

大 學 院 審 定

新 中 學 教 科 書

高 級 古 文 讀 本

第 二 冊

編 者
江 合 穆 濟 波

校 者
杭 縣 戴 克 敦 杭 縣 張 相

中 華 書 局 印 行

聚珍做宋版精印

韓昌黎全集

昌黎集以東雅堂本爲最善惜原刻已漫漶茲覓得初印本精校

十二册
宋紙印
定價五元

柳河東集

柳河東集明將之題三徑藏書注本爲最佳洵傳極少坊間未易覓購茲特以藏本校印

十二册
宋紙印
定價五元

歐陽文忠全集

歐陽文忠全集以詞堂本爲最完備茲依原書校印最爲足本

二十册
宋紙印
定價十元

蘇東坡全集

東坡全集宋本七集爲最佳端句齊會翻雕宋本校勘不精錯謬極多茲覓原宋本精校印行

廿二册
宋紙印
定價十元

李太白全集

讀太白詩非有箋注未易解釋王注實爲至佳之本因覓初印本校印

十四册
宋紙印
定價六元

杜工部集

玉鈞草堂杜詩原刻極精傳本極少翻本頗多均不好此就原刻校印

六册
宋紙印
定價三元

白香山詩集

一兩草堂汪氏校刻香山集爲最佳本此覓原刻本精校

十册
宋紙印
定價四元

陸放翁全集

放翁全集汲古閣本外無第二本而汲古原印本極少而價昂此就原本精校

廿六册
宋紙印
定價十五元

中華書局發行

聚珍宋版精印

相臺本

五經古注

此係單行古注爲治經學者最便之讀本梁任公極推重此書

賽宋紙印
三十册
八元二角

十三經古注

四部備要原只五經古注茲取永懷堂十三經古注中之論孟周儀公駁及爾雅孝經補印合成十三經

賽宋紙印
六十六册
六元二角

四史

均武英殿本校勘極精爲諸本之冠

賽宋紙印
二百零二册
四十二元

文選李善注

胡克家翻雕宋本文選校刻極精原校本難得坊間翻本不佳茲依原本精校

賽宋紙印
七十二册
七元

中華書局發行

中國文學之偉著

文學叢書
第一種

中國文學批評史

一元二角

文學叢書
第二種

中國韻文通論

二元四角

陳鐘凡先生，主東大中國文學講席有年，此二書爲先生多年研究之心得。前書十餘萬言，首論文學之義界、批評，次分周秦、兩漢、魏晉、宋齊梁陳、北朝、隋唐、兩宋、元明、清代、九章，於經史子詩賦詞曲駢散文各體作家，均詳爲批評；不但可作文學批評觀，並可作文學史讀。後書二十餘萬言，研究益深刻。分論詩經、論楚詞、詩騷之比較、論漢魏六代賦、論樂府詩、論漢魏訖隋唐古詩、論唐人近體詩、論唐五代及兩宋詞、論金元以來之南北曲、凡九章。於古今韻文之淵源、背景、派別、變遷、體製、作法，靡不詳採博引，參以己見，示學者以金針。兩書體裁，均分章節段，用新式標點，精裝布面，紙張厚白，全用四號字，行款疏朗，極爲醒目。

中華書局發行

重編 飲冰室文集

著作者 新會梁啟超 印行者 中華書局

全書八十冊聚珍倣宋版賽宋紙精印
布套十函定價二十四元(郵費一元)

內 容

- 一集 戊戌以前作
- 二集 居東瀛作
- 三集 歸國後至歐戰前作
- 四集 歐戰和議以迄最近作
- 附集 題跋詩詞曲小說詩話等

特 色

梁先生的文言文流麗暢達一洗古文積習實文學革命的先鋒可作學文的模範
梁先生的語體文委婉曲折或講文學或講科學或講政治經濟或講中外大勢都是很好的作品可作現代語體文的楷則
梁先生的文集自民五本局刊印後未曾續刊此次所刊最爲完全並有許多從未刊布的文字

白話詩

本局所選
下列各詩
，淺顯易
讀，興味
濃厚。可
以做舊體
詩的門徑
，可以做
新體詩的
參考。

白話唐人七絕百首	一册	二角半
白話宋詩七絕百首	一册	二角
白話唐宋人古體詩百首	一册	三角
白話唐詩五絕百首	一册	二角
白話宋詩五絕百首	一册	二角

中華書局發行

中華書局發行

最精最備之古文選本

古 今 文 綜

全十四冊布套四函連史紙定價五十元光有紙定價八元

本書為杭縣張相所輯分六部十二類每類又依體製作法分若干目古今名文應有盡有各種體裁無不具備且於每類每目之前略敘文體源流而於體製作法尤為注意洵空前最精最備之古文選本茲將全書內容列表如下

論著類 分體製、作法、其餘各體三綱 三十五目 選文一百五十七篇

序錄類 分著述、雜序、其餘各體三綱 四十五目 選文二百零九篇

書牘類 分敘事、達情、其餘各體三綱 三十一目 選文二百六十六篇

贈序類 分別序、壽序之體製、作法、其餘各體五綱 四十二目 選文二百十八篇

碑文類 分祠廟、紀事、其餘各體三綱 二十三目 選文八十九篇

墓銘類 分體製、題撰、作法、其餘各體四綱 十六目 選文三百二十篇

傳狀類 分傳、狀、二綱 十六目 選文一百零三篇

志記類 分典志、記物、記事、三綱 二十七目 選文二百零九篇

詔令類 分詔令、其餘各體二綱 三十八目 選文二百二十二篇

表奏類 分表、奏、其餘各體三綱 十六目 選文一百五十篇

辭賦類 分辭賦、頌贊、箴銘、弔祭、哀誄、五綱 六十四目 選文三百十二篇

雜文類 十五目 選文八十九篇

▲共計三十六綱 四百五十五目 選文二千三百四十四篇

新中學教科書 高級古文讀本

目錄

一	孔子	論語六則	一
二	平天下	節大學	五
三	哀公問政	節中庸	八
四	禮運	節禮記	一
五	孟子荀子	節史記	一四
六	性善	節孟子	一六
七	性惡	節荀子	二一
以上爲第一學程			
八	墨子	墨子四則	二四
九	法儀	墨子	二八

- 一〇 萬章問堯舜禪讓禹傳子 孟子……………三一
- 一一 天論 節荀子……………三四
- 一二 非樂 節墨子……………三八
- 一三 樂論 節荀子……………四二
- 以上爲第二學程
- 一四 伐檀 詩魏風……………四四
- 一五 碩鼠 詩魏風……………四五
- 一六 隰有萇楚 詩檜風……………四六
- 一七 芣之華 詩小雅……………四七
- 一八 正月 詩小雅……………四七
- 一九 老莊申韓列傳 節史記……………五〇
- 二〇 上經三章 老子……………五六
- 二一 齊物論 節莊子……………五七

二二	大宗師	節莊子	六二
二三	魚我	孟 子	六五
二四	楊朱	節列子	六六
二五	蟋蟀	詩唐風	六九
二六	山有樞	詩唐風	七〇
以上爲第三學程			
二七	滕文公問爲國	孟 子	七〇
二八	禮論	節荀子	七四
二九	駢拇	莊 子	七九
三〇	馬蹄	莊 子	八三
三一	秋水	節莊子	八六
三二	白馬	公孫龍子	九二

以上爲第四學程

三三 五蠹 節韓非子……………九五

三四 六反 節韓非子……………一〇三

三五 顯學 節韓非子……………一〇六

三六 定法 節韓非子……………一〇九

以上爲第五學程

三七 天下 節莊子……………一一二

三八 要略 節淮南子……………一二二

三九 論六家要旨 節史記自序……………一二六

四〇 九流 節漢書……………一二九

以上爲第六學程

四一 屈原賈生列傳 節史記……………一三三

四二 九章 節楚辭……………一四三

以上爲第七學程

四三	刑法志上	節漢書	一五一
四四	刑法志下	節漢書	一五九
四五	戰城南	樂府詩集	一六七
四六	十五從軍征	樂府詩集	一六七
四七	新安吏	杜甫	一六八
四八	石壕吏	杜甫	一六九
四九	垂老別	杜甫	一六九
五〇	無家別	杜甫	一七〇
以上爲第八學程			
五一	食貨志上	節漢書	一七一
五二	食貨志下	節漢書	一八〇
五三	東門行	樂府詩集	一八六
五四	婦病行	樂府詩集	一八七

五五 孤兒行 樂府詩集……………一八八

以上爲第九學程

五六 地理志一 節漢書……………一九〇

五七 地理志二 節漢書……………一九四

五八 羽林郎 樂府詩集……………一九六

五九 陌上桑 樂府詩集……………一九七

六〇 孔雀東南飛 樂府詩集……………一九九

六一 木蘭辭 樂府詩集……………二〇六

以上爲第十學程

新中學 教科書 高級古文讀本 卷二

一 孔子 論語六則

顏淵季路侍。子曰：『盍各言爾志？』

子路曰：『願車、馬、衣輕裘，與朋友共，敝之而無憾。』

顏淵曰：『願無伐善，無施勞。』

子路曰：『願聞子之志！』

子曰：『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懷之。』

右節公冶長第五

子路宿於石門。晨門曰：『奚自？』

子路曰：『自孔氏。』

曰：『是知其不可而爲之者與？』

右節憲問第十四

子擊磬於衛。有荷蕢^{〔三〕}而過孔氏之門者，曰：『有心哉擊磬乎！』既而曰：『鄙哉硜硜乎！莫己知也，斯已而已矣。』深則厲，淺則揭^{〔四〕}。」

子曰：『果哉！末之難矣^{〔五〕}！』

右節憲問第十四

楚狂接輿歌而過孔子，曰：『鳳兮！鳳兮！何德之衰！往者不可諫；來者猶可追。已而！已而！今之從政者殆而^{〔六〕}！』

孔子下，欲與之言；趨而辟之，不得與之言。

右節微子第十八

長沮桀溺耦^{〔七〕}而耕。孔子過之，使子路問津焉。

長沮曰：『夫執輿者爲誰？』子路曰：『爲孔丘。』曰：『是魯孔丘與？』曰：『是也。』曰：『是知津矣！』

問於桀溺。桀溺曰：『子爲誰？』曰：『爲仲由。』曰：『是魯孔丘』

之徒與？」對曰：「然。」曰：「滔滔者天下皆是也！而誰以易之？且而與其從辟人之士也，豈若從辟世之士哉？」耷而不輟。

子路行以告。夫子憮然曰：「鳥獸不可與同羣；吾非斯人之徒與，而誰與？天下有道，丘不與，易也。」

右節微子第十八

子路從而後，遇丈人，以杖荷篠。子路問曰：「子見夫子乎？」丈人曰：「四體不勤，五穀不分，孰爲夫子？」植其杖而芸。

子路拱而立。止子路宿，殺雞爲黍而食之，見其二子焉。

明日，子路行以告。子曰：「隱者也！」使子路反見之。至，則行矣。子路曰：「不仕無義；長幼之節，不可廢也，君臣之義，如之何其廢之，欲潔其身而亂大倫！君子之仕也，行其義也；道之不行，已知之矣。」

右節微子第十八

題解 此論語紀孔子志節之詞。孔子去魯適衛，之陳不果，反衛，適宋，再之陳，居三歲而復反乎衛。欲之晉，臨河而反，復如陳及蔡入楚。栖皇道路，凡十餘年，世卒莫能用。孔子生亂世，有老安少懷之操，既不甘於遯世自隱，其視天下方如慈母之保赤子，一息尙存，終不忍棄；而荷蕢者與接輿之屬，或譏其鄙，或嘆其艱；如沮溺、荷蓀丈人、乃耕食鑿飲，欲自葆於頑民，亦烏知人羣之不可離，而聖人愛世之心之終不能自己也？「知其不可而爲之，」斯足以方孔子歟？

注 「一」無伐善者、不欲以一得自矜。無施勞者、不敢以爲人自喜。溢者喪己、能者賊善。苟不安於逸，亦不就人以逸，物各有所，使自得於天賦而自勗其天職，斯皆足以爲完人，更何善之可云，勞之足述？此成已成物之達道也。「二」老者、天下之老，幼者、天下之幼，胥吾之所應安應懷；與孟子「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之義有別。「三」蕢、草器，古作輿，形如今之擔草架。「四」見詩衛風匏有苦葉篇。「五」謂若如此果於自逸，不負責任，人類還有何艱難事業可云？此「難」字、可與下「某不與易也」之「易」字對看。「六」殆、古音台，讀如怡。此與已而之已爲韻。「七」耦、二相相偶也，並耕之器。「八」稷、覆種也。「九」悵然失意貌。「一〇」此「與」字、皆當讀如參與之與，非歟字，亦非授與之與，與上「不可與同羣」之與有別。「一一」蓀、竹器，用以除草者。「一二」此對丈人之「

無治主義」而言，儒者以君臣爲治世有責之人，以長幼有序君臣有義爲治世之率，與丈人所暗示之理想及主張相反。

二 平天下 節大學

所謂平天下在治其國者、上老而民興孝，上長長而民興弟，上恤孤而民不倍，是以君子有絜矩^二之道也。——所惡於上，毋以使下；所惡於下，毋以事上；所惡於前，毋以先後；所惡於後，毋以從前；所惡於右，毋以交於左；所惡於左，毋以交於右：此之謂絜矩之道。詩云：『樂只君子、民之父母^三。』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此之謂民之父母。詩云：『節彼南山，維石巖巖，赫赫師尹，民具爾瞻^四。』有國者、不可以不慎；辟^五，則爲天下僂矣。詩云：『殷之未喪師、克配上帝。儀監於殷，峻命不易^六。』道：得衆，則得國；失衆，則失國。

是故君子先慎乎德。有德此有人，有人此有土，有土此有財，有財此有用。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內末，爭民施奪^七。是故財聚則民

散，財散則民聚；是故言悖而出者，亦悖而入，貨悖而入者，亦悖而出。

《康誥》_三曰：『惟命不于常。』道：善則得之，不善則失之矣。《楚書》_四

曰：『楚國無以爲寶，惟善以爲寶。』《虜犯》_五曰：『亡人無以爲寶，仁親以爲寶。』《秦誓》_六曰：『若有一个臣，斷斷兮無他技，其心休休焉，其如有容焉；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彥聖，其心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實能容之；以能保我子孫黎民，尙亦有利哉！人之有技，媚嫉以惡之；人之彥聖，而違之俾不通，實不能容；以不能保我子孫黎民，亦曰殆哉！』『唯仁人放流之，迸諸四夷，不與同中國』_七。』此謂唯仁人爲能愛人，能惡人。見賢而不能舉，舉而不能先，命』_八也；見不善而不能退，退而不能遠，過也。好人之所惡，惡人之所好，是謂拂人之性，菑』_九必逮夫身。是故君子有大道：必忠信以得之，驕泰以失之。

生財有大道：生之者衆，食之者寡，爲之者疾，用之者舒，則財恆足矣。仁者以財發身，不仁者以身發財』_十。未有上好仁而下不好義者也，

未有好義其事不終者也，未有府庫財非其財者也。孟獻子曰：「畜馬乘、不察於雞豚；伐冰之家、不畜牛羊；百乘之家、不畜聚斂之臣。與其有聚斂之臣，甯有盜臣。」此謂國不以利爲利，以義爲利也。長國家而務財用者，必自小人矣！彼爲善之；小人之使爲國家、蓄害並至，雖有善者，亦無如之何矣。此謂國不以利爲利，以義爲利也。

題解

大學、本爲禮記之一篇，自漢以來、雜禮記中，未爲讀者所特重。至宋程子以爲此孔氏遺書，可見古人爲學之次第，乃與中庸別出，次以論孟，尊爲四書以詔初學。朱子又就此篇別爲經一章，傳十章，謂經爲孔子之意而曾子述之，傳則曾子之意而門人記之。雖無可徵信，然其爲儒家言，固可必也。此爲傳之末章釋平天下之辭。「爲政以德。」其義自孔子樹之；「有德此有人，有人此有土。」則自本章申言之。其「生財得民散財聚民」之義、當對戰國「捷克在位」者而發，此外惟孟子與齊梁之君所談恆產云云、深能發明此旨，較孔氏平日論政之專尚「德化」者、爲更有進展矣。

注

〔一〕絜、度也；矩、所以爲方也。或曰：絜同挈，挈矩之道、可挈矩以應無窮之術也

〔二〕詩小雅南山有臺之辭。

〔三〕詩小雅節南山之辭。

〔四〕同僻。

〔五〕詩大雅文王之

辭。〔六〕謂人君若外德而內財，則是自爭於民而施以劫奪之行也。〔七〕周書篇名。〔八〕

楚史也。〔九〕重耳舅子犯，晉大夫狐突之子，名偃。見檀弓。〔一〇〕周書末篇，秦穆公誓

師之辭。〔一一〕此語疑引古傳。進、同屏，絕也。〔一二〕命、同慢。〔一三〕菑、同災。

〔一四〕謂仁者散財以得民，不仁者亡身以殖貨。〔一五〕謂上好仁以愛下，下尚義以事上，

則庶幾可以自保。〔一六〕魯大夫仲孫蔑也。〔一七〕初入仕者畜乘馬。〔一八〕卿大夫以上

、喪祭用冰。〔一九〕經傳釋詞：『爲、謂也。』與『以爲』同。

三 哀公問政 節中庸

哀公問政。

子曰：文武之政、布在方策。其人存，則其政舉；其人亡，則其政息。人道敏政，地道敏樹，夫政也者、蒲盧也。故爲政在人，取人以身，修身以道，修道以仁。仁者、人也，親親爲大；義者、宜也，尊賢爲大。親親之殺、尊賢之等、禮所生也。故君子不可以不修身；思修身，不可以不事親；思事親，不可以不知人；思知人，不可以不知天。天下之達道五。

，所以行之者三：曰、君臣也，父子也，夫婦也，昆弟也，朋友之交也，五者、天下之達道也；知、仁、勇、三者、天下之達德也。所以行之者一也。或生而知之，或學而知之，或困而知之，及其知之一也。或安而行之，或利而行之，或勉強而行之，及其成功一也。

子曰：好學近乎知，力行近乎仁，知恥近乎勇。知斯三者，則知所以修身；知所以修身，則知所以治人；知所以治人，則知所以治天下國家矣。凡爲天下國家有九經：曰、修身也，尊賢也，親親也，敬大臣也，體羣臣也，子庶民也，來百工也，柔遠人也，懷諸侯也。修身則道立，尊賢則不惑，親親則諸父昆弟不怨，敬大臣則不眩_三，體羣臣則士之報禮重，子庶民則百姓勸，來百工則財用足，柔遠人則四方歸之，懷諸侯則天下畏之。齊明盛服，非禮不動，所以修身也；去讒遠色，賤貨而貴德，所以勸賢也；尊其位，重其祿，同其好惡，所以勸親親也；官盛任使_三，所以勸大臣也；忠信重祿，所以勸士也；時使薄斂，所以勸百姓也；日省月試，既

稟稱事^{〔三〕}，所以勸百工也；送往迎來，嘉善而矜不能，所以柔遠人也；繼絕世，舉廢國，治亂持危，朝聘以時，厚往而薄來，所以懷諸侯也。凡爲天下國家有九經，所以行之者一也。凡事豫則立，不豫則廢。言前定，則不跲^{〔五〕}；事前定，則不困；行前定，則不疚；道前定，則不窮。在下位不獲乎上，民不可得而治矣。獲乎上有道；不信乎朋友，不獲乎上矣。信乎朋友有道；不順乎親，不信乎朋友矣。順乎親有道；反諸身不誠，不順乎親矣。誠身有道；不明乎善，不誠乎身矣。

誠者、天之道也；誠之者、人之道也。「誠」者、不勉而中，不思而得，從容中道，聖人也；「誠之」者、擇善而固執之者也。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有弗學；學之，弗能，弗措也。有弗問；問之，弗知，弗措也。有弗思；思之，弗得，弗措也。有弗辨；辨之，弗明，弗措也。有弗行；行之，弗篤，弗措也。人一能之，己百之；人十能之，己千之。果能此道矣，雖愚必明，雖柔必強。

題解

中庸、古傳爲子思之所述，與大學同在禮記中。程子尊之比於論孟。

所以授孟子者。雖未敢盡信，然是篇於儒家爲學方法，開示明白，獨得其真，當保其性，再傳後子紀述其先師所授之辭。胡適以爲大學中庸俱爲儒家孟荀以前之學說，其言不爲無見。篇中數引孔子之言，全篇自非孔子語意；乃家語依傍託皆以屬諸孔子對哀公問，未免失之於誣。

注

〔一〕盧、與蘆通。蒲、蘆、俱水草名，易生之物，以喻人存政舉之敏速。〔二〕不眩、謂不迷於事。〔三〕謂官屬盛多，足供任使。〔四〕既、同餼，稟、同廩，稱事、謂俸如其職，祿足以報其勞也。〔五〕跽、音夾，頓也。

四 禮運

節禮記

昔者仲尼與於蜡^{〔一〕}賓，事畢，出遊於觀^{〔二〕}之上，喟然而嘆。——仲尼之嘆、蓋嘆魯也。——言偃在側，曰：『君子何嘆？』孔子曰：『大道之行也與三代之英、丘未之逮也；而有志焉。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矜^{〔三〕}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四〕}，女有歸。貨惡其棄

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今大道既隱，天下爲家，各親其親，各子其子，貨力爲己；大人世及以爲禮_三，城郭溝池以爲固，禮義以爲紀；以正君臣，以篤父子，以睦兄弟，以和夫婦，以設制度，以立田里，以賢勇知。以功爲己，故謀用是作，而兵由此起，禹湯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選也！此六君子者，未有不謹於禮者也，以著其義，以考其信，著有過，刑_三仁講讓，示民有常；如有不由此者，在執_三者去，衆以爲殃。是謂小康。』

言偃復問曰：『如此乎禮之急也！』孔子曰：『夫禮、先王以承天之道，以治人之情，故失之者死，得之者生。詩曰：「相鼠有體；人而無禮。人而無禮，胡不遄死_三！」是故夫禮、必本於天，殺_三於地，列於鬼神，達於喪、祭、射、御、冠、昏、朝、聘，故聖人以禮示之，故天下國家可得而正也。』

故聖人耐_{□□}以天下爲一家、以中國爲一人者、非意之也；必知其情，辟_{□□}於其義，明於其利，達於其患，然後能爲之。何謂人情？喜、怒、哀、懼、愛、惡、欲、七者弗學而能。何謂人義？父慈、子孝、兄良、弟弟、夫義、婦聽、長惠、幼順、君仁、臣忠、十者謂之人義。講信修睦，謂之人利。爭奪相殺，謂之人患。故聖人之所以治人七情、修十義、講信修睦、尚辭讓、去爭奪、舍禮，何以治之？

題解 禮運一篇、自漢卽相傳爲子游述自孔氏。但除據本篇「言偃問」一語而外，別無徵驗，後人遂多疑以爲非儒家言。考禮記爲漢人雜纂之書，初凡二百餘篇，屢經二戴刪削，僅四十餘篇。雖存者不無微言精義可推信爲七十子之徒所親授受，然何篇爲何人所記述，既難確信。若必欲實指爲誰，反嫌拘惑；且經輯錄，亦安知無秦漢諸儒託古制作或私自增損之辭？宋儒因鄭氏引老子註禮運，又不解「大同」之旨，以爲非薄禮教，遽疑爲老墨異端之說。但以朱子衛道之嚴，猶不能不承認「禮運之說有理，三王自是及上古。」則其他門戶之見，可以置諸不議。今人之疑禮運、不過因孔教徒自矜創獲，以爲孔子已先發明世界大同主義之反動，本非定論。余以爲儒家自孔子以至孟荀，無不贊美堯舜以爲有公天下之心，則此篇所言大同爲孔門

之理想政治，自屬可信。惟以其時諸侯以力爭經營天下，孔雖至聖，亦無由使其理想實行；而後世儒者如荀卿之流，又習爲卑之無甚高論，乃兢兢以「小康」之治爲的，若本篇後半之極端發揮其禮論，遂使孔門精義僅存飾辭矣。

注 〔一〕蜡者、索也。周禮：凡歲十二月則有蜡祭，合聚萬物而索享之，亦祭宗廟。時孔子仕魯，在助祭之中。〔二〕觀、闕也，亦曰象魏，諸侯示法之地，爲人民之所觀仰者。〔三〕矜、同鰥，謂老而無妻者。〔四〕分、職也。〔五〕大人、謂諸侯也。父子曰世，兄弟曰及，謂父傳位於子，或兄傳位於弟也。〔六〕刑、同型，範也。〔七〕執、同勢，位也。〔八〕詩鄙風。〔九〕殺、效也，猶言效法。〔一〇〕耐、能之借字，能耐雙聲。〔一一〕辟、同譬，喻也，達也。

五 孟子荀子 節史記

孟軻、鄒二人也，受業子思之門人。道旣通，游事齊宣王三；宣王不能用。適梁；梁惠王四不果四所言，則見以爲迂遠而闕於事情。當是之時、秦用商君五，富國彊兵；楚魏用吳起六，戰勝弱敵；齊威王宣王用孫子田忌七之徒，而諸侯東面朝齊。——天·下·方·務·於·「合·從」·「連·衡」，以攻

伐爲賢，而孟軻乃述唐虞三代之德，是以所如者不合。退而與萬章之徒、序詩、書，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

* * * * *

荀卿、趙人。年五十，始來游學於齊。騶衍田駢之屬皆已死齊襄王時，而荀卿最爲老師，齊尙修列大夫之缺，而荀卿三爲祭酒焉。齊人或讒荀卿，荀卿乃適楚，而春申君以爲蘭陵令。春申君死，而荀卿廢，因家蘭陵。李斯嘗爲弟子，已而相秦。荀卿嫉濁世之政、亡國亂君相屬，不遂大道而營於巫祝，信禳祥；鄙儒小拘；如莊周等又滑稽亂俗；於是推儒、墨、道、德、之行事，興壞序列，著數萬言而卒，因葬蘭陵。

題解 史記孟荀列傳二子本傳僅此。孟荀俱游事齊王，其間相距約四十年，而當時齊號多

士，太史公因以此貫穿騶夷淳于髡慎到田駢之屬，皆各爲附傳，凡千餘言。茲限於篇幅，未錄。按孟子生於周烈王四年，死於赧王二十六年，去孔子百有餘歲。少居鄒，晚始游梁，當魏惠王後元十五年，時孟子年已五十餘矣。魏方喪敗；及襄王立，孟子乃由梁入齊。（竹書紀年）

梁襄王三年當齊宣王五年。史記於魏惠襄二王年代，齊威宣湣三王年代，均有錯悞。魏世家稱孟子以惠王三十五年入梁，本傳以孟先游齊後適梁，事實顛倒，於孟子書亦多未合。荀卿游齊，又在齊潛襄二代之後，其生年約當周慎觀王末年赧王初年，死約在秦始皇十年至二十年左右。

注 〔一〕鄒、國名，非魯邑。春秋時爲邾婁，今山東濟甯道鄒縣。〔二〕名辟強，齊威王之子。〔三〕名轅。〔四〕果、勝也，尅也。謂梁不能行其言。〔五〕名鞅，衛之庶公子，封

於商，號曰商君。見史記商君列傳。

〔六〕吳起、衛人，爲魏將，擊秦，拔五城。後以譖奔楚，爲其相。〔七〕田忌、齊之宗族，事齊威王爲將，與孫臏齊名。〔八〕者、爲都之本字，當作是以所如都不合。

〔九〕騶衍、田駢、事實俱見史記本傳。衍字下史記錯簡三十九字，乃騶

爽傳衍文，茲從刪。〔一〇〕襄王、名法章，潛王之子。與田單共復齊城者。〔一一〕祭酒、

同列中長者之稱。古時饗讌必尊長先用酒以祭，故云。〔一二〕蘭陵、戰國楚邑。故城在今山

東濟甯道嶧縣東。

六 性善 節孟子

告子曰：『性、猶杞柳也，義、猶枳椇也；以人性爲仁義，猶以

杞柳爲柶捲。』孟子曰：『子能順杞柳之性而以爲柶捲乎？將戕賊杞柳而後以爲柶捲也？如將戕賊杞柳而以爲柶捲，則亦將戕賊人以爲仁義與？率天下之人而禍仁義者、必子之言夫！』

告子曰：『性、猶湍水也，決諸東方則東流，決諸西方則西流；人性之無分於善不善也、猶水之無分於東西也。』孟子曰：『水信無分於東西；無分於上下乎？人性之善也、猶水之就下也。人無有不善，水無有不_下。今夫水、搏而躍_也之，可使過頽_也；激而行之，可使在山。是豈水之性哉？其勢則然也。人之可使爲不善、其性亦猶是也。』

告子曰：『生之謂性。』孟子曰：『生之謂性也、猶白之謂白與？』

曰：『然。』『白羽之白也、猶白雪之白，白雪之白、猶白玉之白與？』

曰：『然。』『然則犬之性、猶牛之性，牛之性、猶人之性與？』

告子曰：『食、色、性也。仁、內也，非外也；義、外也，非內也。』

孟子曰：『何以謂仁內義外也？』曰：『彼長而我長之，非有長於我也』

，猶彼白而我白之，從其白於外也。故謂之外也。」曰：「異於^七白馬之白也、無以異於白人之白也；不識長馬之長也、無以異於長人之長與？且謂「長者」義乎？」曰：「長之者」義乎？」曰：「吾弟則愛之，秦人之弟則不愛也，是以我爲悅者也，故謂之內。長楚人之長，亦長吾之長，是以長爲悅者也，故謂之外也。」曰：「耆^八秦人之炙、無以異於耆吾炙、夫物則亦有然者也。然則耆炙亦有外與？」

孟子子^五問公都子^二曰：「何以謂義內也？」曰：「行吾敬，故謂之內也。」鄉人長於伯兄一歲，則誰敬？」曰：「敬兄。」酌則誰先？」曰：「先酌鄉人。」所敬在此，所長在彼，果在外，非由內也。」公都子不能答，以告孟子。孟子曰：「敬叔父乎？敬弟乎？」彼將曰：「敬叔父。」曰：「弟爲尸則誰敬？」彼將曰：「敬弟。」子曰：「惡在其敬叔父也？」彼將曰：「在位故也。」子亦曰：「在位故也。」庸敬在兄，斯須之敬在鄉人。」季子聞之，曰：「敬叔父則敬，敬弟則敬，果在

外，非由內也。」公都子曰：「冬日則飲湯，夏日則飲水，然則飲食亦在外也？」

公都子曰：「告子曰：『性無善無不善也。』或曰：『性可以爲善，可以爲不善。』是故文武興則民好善，幽厲興則民好暴。」或曰：『有性善，有性不善。是故以堯爲君而有象；以瞽瞍爲父而有舜；以紂爲兄之子，且以爲君，而有微子啓、王子比干。』今曰：『性善。』然則彼皆非與？」孟子曰：『乃若其情，則可以爲善矣，乃所謂善也；若夫爲不善，非才之罪也。惻隱之心，人皆有之；羞惡之心，人皆有之；恭敬之心，人皆有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惻隱之心，仁也；羞惡之心，義也；恭敬之心，禮也；是非之心，智也。仁、義、禮、智，非由外鑠我也，我固有之也；弗思耳矣。故曰：『求則得之，舍則失之。』一或相倍蓰而無算者，不能盡其才者也。詩云：『天生蒸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彜，好是懿德。』孔子曰：『爲此詩者，其知道乎！』故有物必有則，民之秉彜也。

，故好是懿德。」

題解

論語：「子以四教：文、行、忠、信。」子貢云：「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聞。」

「今考當時門弟子記孔子之言性者，惟「性相近習相遠」二語而已。孔子歿後，儒家始多「率性」「修道」之言。論衡所云：「密子賤、漆雕開、公孫尼子之徒，論情性，與陳人世頌「性各有陰陽善惡在所養」之言相出入，可知當世辨性善惡已成學術界一重大問題。茲篇所引，即可見當時各家爭論之一斑。至孟子言仁義乃一本於性善，主張「仁義禮智非由外鑠，我固有之，」極力發揮孔門「爲仁由己」之學，而致力於「取人爲善與人爲善」。其「尊德性」之極則，謂「人皆可以爲堯舜」，宏道之功，可謂至矣。告子當是孟子同輩，非孟子弟子。

注 「一」告子、名不害，見孟子注。

「二」梧、音杯，捲、丘圓反，屈把柳之所爲，若巨

區之屬。「三」湍水、逝水也，急流曰湍。或曰：湍、波流激洄之貌。「四」躡、音約，跳也

。「五」類、類也。「六」猶云性之爲言生也。荀子：「生之所以然者謂之性。」「七」此二

字當是衍文。「八」同嗜。「九」孟季子、或云孟仲子之弟，未詳。「一〇」公都子、孟子弟

子。「一一」此云微子比干皆紂之叔父；書謂微子爲紂兄，比干爲其臣。「一二」此就性所發

而言，今言動機者近是。乃若、發語辭。「一三」詩大雅烝民篇之辭。烝、亦作蒸。

七 性惡 節荀子

人之性、惡；其善者、僞也。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順是、故爭奪生而辭讓亡焉；生而有疾惡焉，順是、故殘賊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聲色焉，順是、故淫亂生而禮義文理亡焉。然則從人之性，順人之情，必出於爭奪，合於犯文亂理而歸於暴；故必將有師法之化、禮義之道，然後出於辭讓，合於文理而歸於治。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明矣；其善者、僞也。故枸木、必將待礪括烝矯，然後直；鈍金、必將待礪厲，然後利；今人之性惡，必將待師法然後正，得禮義然後治。今人無師法，則偏險而不正；無禮義，則悖亂而不治。古者聖王以人之性惡，以爲偏險而不正，悖亂而不治，是以爲之起禮義、制法度、以矯飾人之情性而正之，以擾化人之情性而導之也，使皆出於治，合於道者也。今之人、化師法、積文學、道禮義者、爲君子；縱性情、安恣睢、而違禮義者、爲小人。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明矣；其善者、僞也。

問者曰：人之性、惡，則禮義惡生？應之曰：凡禮義者、是生於聖人之僞，非故生於人之性也。故陶人埴埴_五而爲器，然則器生於工人之僞，非故生於人之性也。故工人斲木而成器，然則器生於工人之僞，非故生於人之性也。聖人積思慮，習僞故，以生禮義而起法度，然則禮義法度者、是生於聖人之僞，非故生於人之性也。若夫目好色，耳好聲，口好味，心好利，骨體膚理好愉佚，是皆生於人之情性者也；感而自然，不待事而後生之者也。夫感而不能然、必待事而後然者、謂之生於僞。是性僞之所生、其不同之徵也。故聖人化性而起僞，僞起而生禮義，禮義生而制法度。然則禮義法度者、是聖人之所生也。故聖人之所以同於衆、其不異於衆者、性也；所以異而過衆者、僞也。夫好利而欲得者、此人之情性也。假之人有兄弟資財而分者、且順情性好利而欲得，若是、則兄弟相拂奪矣；且化禮義之文理，若是、則讓乎國人矣。故順情性，則兄弟爭矣；化禮義，則讓乎國人矣。凡人之欲爲善者、爲性惡也。——夫薄願厚，惡願美，狹

願廣，貧願富，賤願貴，苟無之中者，必求於外；故富而不願財，貴而不願勢，苟有之中者，必不及於外。用此觀之，人之欲爲善者、爲性惡也。今人之性固無禮義，故彊學而求有之也；性不知禮義，故思慮而求知之也。然則性而已〔一〕，則人無禮義，不知禮義。人無禮義則亂，不知禮義則悖。然則性而已，則悖亂在己。用此觀之，人之性惡、明矣；其善者僞也。

○…………○

題解 荀子性惡說爲孟子性善說之反動，其原蓋由於對「天道」觀念之不同。儒家自孔孟以來，雖注重人事，然尙未出三代崇拜自然之傳統思想，動以天道爲人事之軌範。至荀子出，始否認天然，而極端趨重人爲。故孟子道性善，以爲盡才在所養；而荀子言性惡，以爲爲學在所積。養重操持，功求自得；積重漸染，功期共化；雖方法取徑不同，其爲善之目的則一也。

注 〔一〕荀子：『不可學、不可事、而在人者、謂之性；可學而能、可事而成之在人者、謂之僞。』又曰：『慮積焉，能習焉，而後成，謂之僞。』僞者、人爲之謂也。〔二〕疾、同嫉。〔三〕王先謙云：有字疑衍。〔四〕道、同導。〔五〕柯、音鈞，柯木、曲木也。莊子：『曲者中鈞。』〔六〕鑿括、所以正曲木者。烝、謂烝之使柔；矯、謂直之使正。〔七〕鑿、

磨也，厲、同礪。「八」擾、馴也，服習之也。「九」埴、黏土也。埴者引而和之。「一〇」性而已、謂不矯僞者。性、或本作生。

八 墨子

墨子四則

子墨子曰：「自魯卽齊，過故人。謂子墨子曰：『今天下莫爲義，子獨自苦而爲義，子不若已。』」子墨子曰：「今有人於此，有子十人，一人耕而九人處，則耕者不可以不益急矣！何故？則食者衆而耕者寡也。今天下莫爲義，則子如勸我者也，何故止我？」

右節貴義

治徒娛縣子碩問於子墨子曰：「爲義孰爲大務？」子墨子曰：「譬若築牆然，能築者築，能實壤者實壤，能欣者欣，然後牆成也。爲義猶是也，能談辯者談辯，能說書者說書，能從事者從事，然後義事成也。」

右節耕柱

公輸般爲楚造雲梯之械，成，將以攻宋。子墨子聞之，起於齊，

行十日十夜而至於郢^邑，見公輸般。公輸般曰：「夫子何命焉爲？」子墨子曰：「北方有侮臣者，願藉子殺之！」公輸般不說。子墨子曰：「請獻十金！」公輸般曰：「吾義固不殺人。」子墨子起，再拜，曰：「請說之！吾從北方、聞子爲梯，將以攻宋，宋何罪之有？荆國有餘於地而不足於民，殺所不足而爭所有餘，不可謂智；宋無罪而攻之，不可謂仁；知而不爭，不可謂忠；爭而不得，不可謂強；義不殺少而殺衆，不可謂知類。」公輸般服。子墨子曰：「然胡不已乎？」公輸般曰：「不可，吾既已言之王矣。」子墨子曰：「胡不見我於王？」公輸般曰：「諾。」子墨子見王，曰：「今有人於此，舍其文軒，鄰有敝輿，而欲竊之；舍其錦繡，鄰有短褐，而欲竊之；舍其梁肉，鄰有糠糟，而欲竊之。此爲何若人？」王曰：「必爲有竊疾矣。」子墨子曰：「荆之地方五千里，宋之地方五百里，此猶文軒之與敝輿也。荆有雲夢，犀、兕、麋、鹿、滿之；江、漢，魚、鼈、黿、鼉、爲天下富；宋、所爲無雉、兔、鮒魚、者也。此猶梁肉之

與穰糲也。荆有長松、文梓、楸、枏、豫章，宋無長木，此猶錦繡之與短褐也。臣以三事臣之攻宋也，爲與此同類。」王曰：「善哉！雖然，公輸般爲我爲雲梯，必取宋。」於是見公輸般。子墨子解帶爲城，以牒臣爲械，公輸般九設攻城之機變，子墨子九距之。公輸般之攻械盡，子墨子之守圉臣有餘。公輸般詘而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吾不言。」子墨子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吾不言。」楚王問其故。子墨子曰：「公輸子之意，不過欲殺臣；殺臣，宋莫能守，乃可攻也。然臣之弟子禽滑釐臣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圉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雖殺臣，不能絕也。」楚王曰：「善哉！吾請無攻宋矣。」

右節公輸

子墨子游弟子公尙過臣於越。公尙過說越王；越王大說，謂公尙過曰：「先生苟能使子墨子至於越而教寡人，請裂故吳之地方五百里以封子墨子。」公尙過許諾。遂爲公尙過束車五十乘以迎子墨子於魯，曰：「吾

以夫子之道說越王，越王大說，謂過曰：「苟能使子墨子至於越而教寡人，請裂故吳之地方五百里以封子。」子墨子曰：「子觀越王之志何若？意越王將聽吾言，用吾道，則翟將往，量腹而食，度身而衣，自比於羣臣，奚能以封為哉？抑越王不聽吾言，不用吾道，而吾往焉，則是我以義糶也！鈞之糶，亦於中國耳，何必於越哉！」

右節魯問

題解

墨子、名翟，宋人，或云魯人。其生在孔子卒年之後，其死在孟子生年之先，約當

周定王至周安王之世。書凡七十一篇，繼以亡佚，今存五十三篇，除經上下，經說上下四篇外，大抵為墨者後學及別墨所記。茲所節取四篇及公孟篇，皆為雜議墨子言行之辭。史記不為墨子作傳，今人之考墨子者，有孫詒讓墨子閒詁補傳，即依據上述諸篇而作。止楚攻宋事並見國策及淮南子。

注

〔一〕子、男子之美稱，學者稱其師、亦用之，如前第一課，係對面語。若其人非對面語者，則曰「子、某子。」〔二〕如、古或訓為宜。〔三〕俱墨子弟子。縣子頌與高何俱為齊之暴者，指於鄉曲；學於墨子，遂為天下顯人。〔四〕同掀。掀、舉也。〔五〕公輸子名般、

亦作班，魯人，以技巧仕於楚。〔一〕或作自魯往。〔七〕楚都。〔八〕楚亦曰荆，詩：『荆舒是懲。』〔九〕三事，或改王吏。按三事猶三公三卿，見詩小雅等篇。〔一〇〕舊作牒，近是。牒、木札也。襍、禪衣也。〔一一〕圍、同禦；下同。〔一二〕墨子弟子，嘗學於子夏，與墨子齊稱。〔一三〕墨子弟子，亦作公上過。〔一四〕子字下當脫墨子二字。但吾國文章轉述他人語、所用代名詞往往身次不分。

九 法儀

墨子

子墨子曰：『天下從事者不可以無法儀，無法儀而其事能成者無有也。雖至士之爲將相者，皆有法；雖至百工從事者，亦皆有法。百工爲方以矩，爲圓以規，直以繩，正以縣，無巧工不巧工皆以此五者爲法。巧者能中之；不巧者雖不能中，放依以從事，猶逾已。故百工從事皆有法所度。今大者治天下，其次治大國，而無法所度，此不若百工辯也。』

然則奚以爲治法而可？當皆法其父母，奚若？天下之爲父母者衆而仁者寡，若皆法其父母，此法不仁也；法不仁，不可以爲法。當皆法其學

，奚若？天下之爲學者衆而仁者寡，若皆法其學，此法不仁也；法不仁，不可以爲法。當皆法其君，奚若？天下之爲君者衆而仁者寡，若皆法其君，此法不仁也；法不仁，不可以爲法。故父母、學、君、三者莫可以爲治法。

然則奚以爲治法而可？故曰：莫若法天。天之行、廣而無私，其施、厚而不德，其明、久而不衰，故聖人法之。既以天爲法，動作有爲必度於天，天之所欲則爲之，天所不欲則止。然而天何欲何惡者也？天必欲人之相愛相利而不欲人之相惡相賊也。奚以知天之欲人之相愛相利而不欲人之相惡相賊也？以其兼而愛之，兼而利之也。奚以知天兼而愛之兼而利之也？以其兼而有之，兼而食之也。

今天下、無小、大國，皆天之邑也；人、無幼、長、貴、賤，皆天之臣也。此以莫不牝羊、豢犬豬_五、潔爲酒醴粢盛、以敬事天，此不爲兼而有之兼而食之邪？天苟兼而有之食之，夫奚說以不欲人之相愛相利也？故

曰：愛人利人者天必福之，惡人賊人者天必禍之；曰：殺不辜者得不祥焉。夫奚說人相殺而天不與禍乎？是以知天欲人相愛相利而不欲人相惡相賊也。

昔之聖王禹、湯、文、武，兼愛天下之百姓，率以尊天事鬼；其利多，故天福之，使立爲天子，天下諸侯皆賓事之。暴王桀、紂、幽、厲，兼惡天下之百姓，率以詬天侮鬼；其賊人多，故天禍之，使遂失其國家，身死，爲僂於天下後世，子孫毀之，至今不息。故爲不善以得禍者、桀、紂、幽、厲、是也；愛人利人以得福者、禹、湯、文、武、是也。愛人利人以得福者、有矣；惡人賊人以得禍者、亦有矣。』

題解

墨子之教、入國則擇務而從事；國家昏亂，則語之尙賢尙同；國家貧，則語之節用

節葬；國家惠音湛涵，則語之非樂非命；國家淫僻無禮，則語之尊天事鬼；（墨子有志志明鬼

二篇）國家務奪侵凌，則語之兼愛非攻。今其書所言具在，尋其中心思想，當盡在法儀一篇，

天志特申言之耳。墨子本夏道，於三代以天爲超越一切的人格神之觀念、信仰極深，卽以神權

之存在爲其學說之根柢。故其學爲宗教的而非哲學的。一切行動、無論所表現者爲屬於國家屬於個人，均承奉神的意志而進行，在諸子思想中獨爲復古。近人或以墨子爲「實利主義者」，或以爲「大同主義者」，未審其學說之根本也。

注 〔一〕法者準也，儀者度也。〔二〕孫詒讓云：以考工記校之，當有「平以水」三字。

〔三〕辯、察也，明也。〔四〕當、與儻同。下同。〔五〕牻、以芻莖養牛羊也。豮、以穀圈養豕也。牻、通作芻，此當校作牻牛羊豮犬豬。

一〇 萬章問堯舜禪讓禹傳子

孟子

萬章曰：『堯以天下與舜，有諸？』孟子曰：『否，天子不能以天下與人。』然則舜有天下也、孰與之？』曰：『天與之。』『天與之者、諄諄然命之乎？』曰：『否，天不言，以行與事示之而已矣。』曰：『以行與事示之者、如之何？』曰：『天子能薦人於天，不能使天與之天下；諸侯能薦人於天子，不能使天子與之諸侯；大夫能薦人於諸侯，不能使諸侯與之大夫。昔者堯薦舜於天而天受之，暴之於民而民受之，故曰：天不言，以行與事示之而已矣。』曰：『敢問薦之於天而天受之，暴之於』

民而民受之，如何？」曰：「使之主祭而百神享之，是天受之；使之主事而事治，百姓安之，是民受之也。天與之，人與之，故曰：天子不能以天下與人。舜相堯二十有八載，非人之所能爲也，天也。堯崩，三年之喪畢，舜避堯之子於南河_三之南。天下諸侯朝覲者，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訟獄者，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謳歌者，不謳歌堯之子而謳歌舜，故曰：天也。夫然後之_四中國，踐天子位焉。而_五居堯之宮，逼堯之子，是篡也，非天與也。泰誓_六曰：「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此之謂也。」

萬章問曰：「人有言：『至於禹而德衰，不傳於賢而傳於子。』有諸？」孟子曰：「否，不然也。天與賢則與賢，天與子則與子。昔者舜薦禹於天，十有七年。舜崩，三年之喪畢，禹避舜之子於陽城_七；天下之民從之，若堯崩之後不從堯之子而從舜也。禹薦益於天，七年。禹崩，三年之喪畢，益避禹之子於箕山_八之陰。朝覲訟獄者不之益而之啟，曰：「吾君之子也。」謳歌者不謳歌益而謳歌啟，曰：「吾君之子也。」丹朱之不肖

，舜之子亦不肖；舜之相堯、禹之相舜也，歷年多，施澤於民久。啟賢，能敬承繼禹之道；益之相禹也，歷年少，施澤於民未久。舜禹益相去久遠，其子之賢不肖，皆天也，非人之所能爲也。莫之爲而爲者、天也；莫之致而至者、命也。匹夫而有天下者、德必若舜禹而又有天子薦之者，故仲尼不有天下。繼世而有天下，天之所廢、必若桀紂者也，故益伊尹周公不有天下。伊尹相湯以王於天下。湯崩，太丁^{〔五〕}未立，外丙二年，仲壬四年^{〔二〇〕}；太甲顛覆湯之典刑，伊尹放之於桐^{〔二一〕}、三年。太甲悔過，自怨自艾^{〔二二〕}，於桐處仁遷義三年，以聽伊尹之訓己也，復歸於亳。周公之不有天下，猶益之於夏、伊尹之於殷也。孔子曰：「唐虞禪，夏后殷周繼，其義一也。」」

題解 儒家於天道觀念、雖不如古代思想若墨子所極端信仰有超越一切的人格神之存在；但相信天道爲一眞理之所寄與，卽一切至善之所存在。「四時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
之天，卽是「天聽」「天視」之天，此位眞宰、非爲人格神而爲一理神，宋儒所謂「天卽理，

理即天」者近是。孟子此篇即可代表儒家一派之天道觀念（與荀子有別）。所云「天與之者以行與事示之而已」，即可知所謂天者，即理之所在耳。此蓋由於當時政治、權操一人，使凜然於天威之不可犯，即所以戒其臨民之不可易也。孟子主張民權，而即因三代尊天之習慣，創天人合一之說以警之。至於爲天下得人，斯足以爲堯舜，則儒者公天下之心又於此章覓之矣。

注

- 〔一〕非其私有故也。〔二〕暴、音卜，顯示也。〔三〕南河、古九州冀州以南之河也。南河之南，即禹域豫州，今河南地。〔四〕之、往也。〔五〕此字上疑有衍文。〔六〕周書篇名。〔七〕陽城、山名。在今河南登封縣東北。〔八〕箕山、亦名鵞嶺，在河南登封縣東南。〔九〕太丁、湯之太子，未立而死。〔一〇〕外丙、仲壬、俱太丁幼弟。或云繼立二年四年；或云年僅二歲四歲，不可立，故立太丁之子太甲；未知孰是。〔一一〕桐、湯墓所在。〔一二〕艾、治也，斬絕自新之謂。

一一 天論 節荀子

天行有常：不爲堯存，不爲桀亡；應之以治則吉，應之以亂則凶。彊本而節用，則天不能貧；養備而動時，則天不能病；修道而不貳，則天不能禍。故水旱不能使之飢，寒暑不能使之疾，妖怪不能使之凶。本荒而

用侈，則天不能使之富；養略而動罕，則天不能使之全；倍道而妄行，則天不能使之吉。故水旱未至而飢，寒暑未薄而疾，祲怪未至而凶。受時與治世同，而殃禍與治世異，不可以怨天，其道然也。故明於天人之分，則可謂至人矣。

不爲而成，不求而得，夫是之謂天職。如是者、雖深，其人不加慮焉；雖大，不加能焉；雖精，不加察焉；夫是之謂不與天爭職。天有其時，地有其財，人有其治，夫是之謂能參_三；舍其所以參而願其所參，則惑矣！列星隨旋，日月遞炤，四時代御，陰陽大化，風雨博施，萬物各得其和以生，各得其養以成，不見其事而見其功，夫是之謂神；皆知其所以成，莫知其無形，夫是之謂天功；唯聖人爲不求知天。天職既立，天功既成，形具而神生，好惡喜怒哀樂臧_三焉，夫是之謂天情；耳目鼻口形能各有接而不相能也，夫是之謂天官；心居中虛以治五官，夫是之謂天君；財_四非其類以養其類，夫是之謂天養；順其類者謂之福，逆其類者謂之禍，夫是

之謂天政。暗其天君，亂其天官，棄其天養，逆其天政，背其天情，以喪天功，夫是之謂天凶。聖人清其天君，正其天官，備其天養，順其天政，養其天情，以全其天功；如是，則知其所爲、知其所不爲矣，則天地官而萬物役矣。其行曲治，其養曲適，其生不傷，夫是之謂知天。故大巧在所不爲，大智在所不慮。所志於天者、已其見象之可以期者矣；所志於地者、已其見宜之可以息者矣；所志於四時者、已其見數之可以事者矣；所志於陰陽者、已其見知之可以治者矣；官人守天而自爲守道也。

治亂、天邪？曰：日、月、星、辰、瑞、曆、是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亂，治亂非天也。時邪？曰：繁啟蕃長於春夏，畜積收藏於秋冬，是又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亂，治亂非時也。地邪？曰：得地則生，失地則死，是又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亂，治亂非地也。詩曰：『天作高山，大王荒之；彼作矣，文王康之。』此之謂也。

天不爲人之惡寒也、輟冬；地不爲人之惡遼遠也、輟廣；君子不爲小

人之匆匆^{〔三〕}也、輟行。天有常道矣，地有常數矣，君子有常體矣。君子道其常，而小人計其功。詩曰：『禮義之不愆，何恤人之言兮！』此之謂也。

楚王後車千乘，非知也；君子啜菽飲水，非愚也；是節^{〔四〕}然也。若夫心意修，德行厚，知慮明，生於今而志乎古，則是其在我者也。故君子敬其在己者而不慕其在天者；小人錯其在己者而慕其在天者。君子敬其在己者而不慕其在天者，是以日進也；小人錯其在己者而慕其在天者，是以日退也。故君子之所以日進與小人之所以日退、一也，君子小人之所以相懸者、在此耳！

大天而思之，孰與物畜^{〔五〕}而制之？從天而頌之，孰與制天命而用之？望時而待之，孰與應時而使之？因物而多之，孰與騁能而化之？思物而物之，孰與理物而勿失之也？願於物之所以生，孰與有物之所以成？故錯^{〔六〕}人而思天，則失萬物之情。

題解 儒家，自孔孟以降，皆篤信天與命，凡人事已盡而不可期其必然者，皆歸諸天。此種態度，本意在充量責重人事而不期其成功，故以成敗得失歸諸天，而以修養操持責諸人，故曰「知其不可而爲之」。但因襲既久，怠者或以天不可違命不可易自安。至荀子乃力矯其弊，天論一篇，即極力發揮其天人分職之意，且更趨重以人事宰制天然，此較君子居易俟命之旨爲更進，說者比之於培根截天主義，要亦相近。

注

〔一〕王念孫校作循道而不忒。

〔二〕參、同三。能參，謂人有具治則可與天地參。

中

庸注：『與天地參，謂與天地並立爲三也。』

〔三〕臧、同藏，詩曰：『中心藏之。』

〔四〕

財、同裁，制也。裁制非其類，猶孟子言養心莫善於寡欲耳。

〔五〕詩周頌天作之辭。

〔六〕

匈匈、同詢詢，亦作訥訥，喧嘩之聲。

〔七〕逸詩。

〔八〕節、操也。節然，言操守應然也。

或曰：節、適也。節然，其遇如此。

〔九〕物畜，言當視天如物而並畜之。

〔一〇〕錯、同措，置也，廢也。

，置也，廢也。

二二 非樂 節墨子

子墨子言曰：仁之事者〔一〕、必務求興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將以爲法乎天下，利人乎卽爲，不利人乎卽止。且夫仁者之爲天下度也、非爲其

目之所美、耳之所樂、口之所甘、身體之所安，以此虧奪民衣食之財，仁者弗爲也。是故子墨子之所以非樂者、非以大鐘鳴鼓琴瑟竽笙之聲、以爲不樂也；非以刻鏤文章之色、以爲不美也；非以糝參煎炙之味、以爲不甘也；非以高臺厚榭邃野之居、以爲不安也。雖身知其安也，口知其甘也，目知其美也，耳知其樂也；然上考之、不中聖王之事，下度之、不中萬民之利。是故子墨子曰：爲樂非也。

今王公大人惟無_言造爲樂器以爲事乎國家，非直掇潦水拆壤垣而爲之也，將必厚措斂乎萬民，以爲大鐘鳴鼓琴瑟竽笙之聲。古者聖王亦嘗厚措斂乎萬民以爲舟車；旣以成矣，曰：吾將惡許_言用之？曰：舟用之水，車用之陸，君子息其足焉，小人休其肩背焉。故萬民出財賚而予之、不敢以爲感恨者、何也？以其反中民之利也。然則樂器反中民之利亦若此，卽我弗敢非也；然則當用樂器、譬之若聖王之爲舟車也，卽我弗敢非也。

民有三患：飢者不得食，寒者不得衣，勞者不得息，三者、民之巨患

也。然卽當爲之撞巨鐘，擊鳴鼓，彈琴瑟，吹竽笙而揚干戚，民衣食之財將安可得乎？卽我以爲未必然也。意舍此_{〔四〕}。今有大國卽攻小國，有大家卽伐小家，強劫弱，衆暴寡，詐欺愚，貴傲賤，寇亂盜賊並興，不可禁止也。然卽當爲之撞巨鐘，擊鳴鼓，彈琴瑟，吹竽笙而揚干戚，天下之亂也將安可得而治與？卽我以爲未必然也。是故子墨子曰：姑嘗厚措斂乎萬民以爲大鐘鳴鼓琴瑟笙之聲，以求興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而無袖也！是故子墨子曰：爲樂非也。

今人固與禽獸、麋鹿、蜚鳥、貞蟲、異者也。今之禽獸、麋鹿、蜚鳥、貞蟲，因其羽毛以爲衣裘，因其蹄蚤_{〔五〕}以爲絝_{〔六〕}屨，因其水草以爲飲食，故唯_{〔七〕}使雄不耕稼樹藝，雌亦不紡績織紝，衣食之財固已具矣。今人與此異者也，賴其力者生，不賴其力者不生；君子不强聽治卽刑政亂，賤人不强從事卽財用不足。今天下之士君子以吾言不然，然卽姑嘗數天下分事而觀樂之害：王公大人蚤朝晏退，聽獄治政，此其分事也；士君子竭股肱

之力，賈其思慮之智，內治官府，外收斂關市、山林、澤梁之利以實倉廩府庫，此其分事也；農夫蚤出暮入，耕稼樹藝，多聚叔粟，此其分事也；婦人夙興夜寐，紡績織紉，多治麻絲葛緒網布繆，此其分事也。今惟母在乎王公大人說樂而聽之，即必不能蚤朝晏退，聽獄治政，是故國家亂而社稷危矣；今惟母在乎士君子說樂而聽之，即必不能竭股肱之力，賈其思慮之智，內治官府，外收斂關市山林澤梁之利、以實倉廩府庫，是故倉廩府庫不實；今惟母在乎農夫說樂而聽之，即必不能蚤出暮入，耕稼樹藝，多聚叔粟，是故叔粟不足；今惟母在乎婦人說樂而聽之，即必不能夙興夜寐，紡績織紉，多治麻絲葛緒網布繆，是故布繆不興。曰：孰爲大人之聽治而廢國家之從事者？曰：樂也。是故子墨子曰：爲樂非也。

注 〔一〕疑當校作仁者之事。〔二〕母、或作無，語詞，無意義；孟康注漢書貨殖傳曰：

『無、發聲助也。』〔三〕是許、猶言惡乎，古音許讀如濟。〔四〕猶云姑舍是。〔五〕蚤、

同爪。〔六〕袴、脛衣也。〔七〕惟、與雖字通。〔八〕賈、同殫，竭也，盡也。〔九〕網布

繆、猶言織布帛。集韻：細、織也。繆爲繅字之誤。繅、帛如紺色，廣雅：繅謂之繅；檀弓鄭註同。

一三 樂論 節荀子

夫樂者、樂也，人情之所必不免也。故人不能無樂，樂則必發於聲音，形於動靜，而人之道、聲音動靜性術之變盡是矣。故人不能不樂，樂則不能無形，形而不爲道則不能無亂。先王惡其亂也，故制雅頌之聲以道之，使其聲足以樂而不流，使其文足以辨而不謬，使其曲直繁省廉肉節奏足以感動人之善心，使夫邪汙之氣無由得接焉，是先王立樂之方也。而墨子非之，奈何？

故樂在宗廟之中、君臣上下同聽之，則莫不和敬；閨門之內、父子兄弟同聽之，則莫不和親；鄉里族長之中、長少同聽之，則莫不和順。故樂者審一以定和者也，比物以飾節者也，合奏以成文者也，足以率一道，足以治萬變，是先王立樂之術也。而墨子非之，奈何？

夫聲樂之入人也深，其化人也速，故先王謹爲之文。樂中平則民和而不流，樂肅莊則民齊而不亂；民和齊則兵勁城固，敵國不敢嬰也；如是，則百姓莫不安其處，樂其鄉，以至足其上矣；然後名聲於是白，光輝於是大，四海之民莫不願得以爲師，是王者之始也。粟姚冶_三以險，則民流，鄙賤矣；流慢則亂，鄙賤則爭；亂爭則兵弱城犯，敵國危之；如是，則百姓不安其處，不樂其鄉，不足其上矣。故禮樂廢而邪音起者，危削侮辱之本也。

墨子曰：『樂者、聖人之所非也，而儒者爲之過也。』君子以爲不然。樂者、聖人之所樂也，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風俗、易，故先王導之以禮樂而民和睦。夫民有好惡之情而無喜怒之應，則亂；先王惡其亂也，故修其行，正其樂，而天下順焉。故齊衰之服、哭泣之聲、使人之心悲；帶甲嬰鞬、歌於行伍、使人之心傷；姚冶之容、鄭衛之音、使人之心淫；紳端章甫、舞韶歌武、使人心莊。故君子耳不聽淫聲，目不視

女色，口不出惡言，此三者君子慎之。凡姦聲感人而逆氣應之，逆氣成象而亂生焉；正聲感人而順氣應之，順氣成象而治生焉。唱和有應，善惡相象，故君子慎其所去就也。君子以鐘鼓道志，以琴瑟樂心，動以千戚，飾以羽旄，侖以磬管，故其清明象天，其廣大象地，其俯仰周旋有似於四時。故樂行而志清，禮修而行成，耳目聰明，血氣和平，移風易俗，天下皆寧，莫善於樂。故曰：樂者樂也，君子樂得其道，小人樂得其欲。以道制欲，則樂而不亂；以欲忘道，則惑而不樂；故樂者所以道樂也，金石絲竹所以道德也，樂行而民鄉方矣。故樂者治人之盛者也。

注 「一」善記作論而不息。史記樂書作綸而不息。此謬字當係諛字之訛、諛、同息。「

二」姚、同妖，妖冶以險、言其聲淫而蕩、溺於傾豕也。

一四 伐檀

《詩魏風》

坎坎伐檀兮，寘之河之干兮，河水清且漣漪！

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廛兮？

不狩不獵，胡瞻爾庭有縣貍兮？
彼君子兮，不素餐兮！

*

*

*

坎坎伐輻兮，寘之河之側兮，河水清且直猗！

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億兮？

不狩不獵，胡瞻爾庭有縣特兮？

彼君子兮，不素食兮！

*

*

*

坎坎伐輪兮，寘之河之漚兮，河水清且淪猗！

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困兮？

不狩不獵，胡瞻爾庭有縣鶉兮？

彼君子兮，不素餐兮！

一五 碩鼠

詩魏風

伐檀 碩鼠 隰有萋楚

碩鼠！碩鼠！無食我黍！三歲貫女，莫我肯顧。
逝將去女，適彼樂土。樂土！樂土！爰得我所！

*

*

*

碩鼠！碩鼠！無食我麥！三歲貫女，莫我肯德。
逝將去女，適彼樂國。樂國！樂國！爰得我直！

*

*

*

碩鼠！碩鼠！無食我苗！三歲貫女，莫我肯勞。
逝將去女，適彼樂郊。樂郊！樂郊！誰之永號？

一六 隰有萋楚

詩檜風

隰有萋楚，猗籬其枝，天之沃沃，樂子之無知！

*

*

*

隰有萋楚，猗籬其華，天之沃沃，樂子之無家！

*

*

*

隰有萋楚，猗儺其實，天之沃沃，樂子之無室！

一七 苕之華 詩小雅

苕之華，芸其黃矣！心之憂矣，維其傷矣！

* * *

苕之華，其葉青青；知我如此，不如無生！

* * *

牂羊墳首，三星在罍，人可以食，鮮可以飽。

一八 正月 詩小雅

正月繁霜，我心憂傷；民之訛言，亦孔之將！

念我獨兮，憂心京京，哀我小心，癘憂以瘁！

* * *

父母生我，胡俾我瘵？不自我先，不自我後。

好言自口，莠言自口，憂心愈愈，是以有悔。

憂心惻惻，念我無祿。民之無辜，并其臣僕。
哀我人斯，于何從祿？瞻烏爰止，于誰之屋？

瞻彼中林，侯薪侯蒸；民今方殆，視天夢夢！
既克有定，靡人弗勝；有皇上帝，伊誰云憎？

謂山蓋卑，爲岡爲陵；民之訛言，寧莫之懲？
召彼故老，訊之占夢；具曰「予聖」，誰知烏之雌雄！

謂天蓋高，不敢不局；謂地蓋厚，不敢不踏；
維號斯言，有倫有脊。哀今之人，胡爲虺蜴！

瞻彼阪田，有菀其特。天之扃我，如不我克。
彼求我則，如不我得，執我仇仇，亦不我力！

＊

＊

＊

心之憂矣，如或結之！今茲之正，胡然厲矣！
燎之方揚，寧或滅之？赫赫宗周，褒姒威之！

＊

＊

＊

終其永懷，又窘陰雨。其車既載，乃棄爾輔；
載輸爾載，將伯助予！

＊

＊

＊

無棄爾輔，員于爾輻！屢顧爾僕，不輸爾載，
終踰絕險，曾是不意？

＊

＊

＊

魚在于沼，亦匪克樂，潛雖伏矣，亦孔之炤！

憂心慘慘，念國之爲虐！

＊

＊

＊

彼有旨酒，又有嘉穀，洽比其鄰，婚姻孔云，
念我獨兮，憂心慙慙。

＊

＊

＊

仳仳彼有屋；藪藪方有穀；民今之無祿，
天天是椽！嗚矣富人，哀此惇獨！

一九 老莊申韓列傳 節史記

老子者、楚苦縣厲鄉曲仁里_三人也，姓李氏，名耳，字伯陽，諡曰聃_三，周守藏室之史也。

孔子適周，將問禮於老子。老子曰：「子所言者，其人與骨皆已朽矣，獨其言在耳！且君子得其時則駕，不得其時則蓬累而行_三。吾聞之：「良賈深藏若虛，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去子之驕氣與多欲、態色與淫志

，是皆無益於子之身。吾所以告子、若是而已。」孔子去，謂弟子曰：「鳥、吾知其能飛，魚、吾知其能游，獸、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爲罔，游者、可以爲綸，飛者、可以爲矰。至於龍、吾不能知其乘風雲而上天！吾今日見老子，其猶龍邪！」

老子修道德，其學以自隱無名爲務。居周久之，見周之衰，迺遂去。至關_西，關令尹喜_西曰：「子將隱矣！彊爲我著書。」於是老子迺著書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餘言而去，莫知其所終。

或曰：「老萊子_西、亦楚人也，著書十五篇，言道家之用，與孔子同時云。」蓋老子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以其修道而養壽也。自孔子死之後、百二十九年_西，而史記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曰：「始秦與周合而離，離五百歲而復合，合七十歲而霸王者出焉。」或曰：「儋卽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

老子、隱君子也。老子之子名宗。宗爲魏將，封於段干_西。宗子注，

注子宮，宮玄孫假。假仕於漢孝文帝，而假之子解爲膠西王卬太傅，因家於齊焉。

世之學老子者則緇儒學，儒學亦緇老子，「道不同不相爲謀，」豈謂是邪？李耳無爲自化，清靜自正。

莊子者、蒙五人也，名周。周嘗爲蒙漆園二吏，與梁惠王齊宣王同時。其學、無所不闕，然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故其著書十餘萬言、大抵率寓言也。作漁父、盜跖、佞僂、以詆訛孔子之徒，以明老子之術，畏累虛、亢桑子二之屬、皆空語無事實。然善屬書離辭二，指事類情，用剝剝二儒墨，雖當世宿學不能自解免也。其言洗洋自恣以適己，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

楚威王聞莊周賢，使使厚幣迎之，許以爲相。莊周笑謂楚使者曰：「千金、重利，卿相、尊位也。子獨不見郊祭之犧牛乎？養食之數歲，衣以文繡，以入太廟，當是之時、雖欲爲孤豚，豈可得乎？子亟去，無污我！」

我寧游戲污瀆之中自快，無爲有國者所羈，終身不仕，以快吾志焉。」

申不害者，京（西）人也，故鄭之賤臣，學術以干韓昭侯。昭侯用爲相，內修政教，外應諸侯，十五年終申子之身、國治兵彊，無侵韓者。

申子之學、本於黃老而主刑名，著書二篇，號曰申子。

韓非者、韓之諸公子也，喜刑名法術之學，而其歸本於黃老。非爲人口吃，不能道說，而善著書；與李斯俱事荀卿，斯日以爲不如非。

非見韓之削弱，數以書諫韓王，韓王不能用。於是韓非疾治國不務修明其法制，執勢以御其臣下，富國彊兵，而以求人任賢，反舉浮淫之蠹而加之於功實之上；以爲儒者用文亂法，而俠者以武犯禁，寬則寵名譽之人，急則用介冑之士，今者所養非所用，所用非所養；悲廉直不容於邪枉之臣，觀往者得失之變，故作孤憤、五蠹、內外儲、說林、說難、十餘萬言

人或傳其書至秦。秦王見孤憤五蠹之書，曰：「嗟乎！寡人得見此人

與之游，死不恨矣！』李斯曰：『此韓非之所著書也。』秦因急攻韓。韓王始不用非；及急，迺遣非使秦。秦王悅之，未信用。李斯姚賈害之，毀之曰：『韓非、韓之諸公子也。今王欲并諸侯，非終爲韓不爲秦，此人之情也。今王不用，久留而歸之，此自遺患也，不如以過法誅之。』秦王以爲然，下吏治非。李斯使人遺非藥，使自殺。韓非欲自陳，不得見。秦王後悔之，使人赦之，非已死矣！

申子韓子皆著書傳於後世，學者多有，余獨悲韓子爲說難而不能自脫耳。

太史公曰：『老子所貴道、虛無、因應、變化、於無爲，故著書辭稱微妙難識。莊子散道德，放論，要亦歸之自然。申子卑卑，施之於名實。韓子引繩墨，切事情，明是非，其極慘澹少恩、皆原於道德之意。而老子深遠矣！』

題解

老子或以爲周太史伯陽父，（先孔子二百五十餘歲）此緣於後人誤據列仙傳以校改

史記，致今本有「字伯陽」之失。或以爲周太史儋，（後孔子百二十餘歲）又不與孔子同時。按孔子適周見老聃，一見於大戴禮曾子問，數見於莊子，史記因而推衍其說。莊子寓言八九，既不可信；禮記之老聃、治禮家言，則全與著書之老子思想不合；疑著老子者當非孔子所及見之人。史記稱老子之子名宗爲魏將，封於段干，魏之建國在孔子歿後六十餘年，又其八代孫竟與孔子十三代孫同時，固可證明著書之老子必非問禮之老聃也。莊子書凡五十二篇；今存者祇三十三篇，而漁父盜跖斂諸篇既與內篇不類，如田成子十二世有齊國等，尤多可疑，當有後人贋作。申子書今已不傳，劉向別錄爲二卷，凡六篇，阮孝緒七畧稱有三卷，與史公所記均有異同。韓非使秦，據韓世家爲韓王安五年，又四年而韓亡。今其書存五十五篇，與漢志合，但亦多後人參入及誤編之作。

注 〔一〕春秋時、苦縣屬陳，但楚靈王嘗滅陳，其後復國，至孔子歿後而再被滅。苦縣故城在今河南開封道鹿邑縣。厲、同賴，故亦作瀨鄉。〔二〕聃、耳曼也，引申爲耆老之通稱。

〔三〕蓬、蓋也。累、隨也。頭蓋物，兩手扶之而行，如今之挈蓋然。〔四〕崔浩葛洪均以此關爲散關，謂尹喜爲散關令，後人多誤以爲函谷關。古散關在今陝西關中道寶雞縣南。或云：關令尹名喜。〔五〕列仙傳謂喜常爲周大夫，守關，望奇氣而知老子，後與老子俱適流沙。

〔六〕列仙傳：『老萊子避世亂，自耕蒙山之陽，楚王至門迎候，乃去而之江南。』〔七〕徐廣

云；當作百一十九年。〔八〕魏邑名，後世因以爲姓。〔九〕蒙，縣名，亦曰蒙澤，故城在今

河南開封道商丘縣東北。故宋邑，劉向因以周爲宋人。〔一〇〕今河南商丘有漆園故城。〔

一一〕畏累虛或以爲畏累鄒，亢桑子亦作庚桑楚。〔一二〕離，析也，或云麗也。〔一三〕剽

、攻也，剽、擊也。〔一四〕涼，今河南開封道鄭縣。

二〇 上經三章 老子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故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徼。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同謂之玄。玄之又玄，衆妙之門。

天下皆知美之爲美，斯惡已；皆知善之爲善，斯不善已。故有無相生，難易相成，長短相較，高下相傾，音聲相和，前後相隨。是以聖人處無爲之事，行不言之教，萬物作焉而不辭，生而不有，爲而不恃，功成而弗居。夫唯弗居，是以不去。

不尙賢，使民不爭；不貴難得之貨，使民不爲盜；不見可欲，使民心

不亂。是以聖人之治、虛其心，實其腹；弱其志，強其骨；常使民無知無欲，使夫智者不敢爲也。爲無爲，則無不治。

題解

此老子上經前三章之辭。老子書上下經凡八十一章，不知斷自何人。此三章畧可窺

見老子「自然哲學」「人生哲學」「政治哲學」思想之一斑，當是全書綱領所在。

注

〔一〕妙、幼眇也，微之極也，物之始也。〔二〕微、要也，歸也，物之終也。〔三〕

有無對待，俱非本體，但本體之隱現耳，故曰同出異名。〔四〕玄者、冥也，道之深微，無色相之可測也。〔五〕聖人本自然以處事，故無爲；法天以行教，故無言。〔六〕聖人作而萬物覩，非所得而辭也。〔七〕物遂其生，人安其治，帝力何有？

二一

齊物論 莊子節

南郭子綦隱几而坐，仰天而噓，嗒焉似喪其耦。顏成子游立侍乎前，曰：『何居乎？形固可使如槁木而心固可使如死灰乎？今之隱几者、非昔之隱几者也！』子綦曰：『偃，不亦善乎而問之也！今者、吾喪我，女知之乎？女聞人籟而未聞地籟，女聞地籟而未聞天籟夫？』子游曰：『

敢問其方。」子綦曰：「夫大塊噫氣，其名爲風；是唯無作，作則萬竅怒鳴；而獨不聞之蓼蓼^ㄩ乎？山林之畏佳^ㄩ、大木百圍之竅穴、似鼻，似口，似耳，似枅^ㄩ，似圈，似臼，似洼^ㄩ者，似汚者；激者，謫者^ㄩ，叱者，吸者，叫者，譟者，突^ㄩ者，咬者；前者唱于而隨者唱喁，冷風則小和，飄風則大和，厲風濟^ㄩ則衆竅爲虛；而獨不見之調調之刁刁^ㄩ乎？」

子游曰：「地籟、則衆竅是已；人籟、則比竹自己；敢問天籟。」子綦曰：「夫吹萬不同而使其自己也；咸其自取，怒者其誰邪？……」

夫言、非吹也，言者有言；其所言者、特未定也，果有言邪？其未嘗有言邪？其以爲異於轂^ㄩ音，亦有辯乎？其無辯乎？道惡乎隱而有真僞？言惡乎隱而有是非？道惡乎往而不存？言惡乎存而不可？道隱於小成，言隱於榮華，故有儒墨之是非、以是其所非而非其所是。欲是其所非而非其所是，則莫若以明。物無非「彼^ㄩ」，物無非「是」，自彼則不見，自知則知之。故曰：「彼」出於「是」，「是」亦因「彼」，「彼」「是」

「方生之說也。雖然，方生、方死，方死、方生；方可、方不可，方不可、方可；因是、因非，因非、因是；是以聖人不由而照之于天，亦因是也。」「是」亦「彼」也；「彼」亦「是」也。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果且有「彼」「是」乎哉？果且無「彼」「是」乎哉？「彼」「是」莫得其偶，謂之道樞；樞始得其環中以應無窮。是亦一無窮，非亦一無窮也，故曰：莫若以明。

以指、喻指之非指，不若以非指、喻指之非指也；以馬、喻馬之非馬，不若以非馬、喻馬之非馬也。天地、一指也，萬物、一馬也。可乎可，不可乎不可。道、行之而成，物、謂之而然。惡乎然？然於然。惡乎不然？不然於不然。物固有所然，物固有所可；無物不然，無物不可。故爲是舉莛^{〔一〕}與楹^{〔二〕}、厲與西施、恢恠^{〔三〕}、慤怪^{〔四〕}、道通爲一。其分也、成也，其成也、毀也，凡物、無成與毀，復通爲一。唯達者知通爲一，爲是不用而寓諸庸。庸也者、用也，用也者、通也，通也者、得也；適得而幾矣！

因是已。已而不知其然謂之道。

勞神明爲一而不知其同也，謂之朝三。何謂朝三？曰：狙公賦茅二七，曰：「朝三而莫四？」衆狙皆怒；曰：「然則朝四而莫三？」衆狙皆悅。名實未虧而喜怒爲用，亦因是也。是以聖人和之以是非而休乎天鈞二八，是之謂兩行二九。古之人其知有所至矣！惡乎至？有以爲未始有物者，至矣，盡矣，不可以加矣；其次以爲有物矣，而未始有封也；其次以爲有封焉，而未始有是非也。是非之彰也，道之所以虧也；道之所以虧、愛之所成。

今且有言於此，不知其與是類乎，其與是不類乎；類與不類相與爲類，則與彼無以異矣。雖然，請嘗言之：有始也者，有未始有始也者，有未始有夫未始有始也者；有有也者，有無也者，有未始有無也者，有未始有夫未始有無也者；俄而有無矣，而未知有無之果孰有孰無也；今我則已有謂矣，而未知吾所謂之其果有謂乎，其果無謂乎。天下莫大於秋豪之末而

太山爲小，莫壽乎殤子而彭祖爲夭，天地與我並生，而萬物與我爲一。既已爲一矣，且得有言乎？既已謂之一矣，且得無言乎？一與言爲二，二與一爲三，自此以往，巧歷不能得，而況其凡乎？故自無適有以至於三，而況自有適有乎？無適焉，因是已。

昔者、莊周夢爲胡蝶，栩栩然胡蝶也！自喻適志與？不知周也。俄然覺，則蘧蘧然周也！不知：周之夢爲胡蝶與？胡蝶之夢爲周與？周與胡蝶則必有分矣，此之謂物化。

題解

莊子內篇凡七，齊物論次在第二，此僅節取其全篇之一部。其大意謂物論之不齊、

是非之見蔽之也。是非之見生，則名實未虧而喜怒爲用，必至大惑不反。道通於一則無往不存，無適不可。言者未定，有謂無謂亦寄是焉云爾；而惑者囿於一端，兢兢焉是此而非彼，愛成而道虧矣！惟達者爲能知物之有無相生，爲能知言之是非相成，蓋明於天地萬物之一體，死生咸毀之相與爲一也，斯可以應乎無窮矣。齊物論、在莊子中爲最精湛最偉大之作品，釋之者或參以名家言，或證以佛氏說，理無不通而意各有所適。余以爲讀莊子者當先識得「天地與我並生萬物與我爲一」之胸懷，庶足以知莊子。其齊死生、一壽夭、矜然於塵埃之外，蓋別有所養

者在，非僅以解世俗之紛紜已也。

注 〔一〕喪我者、坐忘之謂也。塊然自釋，獨與神明俱，未知其身之果何在也。〔二〕頽

也。簫管參差喻聲之不齊。〔三〕寥寥、亦作寥寥，長風之聲。〔四〕畏佳、崔巍也。

〔五〕斨、音雞，又音肩，柱上方木也。〔六〕注、同窪。〔七〕激者、奔流之聲。謫者、飛矢

之聲。〔八〕笑、音杏，又於弔反，義未詳。〔九〕濟、止也。雨止曰霽，風止曰濟。〔一

〇〕調調、刁刁、均草木動搖貌。〔一一〕穀、鳥雛也。〔一二〕彼、同詖，詖、邪辭也。胡

適以爲當作彼。亦通。〔一三〕莛、屋梁也。楹、屋柱也。一橫一縱。或云株木爲榑，莖草爲

莛，與楹有大小之別。〔一四〕恢、奇也。恠、戾也。慤、乖也。怪、異也。〔一五〕莘、音

序，橡也。〔一六〕莫之偏任，故曰天鈞。鈞亦作均。〔一七〕休乎天均而任天下之是非，故

曰兩行。

二二二 大宗師 節莊子

子祀、子輿、子犁、子來、四人相與語曰：「孰能以無爲首，以生爲脊，以死爲尻，孰知死生存亡之一體者，吾與之友矣。」四人相觀而笑，莫逆於心，遂相與爲友。

俄而子輿有病，子祀往問之。曰：『偉哉！夫造物者將以予爲此拘拘也！』曲僂發背，上有五管，頤隱於齊，肩高於頂，句贅指天，陰陽之氣有沴，其心閒而無事，蹠躄而鑑于井，曰：『嗟乎！夫造物者又將以予爲此拘拘也！』子祀曰：『女惡之乎？』曰：『亡！予何惡？浸假而化予之左臂以爲雞，予因以求時夜；浸假而化予之右臂以爲彈，予因以求鴉炙；浸假而化予之尻以爲輪，以神爲馬，予因而乘之，豈更駕哉？且夫得者、時也，失者、順也，安時而處順，哀樂不能入也。此古之所謂縣解也；而不能自解者，物有結之。且夫物不勝天久矣！吾又何惡焉？』

俄而子來有病，喘喘然將死，其妻、子、環而泣之。子往問之，曰：『叱！避！無怛化！』倚其戶與之語曰：『偉哉！造化又將奚以汝爲？將奚以汝適？以汝爲鼠肝乎？以汝爲蟲臂乎？』子來曰：『父母於子、東、西、南、北、唯命之從。陰陽於人、不翅於父母。彼近吾死而我不

聽，我則悍矣，彼何罪焉？夫大塊載我以形，勞我以生，佚我以老，息我以死，故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今大冶鑄金，金踊躍曰：「我且必爲鏤鄒！」大冶必以爲不祥之金。今一犯人之形，而曰「人耳！人耳！」夫造化者必以爲不祥之人。今一以天地爲大鑪，以造化爲大冶，惡乎往而不可哉？成然寐，遽然覺。」

題解 不以死生美醜累其心者，斯足以任天之所行而盡化之所適。蓋天非有所特厚於人，人亦非有所可矜於物。達者內放其身而外與物冥，故夷然無所係累於天地之間。所謂大宗師者，大德與天地同流，大仁與萬物共化，斯足以知天之所爲知人之所歸也。今世以靈智自矜之人類，動以宰制萬物自雄，翹然欲以自別於羣衆，而血肉橫飛之禍以起，此不知釋己之患也。莊生有慨於此，故塊然欲與溟溟同科。

注 [一]尻、音考、平聲，尾閭骨也。 [二]拘拘、拘攣也。子輿行年五十五而病偻僂，故云。 [三]齊、同臍。 [四]頂一作項。 [五]句、音鉤，句贅，項椎也。 [六]診、音麗，陵亂也。 [七]跼蹐、音邊辭，偻僂者行步之貌。 [八]浸、同寢，漸也。 [九]縣解、謂無所係也。縣、同懸。 [一〇]恒、音姐，驚也。 [一一]古之良劍名。

二三 魚我 {孟子}

孟子曰：『魚、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魚而取熊掌者也。生、亦我所欲也，義、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義者也。生亦我所欲；所欲有甚於生者，故不爲苟得也。死亦我所惡；所惡有甚於死者，故患有所不辟也。如使人之所欲莫甚於生，則凡可以得生者何不用也？使人之所惡莫甚於死，則凡可以辟患者何不爲也？由是則生而有不用也；由是則可以辟患而有不爲也。是故所欲有甚於生、所惡有甚於死者，非獨賢者有是心也；人皆有之，賢者能勿喪耳。』

『一簞食、一豆羹、得之則生，弗得則死。噉爾而與之，行道之人弗受；蹴爾而與之，乞人不屑也。萬鍾則不辨禮義而受之，萬鍾於我何加焉？爲宮室之美、妻妾之奉、所識窮乏者得我與？鄉爲身死而不受，今爲宮室之美爲之；鄉爲身死而不受，今爲妻妾之奉爲之；鄉爲身死而不受，今爲所識窮乏者得我而爲之；是亦不可以已乎！此之謂失其本心。』

題解

孔子曰：『有殺身以成仁，無求生以害仁。』與此舍生取義之言、不謀而合。蓋儒家思想：對於人生態度，爲居仁由義；對於人宏目的，爲成仁就義。故曰：『無終食之間違仁。』又曰：『是集義所生者。』死生之念、未足以動其心。此與莊老貴生達生之旨不同。蓋勞生佚死之見、可云超生死觀；成仁取義之言、可云了生死觀。謂爲輕死生者俱非也。

二四

楊朱

節列子

楊朱曰：『百年、壽之大齊，得百年者、千無一焉。設有一者，孩抱以逮昏老、幾居其半矣；夜眠之所弭^三、晝覺之所遺、又幾居其半矣；痛疾哀苦亡失憂懼、又幾居其半矣；量十數年之中、道^三然而自得、亡介焉之慮者、亦亡一時之中爾！則人之生也奚爲哉？奚樂哉？』爲美厚爾！』「爲聲色爾！」而美厚復不可常厭^四足，聲色不可常翫聞；乃復爲刑賞之所禁勸，名法之所進退，遑遑爾競一時之虛譽，規死後之餘榮；偶偶爾慎耳目之觀聽，惜身意之是非；徒失當年之至樂，不能自肆於一時，重囚纍梏^五、何以異哉！太古之人、知生之暫來，知死之暫往，故從心而動，

不違自然所好，當身之娛、非所去也，故不爲名所勸；從性而游，不逆萬物所好，死後之名、非所取也，故不爲刑所及；名譽先後，年命多少，非所量也。」

楊朱曰：『萬物所異者、生也，所同者、死也。生則有賢、愚、貴、賤，是所異也；死則有臭腐、消滅，是所同也。雖然，賢愚貴賤、非所能也，臭腐消滅、亦非所能也。故生非所生，死非所死，賢非所賢，愚非所愚，貴非所貴，賤非所賤。然而萬物齊生，齊死，齊賢，齊愚，齊貴，齊賤。十年亦死，百年亦死；仁聖亦死，凶愚亦死；生則堯舜，死則腐骨；生則桀紂，死則腐骨；腐骨一矣，孰知其異？且趣當生，奚遑死後？』

孟孫陽問楊子曰：『有人於此，貴生愛身以斬不死，可乎？』曰：『理無不死。』『以斬久生，可乎？』曰：『理無久生。生非貴之所能存，身非愛之所能厚。且久生奚爲？五情好惡，古猶今也；四體安危，古猶今也；世事苦樂，古猶今也；變易治亂，古猶今也；既聞之矣，既見之』

矣，既更之矣，百年猶厭其多，況久生之苦也乎？」孟孫陽曰：「若然，速亡愈於久生，則踐鋒刃，入湯火，得所志矣。」楊子曰：「不然。既生則廢而任之，究其所欲以俟於死；將死則廢而任之，究其所以放於盡；無不廢，無不任，何遽遲速於其間乎？」

楊朱曰：「伯成子高不以一毫利物，舍國而隱耕；大禹不以一身自利，一體偏枯。古之人，損一毫利天下，不與也；悉天下奉一身，不取也。人人不損一毫，人人不利天下，天下治矣。」

禽子問楊朱曰：「去子體之一毛以濟一世，汝爲之乎？」楊子曰：「世固非一毛之所濟。」禽子曰：「假濟，爲之乎？」楊子弗應。禽子出，語孟孫陽。孟孫陽曰：「子不達夫子之心，吾請言之：有侵若肌膚獲萬金者，若爲之乎？」曰：「爲之。」孟孫陽曰：「有斷若一節得一國，子爲之乎？」禽子默然有間。孟孫陽曰：「一毛微於肌膚，肌膚微於一節，省之矣；然則積一毛以成肌膚，積肌膚以成一節，一毛固一體萬分之一物。」

，奈何輕之乎？」禽子曰：「吾不能所以答子。然則以子之言問老聃，則子言當矣；以吾言問大禹墨翟，則吾言當矣。」孟孫陽因顧與其徒說他事。

題解

列子、名禦寇，鄭人，與鄭繆公同時。書凡八篇，名列子。列子、唐以來即多疑其

非是，近人復決定其爲晉張湛所僞撰，不與周秦諸子并列。惟是篇、在列子中、或以其足以保留古代楊朱學說之一二，比較尙屬可信；或以爲全屬晉人頽廢思想，非秦漢以前所應有。觀其辭氣平易，自與周秦以前文不類；但「理無不死理無久生」之達觀，與「人人不損一毫不利天下則天下治」之特見，實非兩漢人所能道，當是秦以前人所有之思想言論，經後人傳述或據以成其僞撰耳。茲仍備選，附於孟叟莊生兩論後，且合蓑楚苕華蟋蟀山樞之詩觀之。

注

〔一〕楊朱、字子居，後於墨子，與禽滑釐同時。其說在愛己，不拔一毛以利天下，與墨子相反。〔二〕弭、息也。〔三〕道、同攸。〔四〕獸、同廢。〔五〕繫、繫也。拕、手械也。〔六〕楊朱之弟子。〔七〕斬、同祈，求也。〔八〕省、審也。

二五

蟋蟀

詩唐風

蟋蟀在堂，歲聿其莫；今我不樂，日月其除！

無已大康，職思其居；好樂無荒，良士瞿瞿。

＊

＊

＊

蟋蟀在堂，歲聿其逝；今我不樂，日月其邁！
無已大康，職思其外；好樂無荒，良士蹶蹶。

＊

＊

＊

蟋蟀在堂，役車其休；今我不樂，日月其慆！
無已大康，職思其憂；好樂無荒，良士休休。

二六

山有樞

詩唐風

山有樞，隰有榆。子有衣裳，弗曳弗婁；

子有車馬，弗馳弗驅；宛其死矣，他人是愉！

＊

＊

＊

山有栲，隰有杻。子有廷內，弗洒弗掃；

子有鐘鼓，弗鼓弗考；宛其死矣，他人是保！

* * *

山有漆，隰有栗。子有酒食，何不日鼓瑟，且以喜樂，且以永日？宛其死矣，他人入室！

二七 滕文公問爲國 孟子

滕文公問爲國。孟子曰：『民事，不可緩也。詩云？「晝爾于茅，宵爾索綯，亟其乘屋，其始播百穀。」民之爲道也、有恆產者有恆心，無恆產者無恆心。苟無恆心，放僻邪侈無不爲已。及陷乎罪，然後從而刑之，是罔民也。焉有仁人在位，罔民而可爲也？是故賢君必恭儉禮下，取於民有制。陽虎曰：「爲富不仁矣；爲仁不富矣！」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什一也。——徹者、徹也，助者、藉也。龍子曰：「治地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貢者、校數歲之中以爲常。——樂歲粒米狼戾，多取之而不爲虐，則寡取之；凶年糞其田而不足，則必取盈焉。爲民父母、使民盼盼然將終歲勤動不得以養其父

母，又稱貸而益之，使老稚轉乎溝壑，惡在其爲民父母也？夫世祿、滕固行之矣。詩云：「雨我公田，遂及我私。」惟助爲有公田。由此觀之，雖周亦助也。設爲庠序學校以教之。——庠者、養也，校者、教也，序者、射也。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學則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倫也。人倫明於上，小民親於下。有王者起，必來取法，是爲王者師也。詩云：「周雖舊邦，其命惟新。」文王之謂也。子力行之，亦以新子之國！

使畢戰問井地。孟子曰：「子之君將行仁政，選擇而使子，子必勉之！夫仁政必自經界始。經界不正，井地不均，穀祿不平，是故暴君汙吏必慢其經界。經界既正，分田制祿可坐而定也。夫滕壤地褊小，將爲君子焉，將爲野人焉。無君子，莫治野人；無野人，莫養君子。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餘夫二十畝；死徙無出鄉，鄉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則百姓親睦。方里而井，井九百畝；其中爲公田，百家皆私百畝，同養公田；

公事畢，然後敢治私事，所以別野人也。此其大略也；若夫潤澤之，則在君與子矣！

題解 孟子政治主張，仍本於其性善論。以爲天之所賦、雖堯舜亦與人同，其情固可以爲善也；人之所以卒至於不善，則非才之罪，無亦失其所養而陷溺隨之耳。故在民則期其有恆產，必樂生然後可率教無敢叛，故曰：「使民視菽粟如水火，而民焉有不仁者乎？」此與孔氏「富而後教」之旨一貫，爲儒家法家論政之所同然。特孟子書中，勗勉當世人君注意於農桑畜牧山林，以阜民生爲王天下之本，持論較近切實，在當時農業經濟的小生產制度社會中，欲貫徹其政治上「愛民政策」之人主、自當守此勿違。茲篇言分田制祿及三代稅法，尤覺詳盡；儒者政治之極則以公天下爲心，於此更可見其「均平之治」矣。（按孔子有「不患寡而患不均」之說，孟子論政始特明均田之制。）

注 〔一〕滕定公之子。爲世子時、嘗問學於孟子。滕國在今山東濟甯道滕縣境。〔二〕詩爾風七月之辭。〔三〕陽虎、卽陽貨、魯季氏家臣。孟子不欲以人廢言，於此可見。〔四〕夏制：一夫授田五十畝，而每夫計其五畝之入以爲貢法。〔五〕商人始爲井田之制，以六百三十畝之地劃爲九區，區七十畝，中爲公田，其外八家各授一區，但借其力以助耕公田而不復稅其

私田，是爲助法。〔六〕周時一夫授田百畝，鄉與遂用夏貢法；都鄙用殷助法；八家同井，公田百畝以二十畝爲廬舍，一夫所耕不過十畝，是爲徹法。〔七〕古之賢者，名字無考。〔八〕詩小雅大田之辭。〔九〕詩大雅文王之辭。〔一〇〕祭田也。世祿常制之外，別給圭田，所以厚君子。〔一一〕餘夫、年十六以下、未至成年之子弟，家有一人則百畝之外更給廿五畝，所以厚野人。

二八

禮論 節荀子

禮起於何也？曰：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則不能無求；求而無度量分界，則不能不爭；爭則亂，亂則窮。先王惡其亂也，故制禮義以分之，以養人之欲，給人之求，使欲必不窮乎物，物必不屈於欲，兩者相持而長，是禮之所起也。故禮者養也，芻豢、稻粱、五味、調香、所以養口也，椒蘭、芬苾、所以養鼻也，雕琢、刻鏤、黼黻、文章、所以養目也，鐘鼓、管磬、琴瑟、竽笙、所以養耳也，疏房、櫪貌、越席、牀第、几筵、所以養體也。故禮者養也，君子既得其養，又好其別。曷謂別？曰：貴賤

有等，長幼有差，貧富輕重皆有稱者也。孰知夫出死要節之所以養生也？孰知夫出費用之所以養財也？孰知夫恭敬辭讓之所以養安也？孰知夫禮義文理之所以養情也？故人苟生之爲見，若者必死；苟利之爲見，若者必害；苟怠惰偷懦之爲安，若者必危；苟情說之爲樂，若者必滅。故人一之於禮義，則兩得之矣；一之於情性，則兩喪之矣。故儒者將使人兩得之者也，墨者將使人兩喪之者也，是儒墨之分也。

禮有三本：天地者、生之本也；先祖者、類之本也；君師者、治之本也。無天地，惡生？無先祖，惡出？無君師，惡治？三者偏亡，焉無安人。故禮、上事天，下事地，尊先祖而隆君師，是禮之三本也。

禮者、以財物爲用，以貴賤爲文，以多少爲異，以隆殺爲要。文理繁，情用省，是禮之隆也；文理省，情用繁，是禮之殺也；文理情用相爲內外，表裏並行而雜，是禮之中流也。故君子上致其隆，下盡其殺，而中處其中。

禮者、謹於治·生·死·者·也。生·、人·之·始·也，死·、人·之·終·也；終·始·俱·善·，人·道·畢·矣。故·君·子·敬·始·而·慎·終·，終·始·如·一·，是·君·子·之·道·，禮·義·之·文·也。夫·厚·其·生·而·薄·其·死·，是·敬·其·有·知·而·慢·其·無·知·也！是·姦·人·之·道·而·倍·叛·之·心·也！君·子·以·倍·叛·之·心·接·臧·穀·四，猶·且·羞·之·，而·況·以·事·其·所·隆·親·乎？故·死·之·爲·道·也·，一·而·不·可·得·再·復·也，臣·之·所·以·致·重·其·君·、子·之·所·以·致·重·其·親·、於·是·盡·矣。故·事·生·不·忠·厚·，不·敬·文·，謂·之·野·；送·死·不·忠·厚·，不·敬·文·，謂·之·瘠·。君·子·賤·野·而·羞·瘠·。

喪·禮·之·凡·三、變·而·飾·，動·而·遠·，久·而·平·。故·死·之·爲·道·也·、不·飾·則·惡·，惡·則·不·哀·；邇·則·翫·，翫·則·厭·，厭·則·忘·，忘·則·不·敬·；一·朝·而·喪·其·嚴·親·，而·所·以·送·葬·之·者·、不·哀·不·敬·，則·嫌·於·禽·獸·矣！君·子·恥·之·。故·變·而·飾·，所·以·滅·惡·也·；動·而·遠·，所·以·遂·敬·也·；久·而·平·，所·以·優·生·也·。

禮·者·、斷·長·續·短·，損·有·餘·益·不·足·，達·愛·敬·之·文·而·滋·成·行·義·之·美·者·也。故·文·飾·、蠱·惡·、聲·樂·、哭·泣·、恬·愉·、憂·戚·、是·反·也·；然·禮·兼·而·用·之·，時·舉·

而代御。故文飾、聲樂、恬愉、所以持平奉吉也；麤惡、哭泣、憂戚、所以持險奉凶也。故其立文飾也，不至於寃治；其立麤惡也，不至於瘠棄；其立聲樂恬愉也，不至於流淫惰慢；其立哭泣哀戚也，不至於隘懾傷生；是禮之中流也。故情貌之變、足以別吉凶、明貴賤親疏之節，斯止矣；外是、姦也；雖難，君子賤之。故量食而食之，量腰而帶之，相高以毀瘠，是姦人之道也，非禮義之文，非孝子之情也，將以有爲者也。

故說豫、婉澤、憂戚、頓惡、是吉凶憂愉之情發於顏色者也；歌謠、警笑、哭泣、諦號、是吉凶憂愉之情發於聲音者也；芻豢、稻粱、酒醴、魚肉、餽鬻^{〔六〕}、菽藿、水漿、是吉凶憂愉之情發於飲食者也；卑統^{〔七〕}、黼黻、文織、資纍^{〔八〕}、衰絰、菲纒^{〔九〕}、菅屨、是吉凶憂愉之情發於衣服者也；疏房、椳頹、越席、牀第、几筵、屬茨、倚廬、席薪、枕塊^{〔一〇〕}、是吉凶憂愉之情發於居處者也。兩情者、人生固有端焉。若夫斷之，繼之，博之，淺之，益之，損之，類之，盡之，盛之，美之，使本末終始莫不順比

，足以爲萬世則，則是禮也；非順、孰、修、爲^二之君子，莫之能知也

故曰：性者、本始材樸也；僞者、文理隆盛也。無性，則僞之無所加；無僞，則性不能自美。性僞合，然後聖人之名一，天下之功於是就也。故曰：天地合而萬物生，陰陽接而變化起，性僞合而天下治。天能生物不能辨物也，地能載人不能治人也，宇中萬物生人之屬、待聖人然後分也。詩曰：『懷柔百神，及河喬嶽^二。』此之謂也。

題解 儒家自孔子言仁，孟子言義，荀子言禮，道愈趨而愈下。荀子之極端推重禮教，蓋本於性惡之見，欲以禮爲淑性節情明分定義之具，故曰：『性起於僞。』然性起於僞之見成，則舍棄個人自律的精神，夷滅個人自尊的情緒，而一切聽命於禮法之爲治，壓抑束縛，勢所必然。於是禮有三本之說，遂爲後世持名教綱常之大防者所藉口，其流毒所極，老子先已慨乎言之，此則非苟^一即之所及料矣。

注 〔一〕此房、通明之居也。頽、古貌字。撻、同遂，貌，同邈，遂邈者、深遠之室也。

越席、剪蒲席也。第、音姊，牀棧也。〔二〕言舍生殉義也。

〔三〕焉、古用如乃，說見墨子

〔舜〕愛註。〔四〕莊子：『臧穀亡羊。』見下篇二十九課。〔五〕凡、常也。〔六〕喪者之食。鬻、同粥。〔七〕同裨冕，裨之言卑也。天子六服，大裘爲上，其餘爲卑。〔八〕資、同齎，卽齊衰也。資、纊、喪者之服。今纊布亦謂之資。〔九〕菲、草衣也。總、總纊也。凡布細而疏者、亦謂之總。〔一〇〕屬茨、令茨相連屬，謂覆屋以茅茨也。倚廬、倚木爲廬。與席藉枕塊均喪者所居。〔一一〕順、從也。孰、精也。修、治也。爲、作也。〔一二〕詩周頌時邁篇之辭。

二九 駢拇 莊子

駢拇、枝指^三、出乎性哉？而侈於德；附贅、懸疣、出乎形哉？而侈於性；多方乎仁義而用之者、列於五藏^三哉？而非道德之正也。是故駢於足者、連無用之肉也；枝於手者、樹無用之指也；多方駢枝於五藏之情者、淫僻於仁義之行，而多方於聰明之用也。是故駢於明者、亂五色，淫文章，青黃黼黻之煌煌非乎？而維朱^三是已。多於聰者、亂五聲，淫六律，金石絲竹黃鐘大呂之聲非乎？而師曠^三是已。枝於仁者、擢德塞性以收名

聲，使天下簧鼓以奉不及之法非乎？而曾史是已。駢於辯者、纍瓦結繩，竄勾遊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敝跬譽無用之言非乎？而楊墨是已。故此皆多駢旁枝之道，非天下之至正也。彼正者不失其性命之情，故合者不爲駢，而枝者不爲跬，長者不爲有餘，短者不爲不足。是以覺脛雖短，續之則憂；鶴脛雖長，斷之則悲。故性長非所斷，性短非所續，無所去憂也。意仁義其非人情乎？彼仁人何其多憂也！且夫駢於拇者決之則泣，枝於手者斲之則啼，二者或有餘於數，或不足於數，其於憂一也。今世之仁人蒿目而憂世之患，不仁之人決性命之情而饗富貴，故意仁義其非人情乎？自三代以下者，天下何其嚮嚮也！

且夫待鈎繩規矩而正者，是削其性也；待繩約膠漆而固者，是侵其德也；屈折禮樂陶俞仁義以慰天下之心者，此失其常然也。天下有常然。常然者，曲者不以鈎，直者不以繩，圓者不以規，方者不以矩，附離不以膠漆，約束不以纆索，故天下誘然皆生而不知其所以生，同焉皆得而不知

其所以得，故古今不二，不可虧也。則仁義又奚遲遲如膠漆纏索而遊乎道德之間爲哉？是使天下惑也！

夫小惑易方，大惑易性。何以知其然邪？自虞氏招仁義以撓二天下也，天下莫不奔命於仁義，是非以仁義易其性與？故嘗試論之，自三代以下者，天下莫不以物易其性矣！小人則以身殉利，士則以身殉名，大夫則以身殉家，聖人則以身殉天下。故此數子者，事業不同，名聲異號，其於傷性以身爲殉，一也。臧與穀二二人相與牧羊，而俱亡其羊。問臧「奚事？」則挾筴讀書；問穀「奚事？」則博塞三以遊。二人者，事業不同，其於亡羊，均也。伯夷死名於首陽之下，盜跖死利於東陵二之上。二人者，所死不同，其於殘生傷性，均也，奚必伯夷之是而盜跖之非乎？天下盡殉也；彼其所殉仁義也，則俗謂之君子，其所殉貨財也，則俗謂之小人。其殉一也，則有君子焉，有小人焉；若其殘生損性，則盜跖亦伯夷已，又惡取君子小人於其間哉？

且夫屨其性乎仁義者、雖通如曾史，非吾所謂臧也；屬其性乎五味，雖通如俞兒，非吾所謂臧也；屬其性乎五聲，雖通如師曠，非吾所謂聰也；屬其性乎五色，雖通如離朱，非吾所謂明也。吾所謂臧、非仁義之謂也，臧於其德而已矣；吾所謂臧者、非所謂仁義之謂也，任其性命之情而已矣；吾所謂聰者、非謂其聞彼也，自聞而已矣；吾所謂明者、非謂其見彼也，自見而已矣。夫不自見而見彼、不自得而得彼者、是得人之得而不自得其得者也，適人之適而不自適其適者也。夫適人之適而不自適其適，雖盜跖與伯夷，是同爲淫僻也。余愧乎道德，是以上不敢爲仁義之操，而下不敢爲淫僻之行也。

題解

莊子破除「仁義」「禮樂」之治而歸本於道德，以爲聖人立仁義以治天下，適以惑

亂天下。蓋原痛恨末世浮慕虛聲，亡其真性，人皆習於詐僞盜竊之行而不知恥，而世復以能仁尚義相歸，以致四海淪胥無可救治。聖人以名教天下，天下乃皆趨名而去實，聖人遂不得辭其咎矣！故曰：『聖人不大盜不止。』此與下篇馬蹄同一旨趣，特此論尤較醒快。

注 〔一〕駢拇、足趾相連也；枝指、指有歧也，若今人一手有六指。〔二〕仁義由內發，故曰列於五藏。藏、今作臟。〔三〕離朱、黃帝時人，百步見秋毫之末。孟子作離婁。〔四〕晉大夫，奏樂能致鬼神。〔五〕曾參、史儵也。〔六〕繫瓦、言其言之傾危，結繩、言其言之糾絞。或云：瓦、當作丸。〔七〕堅白同異之論、當代名家別墨一派如公孫龍子者主之。此云楊墨，但就其所宗言也。敵、同讎，蹶跬、分外用力之貌。一說：敵於近譽無用之言。〔八〕膏目、猶瞠目，謂遠望，蓋憂世之貌。〔九〕纏、音墨，纏亦索也。〔一〇〕用力屈物曰撓。〔一一〕凡民男而埒婢謂之臧，女而婦奴謂之獲，臧穀、猶言貳獲。〔一二〕博塞、賭具。塞、漢書作塞。〔一三〕東陵、謂泰山也。或云：卽今之東平。〔一四〕兒、古之善識噉者。或云：齊桓公時人。

三〇 馬蹄 莊子

馬、蹄可以踐霜雪，毛可以禦風寒，齧草飲水，翹足而陸^{〔一〕}，此馬之眞性也；雖有義臺路寢，無所用之。及至伯樂、曰：『我善治馬！』燒之，剔之，刻之，絡之，連之以羈鞵^{〔二〕}，編之以皁棧^{〔三〕}，馬之死者十二三矣！饑之，渴之，馳之，驟之，整之，齊之，前有楸^{〔四〕}飾之患而後有鞭灸之

威，而馬之死者已過半矣！陶者曰：『我善治埴！』圓者中規，方者中矩。匠人曰：『我善治木！』曲者中鉤，直者應繩。夫埴木之性、豈欲中規矩鉤繩哉？然且世世稱之曰：伯樂善治馬，而陶匠善治埴木，此亦治天下者之過也！

吾意善治天下者不然。彼民有常性，織而衣，耕而食，是謂同德；一而不黨，命曰天放^四。故至德之世、其行填填，其視顛顛^五。當是時也、山無蹊隧，澤無舟梁，萬物羣生，連屬其鄉，禽獸成羣，草木遂長，是故禽獸可係羈而遊，鳥鵲之巢可攀援而闕。夫至德之世、同與禽獸居，族與萬物并，惡乎知君子小人哉？同乎無知，其德不離；同乎無欲，是謂素樸；素樸而民性得矣。及至聖人、斃斃^六爲仁，蹠跂爲義，而天下始疑矣；漚漫^六爲樂，摘擗^五爲禮，而天下始分矣。故純樸不殘，孰爲犧尊？白玉不毀，孰爲珪璋？道德不廢，安取仁義？性情不離，安用禮樂？五色不亂，孰爲文采？五聲不亂，孰應六律？夫殘樸以爲器，工匠之過也；毀道德

以爲仁義，聖人之過也！

夫馬、陸居則食草飲水，喜則交頸相靡^{〔二〕}，怒則分背相踶，馬知、已此^{〔三〕}矣。夫加之以衡扼^{〔四〕}，齊之以月題^{〔五〕}，而馬知介倪、闐扼、鷲曼、詭銜、竊轡^{〔六〕}。故馬之知而能至盜者、伯樂之罪也！夫赫胥氏^{〔七〕}之時、民居不知所爲，行不知所之，含哺而熙，鼓腹而遊，民能、已此矣。及至聖人、屈折禮樂以匡天下之形，縣跂仁義以慰天下之心，而民乃始踶跂好知，爭歸於利，不可止也！此亦聖人之過也。

注 〔一〕陸、同陸，跳也。〔二〕羈、馬絡頭，辮、馬絆足也。〔三〕阜、馬槽也。棧、

馬閑也。〔四〕馬口銜曰扼。〔五〕天放者、任天而行，猶若赤子。〔六〕填填、內自足貌。

顛顛、外無所繫貌。〔七〕鷲曼、不良於行而努力趣赴之貌。〔八〕漚漫、猶縱逸也。〔九〕

摘擗、委瑣拘忌之貌。〔一〇〕靡、同摩，撫愛也。〔一一〕已、止也，謂馬所知止於此也。

〔一二〕衡、車轅也。扼、同軌，馬頸曲木也。〔一三〕月題、馬額當顛之銅飾，其形如滿月

。〔一四〕介倪、猶睥睨，左右視也。闐扼、欲曲頸以去其所負。鷲曼、欲狂妄以去其所羈。

詭銜、吐所銜環楸。竊轡、鬻轡也。〔一五〕古代帝王，或以爲卽炎帝。

三一 秋水 節莊子

秋水時至，百川灌河，涇流之大，兩涘渚涯之間不辨牛馬。於是焉，河伯欣然自喜，以天下之美爲盡在己。順流而東行，至於北海，東面而視，不見水端。於是焉，河伯始旋其面目望洋向若而歎曰：『野語有之，曰：「聞道百以爲莫己若」者、我之謂也！且夫我嘗聞少仲尼之聞而輕伯夷之義者，始吾弗信；今我睹子之難窮也。吾非至於子之門，則殆矣！吾長見笑於大方之家！』

北海若曰：『井竈不可以語於海者、拘於虛也；夏蟲不可以語於冰者、篤於時也；曲士不可以語於道者、束於教也。今爾出於崖涘，觀於大海，乃知爾醜，爾將可與語大理矣。天下之水，莫大於海；萬川歸之，不知何時止，而不盈；尾闈泄之，不知何時已，而不虛；春秋不變，水旱不知。此其過江河之流不可爲量數，而吾未嘗以此自多者、自以比形於天地而受氣於陰陽，吾在於天地之間、猶小石小木之在太山也；方存乎見少，又

奚以自多？計四海之在天地之間也，不似曇空^二之在大澤乎？計中國之在海內、不似稊米之在太倉乎？號物之數謂之萬，人處一焉；人卒^三九州穀食之所生、舟車之所通，人處一焉。此其比萬物也、不似豪末之在於馬體乎？五帝之所連、三王之所爭、仁人之所憂、任士之所勞、盡此矣！伯夷辭之以爲名，仲尼語之以爲博，此其自多也、不似爾回之自多於水乎？』

河伯曰：『然則吾大天地而小豪末可乎？』

北海若曰：『否。夫物、量無窮，時無止，分無常，終始無故。是故大知觀於遠近，故小而不寡，大而不多，知量無窮；證曩今故^三，故遙而不閤，掇而不跂^四，知時無止；察乎盈虛，故得而不喜，失而不憂，知分之無常也；明乎坦塗，故生而不說，死而不禍，知終始之不可故也。計人之所知、不若其所不知，其生之時、不若未生之時，以其至小求窮其至大之域，是故迷亂而不能自得也。由此觀之，又何以知豪末之足以定至細之倪？又何以知天地之足以窮至大之域？』

河伯曰：『世之議者、皆曰：「至精無形，至大不可圍。」是信情乎？』

北海若曰：『夫自細視大者不盡，自大視細者不明。夫精、小之微也，埤、大之殷也，故異便，此勢之有也。夫精粗者、期於有形者也；無形者、數之所不能分也，不可圍者、數之所不能窮也。可以言論者、物之粗也，可以意致者、物之精也；言之所不能論、意之所不能察致者、不期精粗焉。是故大人之行、不出乎害人，不多仁恩；動不爲利，不賤門隸；貨財弗爭，不多辭讓；事焉不借人，不多食乎力，不賤貪汙；行殊乎俗，不多辟異；爲在從衆，不賤佞諂；世之爵祿不足以爲勸，戮恥不足以爲辱，知是非之不可爲分，細大之不可爲倪。聞曰：「道人不聞，至德不得，大人無己。」約分之至也。』

河伯曰：『若物之外，若物之內，惡至而倪貴賤？惡至而倪小大？』

北海若曰：『以道觀之，物無貴賤。以物觀之，自貴而相賤。以俗觀

之。貴賤不在己。以差觀之，因其所大而大之，則萬物莫不大；因其所小而小之，則萬物莫不小；知天地之爲稊米也，知豪末之爲丘山也，則差數觀矣。以功觀之，因其所有而有之，則萬物莫不有；因其所無而無之，則萬物莫不無；知東西之相反而不可以相無，則功分定矣。以趣觀之，因其所然而然之，則萬物莫不然；因其所非而非之，則萬物莫不非；知堯桀之自然而相非，則趣操觀矣。昔者堯舜讓而帝，之噲讓而絕；湯武爭而王，白公爭而滅。由此觀之，爭讓之禮、堯桀之行、貴賤有時，未可以爲常也。梁麗^五可以衝城而不可以窒穴，言殊器也；騏驥^六驂騑、一日而馳千里，捕鼠不如狸狴，言殊技也；鷓鴣^七夜撮蚤，察豪末，晝出瞋目而不見丘山，言殊性也。故曰：蓋師是而無非，師治而無亂乎？是未明天地之理、萬物之情者也！是猶師天而無地，師陰而無陽，其不可行、明矣。然且語而不舍，非愚則誣也。帝王殊禪，三代殊繼：差其時、逆其俗者，謂之篡夫；當其時、順其俗者，謂之義之徒。默默乎河伯！女惡知貴賤之門、小大

之家？」

河伯曰：「然則我何爲乎？何不爲乎？吾辭受趣舍、吾終奈何！」

北海若曰：「以道觀之，何貴何賤？是謂反衍^ㄉ，無拘而志、與道大蹇^ㄉ；何少何多？是謂謝施^ㄉ，無一而行、與道參差；嚴乎若國之有君，其無私德；繇繇乎若祭之有社，其無私福；泛泛乎其若四方之無窮，其無所畛域；兼懷萬物，其孰承翼^ㄉ？是謂無方，萬物一齊，孰短孰長？道無終始；物有死生，不恃其成；一虛一滿，不位乎其形；年不可舉，時不可止，消息盈虛，終則有始；是所以語大義之方，論萬物之理也。物之生也、若驟若馳^ㄉ，無動而不變，無時而不移，何爲乎？何不爲乎？夫固將自化。」

河伯曰：「然則何貴於道邪？」

北海若曰：「知道者必達於理，達於理者必明於權，明於權者不以物害己。至德者、火弗能熱，水弗能溺，寒暑弗能害，禽獸弗能賊。非謂其

薄之也；言察乎安危，寧於禍福，謹於去就，莫之能害也。故曰：天在內，人在外，德在乎天。知天人之行，本乎天，位乎得，躋躡而屈伸，反要而語極。」

曰：「何謂天？何謂人？」

北海若曰：「牛馬四足，是謂天；落_二馬首，穿牛鼻，是謂人。故曰：無以人滅天，無以故滅命，無以得殉名，謹守而勿失，是謂反其真。」

題解 人世大小精粗是非得失壽夭榮辱死生成敗，胥由固執我見而云然。不知物各有所然

，性各有所適，才各有所用，理各有所安，知有津涯，道無終始，一切空時區劃，都非實有，一切異同，都非絕對，而愚者乃以一得自私，或且多方喪己，奔赴趨避，憂樂無端，莫能自葆，自莊子觀之，是皆昧於天而拘於人，爲大可哀者。茲篇逸樊脫楷，遺蛻世故，使人類精神得大自在，不爲物囿，而後可以有爲，自不當以寓言放論失之。

注 〔一〕聾、同聾，聾空、聾所受量也。 〔二〕卒、盡也。 〔三〕聾、明也，今故、猶言

今古。 〔四〕掇、言近可掇拾也。跋、舉足也。 〔五〕梁麗、言木材之可作樑樞者。 〔六〕鳴

、蹲鴟，鬼鳥。鶴、鶴鷗，卽今之貓頭鷹。〔七〕反衍、猶漫衍也。〔八〕八字一句，言母拘爾之志以與道違反也。〔九〕施、音拖。謝施、猶云代謝交施。〔一〇〕承翼則有所高下，此言於物均作平等觀也。〔一一〕馳、古音駝，與下句移、古音多，爲、古音譌，化、古音訛爲韻。全篇視此。〔一二〕落、同絡。

三三 白馬 公孫龍子

「白馬、非馬。」可乎？」

曰：「可。」

曰：「何哉？」

曰：「『馬』者、所以命形也；『白』者、所以命色也。命色者非命形也，故曰：『白馬、非馬。』」

曰：「『有白馬』、不可謂『無馬』也。不可謂『無馬』者、『非馬』也。〔一〕『有白馬』爲『有馬』，『白馬』之『非馬』何也？」

曰：「『求『馬』，黃黑馬皆『可』致；求『白馬』，黃黑馬『不可』

致。使「白馬」乃「馬」也，是所求「一」也。所求「一」者、「白者」不異「馬」也。所求不異，如黃黑馬、有「可」，有「不可」，何也？「可」與「不可」、其相非，明。故黃黑馬一也，可以應「有馬」，而不可以應「有白馬」，是「白馬」之非「馬」審矣。』

曰：『以馬之有色爲非馬，天下非有無色之馬也，「天下無馬。」可乎？』

曰：『馬固有色，故有「白馬」；使馬無色，有「馬」而已耳，安取「白馬」？故「白者」、非「馬」也。「白馬」者、「馬」與「白」也；「馬」與「白馬」也，故曰：「白馬非馬」也。』

曰：『「馬」未與「白」爲「馬」，「白」未與「馬」爲「白」，合「馬」與「白」復名「白馬」，是「相與」以「不相與」爲名，未可。故曰：「白馬非馬。」未可。』

曰：『以「有白馬」爲「有馬」，謂「有馬」爲「有黃馬」可乎？』

曰：『未可。』

曰：『以「有馬」爲異「有黃馬」，是異「黃馬」於「馬」也；異「黃馬」於「馬」，是以「黃馬」爲「非馬」。以「黃馬」爲「非馬」而以「白馬」爲「有馬」，此飛者入池，而棺槨異處，此天下之悖言亂辭也。』

曰：『「有白馬不可謂無馬」者、離「白」之謂也；是離者、「有白馬」，不可謂「有馬」也。故所以爲「有馬」者、獨以「馬」爲「有馬」耳，非以「白馬」爲「有馬」。故其爲「有馬」也、不可以謂「馬馬」也。』

曰：『「白」者、不定所白，忘之而可也。「白馬」者、言「白定所白」也；「定所白」者、非「白」也。「馬」者、無去取於色，故黃黑皆所以應；「白馬」者、有去取於色，黃黑馬皆所以色去，故唯「白馬」獨可以應耳。無法者、非有去也，故曰：「白馬非馬」。』

題解

公孫龍、六國時辯士，曾居趙爲平原君客。今所傳有公孫龍子六篇。其學與惠施均出自「別墨」。惠施博辯而主萬物一體之說，以發揮墨氏兼愛之旨，其言萬物畢同畢異，而實則化異爲同。莊子與爲石交，極容納其學說。（齊物論秋水篇均受其影響）公孫龍較晚於莊子，持辯析辭離句，遊心毫末，別同爲異，始確立名家之精神，此篇卽其名論之一。蓋疾當時名實散亂，欲正名以正天下，而當時學者俱目爲詭辯，末流所遷，亦僅以逞奇自異相安，逐末忘本，惜也！

注〔一〕意云：所以有白馬不可謂之無馬者、無馬卽非馬，同是否認有馬也。公孫龍認白馬爲馬中之一種，其所謂「非」義等於「異」，而問者認「非」之義等於「無」。

〔二〕意云：馬卽白，白卽馬，是謂不相與。白馬具有白與馬之二德，今認白馬非馬，是認二德爲一德，因而置白馬於馬之範圍以外，故曰未可。

〔三〕意云：有白馬不可謂無馬者、去白而馬仍在也。是所去者、指有白馬而後有白可去，不可以指有馬而謂更有可以去者在也。

〔四〕謂白馬之馬與白二德合而爲一，不可去其白而謂之馬也。

三三三

五蠹

節韓非子

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獸衆，人民不勝禽獸蟲蛇；有聖人作，搆木爲

巢以避羣害，而民悅之，使王天下，號之曰有巢氏。民食果蓏蟬蛤，腥臊惡臭而傷害腹胃，民多疾病；有聖人作，鑽燧取火，化腥臊，而民悅之，使王天下，號之曰燧人氏。中古之世、天下大水，而鯀禹決瀆。近古之世、桀紂暴亂，而湯武征伐。今有搆木鑽燧於夏后氏之世者，必爲鯀禹笑矣；有決瀆於殷周之世者，必爲湯武笑矣；然則今有美堯舜湯武禹之道於當今之世者，必爲新聖笑矣。是以聖人不期修古，不法常可，論世之事，因爲之備。宋人有耕田者，田中有株，兔走觸株，折頸而死，因釋其耒而守株，冀復得兔；兔不可復得而身爲宋國笑。今欲以先王之政，治當世之民，皆守株之類也。古者丈夫不耕，草木之實足食也；婦人不織，禽獸之皮足衣也。不事力而養足，人民少而財有餘，故民不爭；是以厚賞不行，重罰不用，而民自治。今民有五子不爲多；子又有五子，大父未死而有二十五孫。是以人民衆而貨財寡，事力勞而供養薄，故民爭；雖倍賞累罰，而不免於亂。堯之王天下也、茅茨不翦，采椽不斲，糲粢之食，藜藿之羹，

冬日麤裘，夏日葛衣，雖監門之服養不虧於此矣！禹之王天下也、身執耒耜以爲民先，股無完膚，脛不生毛，雖臣虜之勞不苦於此矣！以是言之，夫古之讓天子者、是去監門之養而離臣虜之勞也，古^三傳天下而不足多也。今之縣令、一日身死，子孫累世絜駕，故人重之。是以人之於讓也、輕辭古之天子，難去今之縣令者，薄厚之實異也。夫山居而谷汲者、媵腹^三而相遺以水；澤居苦水者、買庸^三而決竇。故饑歲之春、幼弟不饑，穰歲之秋、疏客必食，非疏骨肉、愛過客也，多少之心異也。是以古之易財、非仁也，財多也；今之爭奪、非鄙也，財寡也。輕辭天子、非高也，勢薄也；重爭土橐^四、非下也，權重也。故聖人議多少，論薄厚，爲之政；故罰薄不爲慈，誅嚴不爲戾，稱俗而行也。故事因於世而備適於事。古者文王處豐鎬之間，地方百里，行仁義而懷西戎，遂王天下。徐偃王^五處漢東，地方五百里，行仁義，割地而朝者三十有六國；荆文王恐其害己也，舉兵伐徐，遂滅之。故文王行仁義而王天下，偃王行仁義而喪其國，是仁義

用於古而不用於今也。故曰：世異則事異。當舜之時、有苗不服，禹將伐之。舜曰：『不可，上德不厚而行武，非道也。』乃修教三年，執干戚舞，有苗乃服。共工之戰、鐵鉞短者及乎敵，鎧甲不堅者傷乎體。是干戚用於古不用於今也。故曰：事異則備變。上古競於道德，中世逐於智謀，當今爭於氣力。齊將攻魯，魯使子貢說之。齊人曰：『子言、非不辯也；吾所欲者土地也，非斯言所謂也。』遂舉兵伐魯，去門十里以爲界。故偃王仁義而徐亡，子貢辯智而魯削。以是言之，夫仁義辯智、非所以持國也。去偃王之仁，息子貢之智，循徐魯之力，使敵萬乘，則齊荆之欲、不得行於二國矣。

夫古今異俗，新故異備，如欲以寬緩之政，治急世之民，猶無轡策而御驛馬，此不知之患也。今儒墨皆稱：先王兼愛天下，則民視如父母。何以明其然也？曰：司寇行刑，君爲之不舉樂，聞死刑之報，君爲流涕。此所舉、先王也。夫以君臣爲如父子則必治，推是言之，是無亂父子也。人

之情性、莫先於父母，父母皆見愛而未必治也，君雖厚愛，奚遽不亂？今先王之愛民、不過父母之愛子，子未必不亂也，則民奚遽治哉？且夫以法行刑而君爲之流涕，此以效仁，非以爲治也。夫垂泣不欲刑者、仁也；然而不可不行者法也。先王勝其法不聽其泣，則仁之不可以爲治、亦明矣。且民者固服於勢，寡能懷於義。仲尼、天下聖人也，修行明道以遊海內，海內說其仁、美其義、而爲服役者、七十人。蓋貴仁者寡、能義者難也！故以天下之大、而爲服役者七十人，而仁義者一人。魯哀公、下主也，南面君國，境內之民莫敢不臣。民者固服於勢，勢誠易以服人。故仲尼反爲臣而哀公顧爲君，仲尼非懷其義，服其勢也。故以義、則仲尼不服於哀公；乘勢、則哀公臣仲尼。今學者之說人主也、不乘必勝、勢而務行仁義，則可以王，是求人主之必及仲尼，而以世之凡民皆如列徒，此必不得之數也。

今有不才之子，父母怒之弗爲改，鄉人譙之弗爲動，師長教之弗爲變

。夫以父母之愛、鄉人之行、師長之智、三美加焉，而終不動其脛毛，不改其毫髮；州部之吏、操官兵，推公法，而求索奸人，然後恐懼，變其節，易其行矣。故父母之愛不足以教子、必待州部之嚴刑者，民固驕於愛、聽於威矣。故十仞之城、樓季弗能踰者、峭也，千仞之山、跛牂_三易牧者、夷也，故明主峭其法而嚴其刑。布帛尋常，庸人不釋；鑿金百溢，盜跖不掇。不必害則不釋尋常，必害手則不掇百溢，故明主必其誅也。是以賞莫如厚而信，使民利之；罰莫如重而必，使民畏之；法莫如一而固，使民知之。故主施賞不遷，行誅無赦，譽輔其賞，毀隨其罰，則賢不肖俱盡其力矣。今則不然。以其有功也，爵之，而卑其士官也；以其耕作也，賞之，而少其家業也；以其不收也，外之，而高其輕世也；以其犯禁也，罪之，而多其有勇也。毀譽賞罰之所加者相與悖繆也，故法禁壞而民愈亂。今弟兄被侵必攻者、廉也，知友被辱隨仇者、貞也；廉貞之行成，而君上之法犯矣！人主尊貞廉之行而忘犯禁之罪，故民程於勇而吏不能勝也。不事

力而衣食，則謂之能；不戰功而尊，則謂之賢。賢能之行成，而兵弱而地荒矣！人主說賢能之行而忘兵弱地荒之禍，則私行立而公利滅矣。儒以文亂法，俠以武犯禁，而人主兼禮之，此所以亂也。夫離法者罪，而諸先生以文學取；犯禁者誅，而羣俠以私劍養。故法之所非、君之所取，吏之所誅、上之所養也。法趣上下四相反也而無所定，雖有十黃帝，不能治也！故行仁義者非所譽，譽之則害功；工文學者非所用，用之則亂法。楚有直躬者，其父竊羊而謁之吏。令尹曰：『殺之。』以爲直於君而曲於父，報而罪之。以是觀之，夫君之直臣、父之暴子也。魯人從君戰，三戰三北。仲尼問其故，對曰：『吾有老父，身死，莫之養也。』仲尼以爲孝，舉而上之。以是觀之，夫父之孝子、君之背臣也。故令尹誅而楚奸不上聞，仲尼賞而魯氏易降北，上下之利若是其易也！而人主兼舉匹夫之行而求致社稷之福，必不幾矣。

古者蒼頡之作書也、自環者謂之私_己，背私謂之公。公私之相背也、

乃蒼頡固以知之矣；今以爲同利者，不察之患也。然則爲匹夫計者、莫如修行義而習文學。行義修則見信，見信則受事，文學習則爲明師，爲明師則顯榮，此匹夫之美也。然則無功而受事，無爵而顯榮；有政如此，則國必亂，主必危矣！故不相容之事、不兩立也。斬敵者受賞，而高慈惠之行；拔城者受爵祿，而信廉愛之說；堅甲厲兵以備難，而美薦紳之飾；富國以農，距敵恃卒，而貴文學之士；廢敬上畏法之民，而養游俠私劍之屬；舉行如此，治強不可得也！國平養儒俠，難至用介士，所利非所用，所用非所利。是故服事者簡其業，而遊學者日衆，是世之所以亂也！

題解

韓非與李斯同受學於荀卿，習於性起於僞之說，又鑒於當世人君有任己之患而國無

必行之治，故一變禮治而任法治，欲以法爲正名定分之本，極端排斥儒家先代之「一人治主義」而歸本於道家無爲而任物之思想。其書凡五十五篇，今雖全在，但不必出於韓非一人，大抵多爲戰國末期其他法家言，亦有非法家言而爲後人編次混亂之篇目。茲篇著於史記，其沈痛警切，深中時弊，宜平秦王之亟欲見其人也。五蠹、義見原篇末段。

注 「一」古、與故通。「二」臘、楚俗以二月祭飲食也；臘、冬至後三戌臘祭百神。「

三」庸、同傭。買庸、雇傭人以力決水也。「四」土橐、土字當作士，橐、託也。士託者、仕

託也，謂以仕相託事。見王先慎集解。「五」徐偃王、周穆王時徐國之君，與楚文王不同時，

韓非書有誤。「六」群、同臧。「七」私、當作厶。

三四 六反 節韓非子

夫·姦·必·知·則·備·，必·誅·則·止·；不·知·則·肆·，不·誅·則·行·。夫陳輕貨於幽隱，雖曾史可疑也；懸百金於市，雖大盜不取也。不知，則曾史可疑於幽隱；必知，則大盜不取懸金於市。故明主之治國也、衆其守而重其罪，使民以法禁而不以廉止。母之愛子也、倍父；父令之行於子者、十母。吏之於民無愛；令之行於民也萬父母。父母積愛而令窮，吏用威嚴而民聽從，嚴、愛、之策亦可決矣！且父母之所以求於子也、動作則欲其安利也，行身則欲其遠罪也；君上之於民也、有難則用其死，安平則盡其力。親以厚愛、關子於安利而不聽，君以無愛利、求民之死力而令行，明主知之，故不

養恩愛之心而增威嚴之勢。故母厚愛處^三，子多敗，推愛也；父薄愛，教答，子多善，用嚴也。

今家人之治產也、相忍以饑寒，相強以勞苦，雖犯軍旅之難、飢饉之患，溫衣美食者、必是家也；相憐以衣食，相惠以佚樂，天飢歲荒，嫁妻賣子者、必是家也。故法之爲道、前苦而長利，仁之爲道、偷樂而後窮。聖人權其輕重，出其大利，故用法之相忍而棄仁之相憐也。

學者之言、皆曰：『輕刑。』此亂亡之術也。凡賞罰之必者、勸禁也。賞厚，則所欲之得也疾；罰重，則所惡之禁也急。夫欲利者必惡害，害者、利之反也，反於所欲，焉得無惡？欲治者必惡亂，亂者、治之反也。是故欲治甚者、其賞必厚矣；其惡亂甚者、其罰必重矣。今取於輕刑者、其惡亂不甚也，其欲治又不甚也；此非特無術也，又乃無行。是故決賢不肖愚智之美^三，在賞罰之輕重。且夫重刑者、非爲罪人也，明主之法揆也^三。治賊、非治所揆也，所揆也者、是治死人也^四；刑盜、非治所刑也，

治所刑也者、是治胥靡也。故曰：重一姦之罪而止境內之邪。此所以爲治也。重罰者、盜賊也，而悼懼者、良民也，欲治者奚疑於重刑？若夫厚賞者、非獨賞功也，又勸一國。受賞者甘利，未賞者慕業，是報一人之功而勸境內之衆也，欲治者何疑於厚賞？今不知治者、皆曰：『重刑、傷民，輕刑可以止姦，何必於重哉？』此不察於治者也。夫以重止者、未必以輕止也；以輕止者、必以重止矣。是以上設重刑者而姦盡止，姦盡止，則此奚傷於民也？所謂重刑者、姦之所利者細，而上之所加焉者大也，民不以小利蒙大罪，故姦必止者也；所謂輕刑者、姦之所利者大，上之所加焉者小也，民慕其利而做其罪，故姦不止也。故先聖有諺曰：『不躓於山而躓於埳』^五。』山者、大，故人順^六之；埳、微小，故人易之也。今輕刑罰，民必易之。犯而不誅，是驅國而棄之也；犯而誅之，是爲民設陷也。是故輕罪者、民之埳也。是以輕罪之爲民^七道也、非亂國也，則設民陷也，此則可謂傷民矣。

題解 法家主義、純以人類性惡爲前提，而於韓非爲尤切。彼已確認人類有可以陷溺之根性，故借重他律之嚴刑峻法以斬其爲惡之萌動與行爲，故不以仁慈恩厚之姑息政策爲然。彼非不仁，特欲藉法以成其仁耳。儒者因是嫌其刻薄寡恩，而不知彼固以仁親爲徒獎惡市亂陷民於死。書稱「刑期於無刑」，一篇篇所云，卽與相合。六反之義，具見本篇全文。

注 「一」處、猶撫也。顧廣圻以爲下脫一字。「二」美字當爲筴字之誤。「三」此句當作

明主之法也。揆字緣下而衍。「四」俞樾云：「此兩句當作「揆賊、非治所揆也，治所揆也者

，是治死人也。」王先慎云：「揆、疑爲殺之古文。殺、古作蔡，或誤作葵，因轉爲揆字。

「五」淮南子人間訓引作堯戒。「六」順、讀爲慎。「七」民字涉上下文而衍。

三五 顯學 節韓非子

世之顯學、儒、墨、也。儒之所至、孔丘也；墨之所至、墨翟也。自孔子之死也、有子張之儒^一，有子思之儒^二，有顏氏之儒^三，有孟氏之儒^四，有漆雕氏之儒^五，有仲良氏之儒^六，有孫氏之儒^七，有樂正氏之儒^八；自墨子之死也、有相里氏之墨^九，有相夫氏之墨^{一〇}，有鄧陵氏之墨^{一一}。故孔墨之後、儒分爲八，墨離爲三，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謂眞孔墨

；孔墨不可復生，將誰使定後世之學乎？孔子、墨子俱道堯舜，而取舍不同，皆自謂真堯舜；堯舜不復生，將誰使定儒墨之誠乎？殷周七百餘歲，虞夏二千餘歲，而不能定儒墨之爭；今乃欲審堯舜之道於三千年歲之前，意者其不可必乎？無參驗而必之者、愚也，弗能必而據之者、誣也，故明據先王、必定堯舜者、非愚則誣也。愚誣之學、雜反之行，明主弗受也。

墨者之葬也、冬日冬服，夏日夏服，桐棺三寸，服喪三月，世主以爲儉而禮之。儒者、破家而葬，服喪三年，大毀扶杖，世主以爲孝而禮之。夫是墨子之儉，將非孔子之侈也；是孔子之孝，將非墨子之戾也。今孝、戾、侈、儉、俱在儒墨，而上兼禮之。漆雕之議、不色撓，不目逃，行曲則違於臧獲，行直則怒於諸侯，世主以爲廉而禮之。宋榮子二三之議、設二三不鬪爭，取不隨仇，不羞囹圄，見侮不辱，世主以爲寬而禮之。夫是漆雕之廉，將非宋榮之恕也；是宋榮之寬，將非漆雕之暴也。今寬、廉、恕、暴、俱在二子，人十兼而禮之。自愚誣之學雜反之辭爭，而人生俱聽

之，故海內之士、言無定術，行無常議。夫冰炭不同器而久，寒暑不兼時而至，雜反之學不兩立而治；今兼聽雜學，繆行同異之辭，安得無亂乎？聽行如此，其於治人又必然矣！

今世之學士語治者、多曰：『與貧窮地以實無資。』今夫與人相若也，無豐年旁入之利，而獨以完給者、非力則儉也；與人相若也，無饑饉疾疢□□禍罪之殃，獨以貧窮者、非侈則惰也。侈而惰者貧，而力而儉者富。今上徵斂於富人以布施於貧家，是奪力儉而與侈惰也；而欲索民之疾作而節用，不可得也。今有人於此，義不入危城，不處軍旅，不以天下大利易其脛一毛，世主必從而禮之，貴其志而高其行，以爲輕物重生之士也。夫上所以陳良田、大宅，設爵祿，所以易民死命也；今上尊貴輕物重生之士，而索民之出死而重殉上事，不可得也。藏書策，習談論，聚徒役，服文學而議說，世主必從而禮之，曰：敬賢士、先王之道也。夫吏之所稅、耕者也，而上之所養、學士也；耕者則重稅，學士則多賞，而索民之疾作

而少言談，不可得也。立節參民^二，執操不侵^二，怨言過於耳必隨之以劍，世主必從而禮之，以爲自好之士。夫斬首之勞不賞，而家鬪之勇尊顯，而索民之疾戰距敵而無私鬪，不可得也。國平則養儒俠，難至則用介士，所養者非所用，所用者非所養，此所以亂也。

注

〔一〕論語、子張與孔門曾子夏論學均不合，故當時已別爲一派。〔二〕子思學於曾

子，其述中庸別抒率性修道之功在於明誠，與曾子修身事親之旨不同，故又別爲一派。〔三〕

顏氏無考。〔四〕卽孟子。〔五〕漆雕開別爲孔門養氣尙勇一流人物，近於武俠，故又自成一

派。〔六〕仲良亦作仲梁，無考。〔七〕孫氏，卽荀卿，孫古音遜。〔八〕樂正氏，當是曾子

弟子樂正子春，非孟子弟子樂正子。〔九〕相里氏，莊子天下篇作相里勤，爲墨子弟子。〔

一〇〕相夫氏，或作伯夫氏，〔一一〕鄧陵氏，爲南方之墨者，自號別墨。〔一二〕卽宋鉞，

孟子作宋輕。〔一三〕設字疑爲語字之譌。〔一四〕疾，當作疫。〔一五〕參民者，尙節不欲

自齊於民也。〔一六〕侵，犯也。貴自守而不欲犯人。

三六 定法 韓非子

問者曰：『申不害、公孫鞅、此二家之言，孰急於國？』應之曰：『

是不可程也。人不食十日則死，大寒之隆、不衣亦死；謂之衣食孰急於人，則是不可一無也，皆養生之具也。今申不害言術，而公孫鞅爲法。術者、因任而授官，循名而責實，操殺生之柄，課羣臣之能者也，此人主之所執也；法者、憲令著於官府，刑罰必於民心，賞存乎慎法而罰加乎姦令者也，此臣之所師也。君無術則弊於上，臣無法則亂於下，此不可一無，皆帝王之具也。』

問者曰：『徒術而無法，徒法而無術，其不可何哉？』對曰：『申不害、韓昭侯之佐也，韓者、晉之別國也。晉之故法未息，而韓之新法又生；先君之令未收，而後君之令又下。申不害不擅其法，不一其憲令，則姦多；故利在故法前令，則道之，利在新法後令，則道之。利在故新相反，前後相勃，則申不害雖十使昭侯用術，而姦臣猶有所譎其辭矣。故託萬乘之勤韓七十年而不至於霸王者、雖用術於上，法不勤飾於官之患也。公孫鞅之治秦也、設告相坐而責其實，連什伍而同其罪，賞厚而信，刑重而必

，是以其民用力勞而不休，逐敵危而不卻，故其國富而兵強。然而無術以知姦，則以其富強也資人臣而已矣！及孝公商君死，惠王卽位，秦法未敗也，而張儀以秦殉韓魏；惠王死，武王卽位，甘茂以秦殉周；武王死，昭襄王卽位，穰侯越韓魏而東攻齊，五年而秦不益一尺之地，乃成其陶邑之封；應侯攻韓八年，成其汝南之封。自是以來，諸用秦者、皆應穰之類也。故戰勝則大臣尊，益地則私封立，主無術以知姦也！商君雖十飾其法，人臣反用其資，故乘強秦之資數十年而不至於帝王者、法雖勤飾於官，主無術於上之患也。」

問者曰：『主用申子之術，而官行商君之法，可乎？』對曰：『申子未盡於術，商君亦未盡於法也。申子言：「治不踰官，雖知弗言。」治不踰官，謂之守職也可；知而弗言，是謂過也。人主以一國目視，故視莫明焉；以一國耳聽，故聽莫聰焉。今知而弗言，則人主尙安假借矣？商君之法曰：『斬一首者、爵一級，欲爲官者爲五十石之官；斬二首者、爵二級

，欲爲官者爲百石之官。』官爵之遷、與斬首之功相稱也。今有法曰：「斬首者、令爲醫、匠。」則屋不成而病不已。夫匠者、手巧也，而醫者、劑藥也；而以斬首之功爲之，則不當其能。今治官者、智能也，今斬首者、勇力之所加也；以勇力之所加，而治智能之官，是以斬首之功爲醫匠也！故曰：『二子之於法術、皆未盡善也。』

三七 天下 節莊子

不侈於後世，不靡於萬物，不暉於數度，以繩墨自矯，而備世之急，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墨翟禽滑釐聞其風而說之，爲之大過，已之大循，作爲「非樂」，命之曰「節用」，生不歌，死无服。墨子汎愛兼利而非鬪，其道不怒；又好學而博，不異；不與先王同，毀古之禮樂。——黃帝有「咸池」，堯有「大章」，舜有「大韶」，禹有「大夏」，湯有「大濩」，文王有「辟雍之樂」，武王周公作「武」；古之喪禮、貴賤有儀，上下有等，天子、棺槨七重，諸侯、五重，大夫、三重，士、再重；今

墨子獨生不歌，死不服，桐棺三寸而無槨，以爲法式。——以此教人，恐不愛人，以此自行，固不愛己：未敗墨子道。雖然，歌而非歌，哭而非哭，樂而非樂，是果類乎？其生也勤，其死也薄，其道大毅；使人憂，使人悲，其行難爲也。恐其不可以爲聖人之道，反天下之心，天下不堪；墨子雖獨能任，奈天下何？雖於天下，其去王也遠矣。墨子稱道曰：『昔者、禹之湮洪水、決江河、而通四夷九州也、名山三百，支川三千，小者無數，禹親自操橐耜而九雜天下之川，腓無胈，脛無毛，沐甚雨，櫛疾風，置萬國；禹、大聖也，而形勞天下也如此！』使後世之墨者多以裘褐爲衣，以跣躡爲服，日夜不休，以自苦爲極，曰：『不能如此，非禹之道也，不足謂墨。』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譎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訾，以簡偶不侔之辭相應，以巨子爲聖人，皆願爲之尸，冀得爲其後世，至今不決。墨翟禽滑釐之意則是，其行則非也；將使後世之墨者必自苦以腓無

公而不當_二也，易而無私，決然無主，趣物而不兩，不顧於慮，不謀於知，於物無擇，與之俱往，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彭蒙田駢慎到_二也。聞其風而說之，齊萬物以爲首，曰：『天能覆之而不能載之，地能載之而不能覆之，大道能包之而不能辯之。』知萬物皆有所可，有所不可，故曰：『選則不徧，教則不至_二也，道則無遺者矣。』是故慎到棄知去己而緣不得已，泠汰於物以爲道理_二也，曰：『知、不知。』將薄知而後鄰傷之者也。譎_三也。無任而笑天下之尙賢也，縱脫無行而非天下之大聖；椎拍輓斷，與物宛轉_三也；舍是與非，苟可以免；不師知慮，不知前後，魏然而已矣。推而後行，曳而後往，若飄風之還，若羽之旋，若磨石之隧，全而無非，動靜無過，身未嘗有罪。是何故？夫無知之物、無建己之患，無用知之累，動靜不離於理，是以終身無譽。故曰：『至於若無知之物而已，無用聖賢；夫塊不失道。』豪傑相與笑之曰：『慎到之道、非生人之行而卒死人之理，適得怪焉。』田駢亦然，學於彭蒙，得不教焉。彭蒙之師曰

：『古之道人、至於莫之是莫之非而已矣。其風竅然、惡可而言？常反人不見觀而不免於觚斷。』其所謂道非道，而所言之躔不免於非，彭蒙田駢慎到不知道。雖然，概乎皆嘗有聞者也！

以本爲精，以物爲粗，以有積爲不足，澹然獨與神明居，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關尹老聃聞其風而說之，建之以常無有，主之以太一，以濡弱謙下爲表，以空虛不毀萬物爲實。關尹曰：『在己無居，形物自著，其動若水，其靜若鏡，其應若響，芴乎若亡，寂乎若清，同焉者和，得焉者失，未嘗先人而常隨人。』老聃曰：『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知其白，守其辱，爲天下谷。』人皆取先，己獨取後，曰：『受天下之垢。』人皆取實，己獨取虛，無藏也故有餘——歸然而有餘。其行身也、徐而不費，無爲也而笑巧。人皆求福，己獨曲全，曰：『苟免於咎。』以深爲根，以約爲紀，曰：『堅則毀矣，銳則挫矣。』常寬容於物，不削於人，可謂至極。關尹老聃乎！古之博大真人哉！

芴漠無形，變化無常，死與？生與？天地並與？神明往與？芒乎何之？忽乎何適？萬物畢羅，莫足以歸，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莊周聞其風而說之，以謬悠之說、荒唐之言、無端崖之辭、時恣縱而不儻，不以簡見之也^{三三}。以天下爲沈濁不可與莊語，以卮言爲曼衍，以重言爲真，以寓言爲廣；獨與天地精神往來，而不敖倪於萬物，不譴是非，以與世俗處；其書雖瓌璋而連犽^{三四}，无傷也；其辭雖參差，而諷詭可觀。彼其充實不可已，上與造物者遊，而下與外死生無終始者爲友。其於本也、宏大而辟，深閎而肆，其於宗也、可謂稠適^{三五}而上遂矣！雖然，其應於化而解於物也，其理不竭，其來不蛻，芒乎昧乎、未之盡者。

惠施多方，其書五車，其道舛駁，其言也不中。歷物之意曰——
至大無外，謂之大一；至小無內，謂之小一。
無厚、不可積也；其大千里。

天與地卑，山與澤平。

日方中、方睨，物方生、方死。

大同而與小同異，此之謂小同異；萬物畢同畢異，此之謂大同異。

南方無窮而有窮。

今日適越而昔來。

連環可解也。

我知天下之中央，燕之北，越之南是也。

汜愛萬物，天地一體也。三

惠施以此爲大觀於天下而曉辯者，天下之辯者相與樂之。

卵有毛。

雞三足。

鄧有天下。

犬可以爲羊。

馬有喙。

丁子有尾。

火不熱。

山出口。

輪不蹶地。

目不見。

指不至，至不絕。

龜長於蛇。

矩不方，規不可以爲圓。

鑿不圍柄。

飛鳥之景未嘗動也。

鏃矢之疾，而有不行不止之時。

狗非犬。

天下

黃馬驪牛三。

白狗黑。

孤駒未嘗有母。

一尺之棰、日取其半，萬世不竭 三奇。

辯者以此與惠施相應，終身無窮。桓團 三古 公孫龍辯者之徒、節人之心，易人之意，能勝人之口，不能服人之心，辯者之固也。惠施日以其知與人之辯，特與天下之辯者爲怪，此其柢也。然惠施之口談、自以爲最賢，曰：『天地其壯乎？』施存雄而無術。南方有倚人焉，曰黃繚，問天地所以不墜不陷、風雨雷霆之故。惠施不辭而應，不慮而對，徧爲萬物說，說而不休，多而無已，猶以爲寡，益之以怪。以反人爲實，而欲以勝人爲名，是以興衆不適也。弱於德，強於物，其途險矣！由天地之道，觀惠施之能，其猶一蚊一蠱之勞者也，其於物也何庸？夫充一尙可，曰愈貴道，幾矣。惠施不能以此自寧，散於萬物而不厭，卒以善辯爲名。惜乎！惠施

之才、駘蕩而不得，逐萬物而不反！是窮響以聲，形與影競走也，悲夫！

題解 莊子天下篇、前人多以爲莊子後序，誠然；但是否爲莊子作，則殊爲一疑問。其言、於當世諸子學術源流、敘述極詳審，批評尤精當，較荀子非十二子純任客氣者高出萬倍。篇首以道術分裂，乃散而之百家，而推本於詩書六藝，語語不可移易。井研廖季平師創說諸子俱出於孔子，卽以是爲證。未能悉心研究，姑節其評述諸子者。

注 〔一〕循、順也。好逸厚享，生之順也，墨子自約而以兼愛人爲務，故曰過己之順。或讀爲兩讀，謂其爲之太過者、特己之大順而已，非人之所堪率教也。〔二〕好學而博、不異、當兩讀，不異、謂其尙同也。〔三〕先王制禮作樂，而墨子非之，故云。〔四〕穀、盡也，薄也。〔五〕山、當作川。〔六〕橐、盛土器。耜，所以刺土也。九雜、猶言九疋，言其往來之勤。〔七〕冬裘、夏褐、麻屨、木屐也。〔八〕相里子名勤，爲墨學名家，其傳授不可考。韓非以爲三墨之一。〔九〕經上、經下、經說上下、大取、小取、六篇、相傳以爲墨經，墨子作。魯勝以爲墨辯者是。〔一〇〕宋尹並齊宣王時人。宋辨卽孟子所見之宋徑，著述不傳；尹文子今本分二篇。〔一一〕別善惡，宥不及。或云宥當作囿。〔一二〕心之容、心之所主以爲用者。名之曰心之行、所以見其任心而行，不累於俗也。〔一三〕矚、和也。欣欣向人則物無不合。〔一四〕圖、當作焉。〔一五〕以上皆引宋尹所云。〔一六〕當、當作黨。〔一七〕俱爲

齊稷下之客。彭蒙、田駢之師。史記：慎到趙人，田駢齊人，漢書藝文志有慎子四十二篇，今僅存五篇。〔一八〕二子之行、不任心而任物，以心有蔽，知有所不及，故云。〔一九〕如風之泠然自鳴，如水之汰然自波，所謂緣不得已。〔二〇〕洒然貌。〔二一〕如椎拍之自相筍合，如幹斷之自相圓轉。〔二二〕言不以一端自見。〔二三〕瓌璋、奇特也。連狝、狂放也。〔二四〕稠適、同調適，所謂不離於宗者是。〔二五〕解見胡適哲學史大綱第八篇第四章。

〔二六〕解同上第五章。〔二七〕胡云：『疑卽韓檀。』別見列子仲尼篇。

三八 要略 節淮南子

文王之時、紂爲天子，賦斂無度，戮殺無止，康梁沈湎，宮中成市，作爲炮烙之刑，劓諫者，剔孕婦，天下同心而苦之。文王四世纍善，修德行義，處岐周之間，地方不過百里，天下二垂歸之。文王欲以卑弱制強暴，以爲天下去殘除賊而成王道，故太公之謀生焉。

文王業之而不卒；武王繼文王之業，用太公之謀，悉索薄賦，躬擐甲冑以伐無道而討不義，誓師牧野以踐天子之位。天下未定，海內未輯，武

王欲昭文王之令德，使夷狄各以其賄來貢，遼遠未能至，故治三年之喪，殯文王於兩楹之間，以俟遠方。武王立，三年而崩；成王在襁褓之中，未能用事，蔡叔管叔輔公子祿父而欲爲亂。周公繼文王之業，持天子之政，以股肱周室，輔翼成王；懼爭道之不塞、臣下之危上也，故縱馬華山，放牛桃林，敗鼓折枹，摺笏而朝，以寧靜王室，鎮撫諸侯。成王既壯，能從政事，周公受封於魯，以此移風易俗。孔子修成康之道，述周公之訓，以教七十子，使服其衣冠，修其篇籍，故儒者之學生焉。

墨子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以爲其禮煩擾而不說，厚葬靡財而貧民，久服傷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禹之時，天下大水，禹身執蠶垂以爲民先，別河而道九岐，鑿江而通九路，辟五湖而定東海；當此之時，燒不暇攢，濡不給挖，死陵者葬陵，死澤者葬澤，故節財薄葬，閑服生焉。

齊桓公之時，天子卑弱，諸侯力征，南夷北狄交伐中國，中國之不絕

如線。齊國之地、東負海而北障河，地狹田少而民多智巧；桓公憂中國之患，苦夷狄之亂，欲以存亡繼絕崇天子之位，廣文武之業，故管子之書生焉。

齊景公內好聲色，外好狗馬，獵射亡歸，好色無辨，作爲路寢之臺，族鑄大鐘，撞之庭下，郊雉皆响^{〔五〕}，一朝用三千鐘鑿^{〔六〕}，梁丘據子家噲^{〔七〕}導於左右，故晏子之諫生焉。

晚世之時、六國諸侯谿異谷別，水絕山隔，各自治其境內，守其分地，握其權柄，擅其政令，下無方伯，上無天子，力征爭權，勝者爲右，恃連與國、約重致、剖信符、結遠援、以守其國家，持其社稷，故縱橫修短^{〔八〕}生焉。

申子者、韓昭釐之佐。——韓、晉別國也，地墩^{〔九〕}民險，而介於大國之間，晉國之故禮未滅，韓國之新法重出，先君之令未收，後君之令又下，新故相反，前後相繆，百官背亂不知所用，故刑名之書生焉。

秦國之俗、貪很強力，寡義而趨利，可威以刑而不可化以善，可勸以賞而不可厲以名；被險而帶河，四塞以爲固；地利形便，畜積殷富；孝公欲以虎狼之勢而吞諸侯，故商鞅之法生焉。

題解

漢淮南王安、集賓客作鴻烈之書二十篇，爲二十卷。末復畧數其要，明其所指，序其微妙，論其大體，爲要畧一卷。茲特摘其述諸子學說之所由起一節，與莊子天下篇並觀。淮南雖治道家言，其書與呂覽同，皆爲雜家之鉅製。所序列諸家雖不必備具，然其述儒墨頗能傳其真，爲後世所重，與莊書可參互者多，此其可貴也。

注

〔一〕康梁、耽樂也。沈湎、淫酒也。〔二〕殯、大斂也。兩楹、在堂柱之間。〔三〕

孟子書作武庚，紂之子。淮南子高註以祿父爲紂之兄子，未知孰是。〔四〕說、易也。〔五〕

久服、謂三年之喪也。久字校添。論語：「宰我問三年之喪期已久矣。」〔六〕岐、支也。禹

貢：「播爲九河，同爲逆河，入於海。」〔七〕擯、排去也。扞、拂拭也。〔八〕闕服、謂短

喪也。〔九〕族、聚也。聚多金以鑄爲大鐘，撞之聲如春雷，故雉皆感而鳴喙。〔一〇〕贛、

賜也。一日之賜、至於三千鐘，凡三萬斛。〔一一〕二人名，景公近臣。〔一二〕修短、謂長

短言也。唐人有長短經、列縱橫家。〔一三〕同磻，薄也。

三九 論六家要旨 節史記自序

易大傳_三：『天下一致而百慮，同歸而殊塗。』夫「陰陽」「儒」「墨」「名」「法」「道德」、此務爲治者也，直所從言之異路，有省不省耳。竊嘗觀陰陽之術，大祥_三而衆忌諱，使人拘而多所畏；然其序四時之大順，不可失也。儒者、博而寡要，勞而少功，是以其事難盡從；然其序君臣父子之禮，列夫婦長幼之別，不可易也。墨者、儉而難遵，是以其事不可偏循；然其彊本節用，不可廢也。法家、嚴而少恩；然其正君臣上下之分，不可改矣。名家、使人儉而善失真；然其正名實，不可不察也。道家、使人精神專一，動合無形，瞻足萬物；其爲術也、因陰陽之大順，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與時遷移，應物變化，立俗施事，無所不宜，指約而易操，事少而功多。儒者則不然，以爲人主天下之儀表也，主倡而臣和，主先而臣隨，如此則主勞而臣逸。至於大道之要、去健羨，細聰明，釋此而任術。夫神大用則竭，形大勞則敝，形神騷動，欲與天地長久，非

所聞也。

夫陰陽、四時、八位、十二度、二十四節、各有教令，順之者昌，逆之者不死則亡，未必然也，故曰：使人拘而多畏。夫春生、夏長、秋收、冬藏、此天道之大經也，弗順則無以爲天下綱紀，故曰：四時之大順，不可失也。夫儒者以六藝爲法，六藝經傳以千萬數，累世不能通其學，當年不能究其禮，故曰：博而寡要，勞而少功。若夫列君臣父子之禮，序夫婦長幼之別，雖百家弗能易也。墨者亦尙堯舜，道言其德行曰：堂高三尺，土階三等，茅茨不翦，采椽不刮，食土簋，啜土型_言，糲_言梁之食，藜藿_言之羹，夏日葛衣，冬日鹿裘，其送死、桐棺三寸，舉音不盡其哀，教喪禮必以此爲萬民之率。使天下法若此，則尊卑無別也。夫世異時移，事業不必同，故曰：儉而難遵。要其強本節用，則人給家足之道也，此墨子之所長，雖百家弗能廢也。法家不別親疏，不殊貴賤，一斷於法，則親親尊尊之恩絕矣！可以行一時之計而不可長用也，故曰：嚴而少恩。若尊主卑

臣，明分職不得相踰越，雖百家弗能改也。名家苛察繳繞，使人不得反其意，專決於名而失人情，故曰：使人儉而善失真。若夫控名責實，參伍不失，此不可不察也。道家無爲，又曰無不爲，其實易行，其辭難知。其術以虛無爲本，以因循爲用，無成勢，無常形，故能究萬物之情；不爲物先，不爲物後，故能爲萬物主；有法無法，因時爲業，有度無度，因物與合，故曰：『聖人不朽，時變是守。』虛者、道之常也，因者、君之綱也，羣臣並主，使各自明也。其實中其聲者謂之端，實不中其聲者謂之窾，窾言不聽，姦乃不生，賢不肖自分，白黑乃形，在所欲用耳，何事不成？乃合大道，混混冥冥，光耀天下，復反無名。凡人所生者、神也，所託者、形也，神大用則竭，形大勞則敝，形神離則死；死者不可復生，離者不可復反，故聖人重之。由是觀之，神者、生之本也，形者、生之具也，不先定其神而曰我有以治天下，何由哉？

題解

史記自序、首述司馬氏世系，次傳太史令談，談、遷之父也。談治道家言，故其論

六家要旨，極推重道家，此爲當時風尚如此。遷傳其父，因並載其文，非遷本意。觀自序後幅詳論六經，乃述孔子作春秋之意，當知司馬遷固湛深於儒術者。

注

〔一〕易繫辭簡稱大傳。

〔二〕史記註引漢書作大詳，句。大詳，謂其瑣碎已甚。疑大

詳而衆忌諱句，詳與忌諱爲對，陰陽家務爲趨吉避凶之術故也。

〔三〕籩所以盛飯，型所以盛

羹，皆燒土爲之。

〔四〕粗米脫粟曰糲。

〔五〕藿似藿而表赤。藿、豆葉也。

〔六〕語出鬼谷

子。〔七〕竅、空也。

四〇

九流

節漢書

儒家者流、蓋出於司徒之官。助人君順陰陽、明教化者也。遊文於六經之中，留意於仁義之際，祖述堯舜，憲章文武，宗師仲尼以重其言，於道最爲高。孔子曰：『如有所譽，其有所試。』唐虞之隆、殷周之盛、仲尼之業、已試之效者也。然惑者既失精微，而辟者又隨時抑揚，遠離道本，苟以譁衆取寵；後進循之，是以五經乖析，儒學寢衰，此辟儒之患。

道家者流、蓋出於史官。歷記成敗存亡禍福古今之道，然後知秉要執

本，清虛以自守，卑弱以自持，此君人南面之術也。合於堯之克讓^二、易之謙謙、一謙而四益^三，此其所長也。及放者爲之，則欲絕去禮學，兼棄仁義，曰：獨任清虛，可以爲治。

陰陽家者流、蓋出於羲和之官。敬順昊天，曆象日月星辰，敬授民時^三，此其所長也。及拘者爲之，則牽於禁忌，泥於小數，舍人事而任鬼神。法家者流、蓋出於理官。信賞必罰，以輔禮制。《易》曰：『先王以明罰飭法^四。』此其所長也。及刻者爲之，則無教化，去仁愛，專任刑法而欲以致治，至於殘害至親，傷恩薄厚。

名家者流、蓋出於禮官。古者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孔子曰：『必也正名乎？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此其所長也。及警者^五爲之，則苟鉤鈞析^六亂而已。

墨家者流、蓋出於清廟之守。茅屋采椽，是以貴儉；養二老五更，是

以兼愛；選士大射，是以上賢；宗祀嚴父，是以右鬼；順四時而行，是以非命；以孝視天下，是以上同；此其所長也。及蔽者爲之，見儉之利，因以非禮，推兼愛之意而不知別親疎。

從橫家者流、蓋出於行人之官。孔子曰：『誦詩三百，使於四方，不能專對，雖多，亦奚以爲？』又曰：『使乎！使乎！』言其當權事制宜，受命而不受辭，此其所長也。及邪人爲之，則上詐諉而棄其信。

雜家者流、蓋出於議官。兼儒墨，合名法，知國體之有此，見王治之無不貫，此其所長也。及盪者爲之，則漫羨而無所歸心。

農家者流、蓋出於農稷之官。播百穀，勸耕桑以足衣食，故八政、一曰食，二曰貨。孔子曰：『所重民食。』此其所長也。及鄙者爲之，以爲無所事聖王，欲使君臣並耕，諄上下之序。

小說家者流、蓋出於稗官。街談巷語、道聽塗說者之所造也。孔子曰：『雖小道，必有可觀者焉，致遠恐泥，是以君子弗爲也。』然亦弗滅也。

也。閭里小知者之所及、亦使綴而不忘，如或一言可采，此亦芻蕘狂夫之議也。

諸子、十家，其可觀者九家而已。皆起於王道既微，諸侯力政，時君世主好惡殊方，是以九家之說蠡出并作，各引一端，崇其所善，以此馳說取合諸侯。其言雖殊，辟猶水火、相滅亦相生也；仁之與義、敬之與和、相反而皆相成也；易曰：『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今異家者各推所長，窮知究慮以明其指，雖有蔽短，合其要歸、亦六經之支與流裔；使其人遭明王聖主，得其所折中，皆股肱之材已。仲尼有言：『禮失而求諸野。』方今去聖久遠，道術缺廢，無所更索，彼九家者、不猶瘞於野乎？若能修六藝之術，而觀此九家之言，舍短取長，則可以通萬方之略矣。

題解

諸子皆出於王官之說、蓋本於劉歆七畧，而班固漢書藝文志述之。其意以爲古者學

在官守，自周衰，天子失官，而諸子之學朋興，推溯淵源，自當本諸王政。此說初無何種徵驗，後世不察，俱奉爲信史，則失之也。一代之學術、皆所以救一代之時弊，此言淮南要畧已先

言之，雖莊子亦云「聞風相悅，古之道術有在於是。」然固未確指其在何官也。儒從周制，墨用夏道，墨觴豈無所自？然泥而實之，則反不能自成其說矣。

注

〔一〕虞書堯典、稱堯之德曰「允恭克讓」，讓亦作讓。〔二〕易謙卦六爻皆吉，嗛嗛

、不敢自足之貌，本卦辭所云。四益謂：天道益謙、地道流謙、鬼神福謙、人道好謙、四語。

〔三〕見虞書堯典。〔四〕易噬嗑卦象辭。〔五〕警、同讒，訐也。〔六〕爪、破也。

四 一 屈原賈生列傳 節史記

屈原者、名平，楚之同姓也。爲楚懷王左徒；博聞彊志，明於治亂，嫻於辭令，入則與王圖議國事以出號令，出則接遇賓客應對諸侯，王甚任之。上官大夫與之同列，爭寵，而心害其能。懷王使屈原造爲憲令。

屈原屬草藁，未定；上官大夫見而欲奪之。屈原不與；因讒之，曰：『王使屈原爲令，衆莫不知。每一令出，平伐其功，曰：——以爲非我莫能爲也。』王怒而疏屈原。屈原疾王聽之不聰也、讒諂之蔽明也、邪曲之害公也、方正之不容也，故憂愁幽思而作離騷——離騷者、猶離憂也。夫天者

、人之始也，父母者、人之本也。人窮則反本、故勞苦倦極，未嘗不呼天也；疾痛慘怛，未嘗不呼父母也。屈平正道直行、竭忠盡智、以事其君，讒人間之，可謂窮矣！信而見疑，忠而被謗，能無怨乎？屈平之作離騷、蓋自怨生也。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誹而不亂，若離騷者、可謂兼之矣！上稱帝嚳、下道齊桓、中述湯武、以刺世事，明道德之廣崇、治亂之條貫、靡不畢見。其文約，其辭微，其志潔，其行廉，其稱文小而其指極大，舉類邇而見義遠。其志潔，故其稱物芳；其行廉，故死而不容自疎；濯淖汙泥之中，蟬蛻於濁穢以浮游塵埃之外，不獲世之滋垢，皜然泥而不滓者也！推此志也，雖與日月爭光可也。

屈平既細，其後秦欲伐齊，齊與楚從親。惠王患之，乃令張儀佯去秦，厚幣委質事楚，曰：『秦甚憎齊，齊與楚從親，楚誠能絕齊，秦願獻商於之地六百里。』楚懷王貪而信張儀，遂絕齊，使使如秦受地。張儀詐之曰：『儀與王約六里，不聞六百里。』楚使怒，去，歸，告懷王。懷王怒

，大興師伐秦。秦發兵擊之，大破楚師於丹淅，斬首八萬，虜楚將屈匄，遂取楚之漢中地。懷王乃悉發國中兵以深入擊秦，戰於藍田。魏聞之，襲楚至鄧。楚兵懼，自秦歸，而齊竟怒不救楚，楚大困。明年，秦割漢中地與楚以和。楚王曰：『不願得地，願得張儀而甘心焉！』張儀聞，乃曰：『以一儀而當漢中地，臣請往如楚。』如楚，又因厚幣用事者臣，靳尚而設詭辯於懷王之寵姬鄭袖；懷王竟聽鄭袖，復釋去張儀。是時，屈平既疏，不復在位，使於齊，顧反，諫懷王曰：『何不殺張儀？』懷王悔，追張儀不及。其後諸侯共擊楚，大破之，殺其將唐昧。時秦昭王與楚婚，欲與懷王會，懷王欲行。屈平曰：『秦、虎狼之國，不可信，不如無行。』懷王稚子子蘭勸王行：『奈何絕秦歡？』懷王卒行。入武關，秦伏兵絕其後，因留懷王以求割地。懷王怒，不聽，亡走趙；趙不內，復至秦；竟死於秦而歸葬。長子頃襄王立，以其弟子蘭爲令尹。

楚人既咎子蘭以勸懷王入秦而不反也，屈平既嫉之，——雖放流，睠

顧楚國，繫心懷王，不忘欲反，冀幸君之一悟、俗之一改也。其存君興國而欲反覆之，一篇之中三致志焉；然終無可奈何，故不可以反，卒以此見懷王之終不悟也。人君無愚智賢不肖，莫不欲求忠以自爲，舉賢以自佐；然亡國破家相隨屬而聖君治國累世而不見者、其所謂忠者不忠，而所謂賢者不賢也。懷王以不知忠臣之分，故內惑於鄭袖，外欺於張儀，疏屈平而信上官大夫、令尹子蘭，兵挫地削，亡其六郡，身客死於秦，爲天下笑，此不知人之禍也。易曰：『井渫不食，爲我心恻，可以汲。』王明，並受其福。西。』王之不明、豈足福哉？令尹子蘭聞之，大怒，卒使上官大夫短屈原於頃襄王，頃襄王怒而遷之。

屈原至於江濱，被髮，行吟澤畔，顏色憔悴，形容枯槁。漁父見而問之曰：『子非三閭大夫歟？！何故至於此！』屈原曰：『舉世混濁而我獨清，衆人皆醉而我獨醒，是以見放！』漁父曰：『夫聖人者不凝滯於物而能與世推移。舉世混濁，何不隨其流而揚其波？衆人皆醉，何不鋪其糟而

噉其醜？何故懷瑾握瑜而自令見放爲！」屈原曰：「吾聞之：新沐者必彈冠，新浴者必振衣。人又誰能以身之察察、受物之汶汶者乎？寧赴常流而葬乎江魚腹中耳！又安能以皓皓之白而蒙世之溫蠖乎！」乃作懷沙之賦。於是懷石遂自投汨羅以死。

屈原既死之後，楚有宋玉唐勒景差之徒者，皆好辭而以賦見稱；然皆祖屈原之從容辭令，終莫敢直諫。其後楚日以削，數十年竟爲秦所滅。自屈原沈汨羅後百有餘年，漢有賈生，爲長沙王太傅，過湘水，投書以弔屈原。

* * *

賈生、名誼，雒陽人也。年十八，以能誦詩屬書聞於郡中。吳廷尉爲河南守，聞其秀才，召置門下，甚幸愛。孝文皇帝初立，聞河南守吳公治平爲天下第一，故與李斯同邑而常學事焉，乃徵爲廷尉。廷尉乃言——賈生年少，頗通諸子百家之書，文帝召以爲博士。是時賈生年二十餘，最爲

少；每詔令議下，諸老先生不能言，賈生盡爲之對，人人各如其意所欲出，諸先生於是乃以爲不能及也。孝文帝說之，超遷，一歲中、至大中大夫。

賈生以爲漢興至孝文二十餘年，天下和洽而固，當改正朔，易服色，法制度，定官名，興禮樂，乃悉草具其事：儀法、色尚黃，數用五；爲官名、悉更秦之法。孝文帝初卽位，謙讓未遑也。諸律令所更定、及列侯悉就國、其說皆自賈生發之。於是天子議以爲賈生任公卿之位，絳灌東陽侯馮敬之屬_五盡害之，乃短賈生曰：『雒陽之人，年少，初學，專欲擅權，紛亂諸事。』於是天子後亦疏之，不用其議，乃以賈生爲長沙王太傅。賈生既辭往行，聞長沙卑溼，自以爲壽不得長；又以適去_五，意不自得。及度湘水，爲賦以弔屈原。其辭曰：

共承嘉惠兮，俟罪長沙。側聞屈原兮，自沈汨羅。造託湘流兮，敬弔先生；遭世罔極兮，乃隕厥身。嗚呼哀哉！逢時不祥，鸞鳳伏竄

兮，鷗臯翔翔。闖茸尊顯兮，讒諛得志；賢聖逆曳兮，方正倒植。世謂伯夷貪兮，謂盜跖廉；莫邪爲頓兮，鉞刀爲銛。于嗟嚶嚶兮，生之無故，幹棄周鼎兮，而寶康瓠，騰駕罷牛兮，驟蹇驢，驥垂兩耳兮，服鹽車，章甫薦屨兮，漸不可久，嗟苦先生兮，獨罹此咎！

訊曰：已矣、國其莫我知，獨堙鬱兮其誰語？鳳漂漂其高邁

兮，夫固自縮而遠去。襲二九淵之神龍兮，沕三深潛且自珍；彌融爚二以隱處兮，夫豈從蠃與蚌蟻二？所貴聖人之神德兮，遠濁世而自藏，使騏驥可得係羈兮，豈云異夫犬羊？般紛紛其離此尤二兮，亦夫子之幸也！矚九州而相君兮，何必懷此都也？鳳皇翔于千仞之上兮，覽德輝而下之，見細德之險微兮，搖增翮、逝而去之。彼尋常之汙瀆兮，豈能容吞舟之魚？橫江湖之鱣鱠兮，固將制於螻蟻！

賈生爲長沙王太傅三年，有鴉飛入賈生舍，止於坐隅。——楚人命鴉曰服。賈生既以適居長沙，長沙卑溼，自以爲壽不得長，傷悼之，乃爲賦

以自廣。其辭曰：

單闕之歲兮_二古，四月孟夏，庚子日施兮，服集予舍，止于坐隅，貌甚閒暇。異物來集兮，私怪其故，發書占之兮，策言_二古其度，曰：『野鳥入處兮，主人將去。』請問于服兮，『予去何之？吉乎告我，凶言其蕃；淹數之度兮，語予其期。』服乃歎息，舉首奮翼，口不能言，請對以臆：『萬物變化兮，固無休息。幹流而遷兮，或推而還，形氣轉續兮，化變而嬗，沕穆_二古無窮兮，胡可勝言？禍兮福所倚，福兮禍所伏，憂喜聚門兮，吉凶同城。彼吳疆大兮，夫差眚敗；越棲會稽兮，句踐霸世；斯游遂成兮，卒被五刑；傳說胥靡_二古兮，乃相武丁。夫禍之與福兮，何異糾纏？命不可說兮，孰知其極？水激則旱兮，矢激則遠；萬物回薄兮，振蕩相轉。雲蒸雨降兮，錯繆相紛；大專榮物_三古兮，塊軋_三古無垠。天不可與慮兮，道不可與謀，遲數有命兮，惡識其時？且夫天地爲爐兮 造化爲工，陰陽爲炭兮，萬

物爲銅。合散消息兮，安有常則？千變萬化兮，未始有極。忽然爲人兮，何足控搏三三？化爲異物兮，又何足患？小知自私兮，賤彼貴我；通人大觀兮，物無不可。貪夫徇財兮，列士徇名；夸者死權兮，品庶馮生三三。怵迫之徒兮，或趨西東；大人不曲兮，億變齊同。拘士繫俗兮，攔三四如囚拘；至人遺物兮，獨與道俱。衆人或或兮，好惡積意；真人恬漠兮，獨與道息。釋知遺形兮，超然自喪，寥廓忽荒兮，與道翱翔。乘流則逝兮，得坻則止，縱軀委命兮，不私與己。其生若浮兮，其死若休，澹乎若深淵之靜，汎兮若不繫之舟。不以生故目寶兮，養空而游，德人無累兮，知命不憂，細故懲三五兮，何足以疑？」

後歲餘，賈生徵見。孝文帝方受釐三六，坐宣室三七，上因感鬼神事而問鬼神之本。賈生因具道所以然之狀，至夜半，文帝前席；既罷，曰：「吾久不見賈生，自以爲過之；今不及也。」居頃之，拜賈生爲梁懷王太傅。

。梁懷王、文帝之少子，愛而好書，故令賈生傳之。文帝復封淮南厲王子四人皆爲列侯，賈生諫，以爲患之興自此起矣。賈生數上疏言：諸侯或連數郡，非古之制，可稍削之。文帝不聽。居數年，懷王騎，墮馬而死，無後；賈生自傷爲傳無狀，哭泣，歲餘亦死。

賈生之死、時年三十三矣。及孝文崩，孝武皇帝立，舉賈生之孫二人至郡守。而賈嘉最好學，世其家，與余通書，至孝昭時列爲九卿。

太史公曰：『余讀離騷天問招魂哀郢，悲其志；適長沙，觀屈原所自沈淵，未嘗不垂涕、想見其爲人。及見賈生弔之，又怪屈原以彼其材游諸侯，何國不容，而自令若是。讀服鳥賦、同生死，輕去就，又爽然自失矣！』

注 〔一〕官名、若後世之左右補闕、左右拾遺之類，爲文學侍從之臣。 〔二〕官名，王逸

云卽靳尚。 〔三〕二水名。又縣名，屬漢宏農，所謂丹陽、浙、是也。 〔四〕易卦爻辭。

〔五〕三閭大夫職掌王族昭屈景三姓，序其譜屬，率其賢良以厲國士。 〔六〕溫蠖、猶憚憤也。

楚辭作塵埃。「七」長沙有故羅縣，汨水在其北，故曰汨羅。「八」絳侯周勃，灌卽灌嬰，東陽侯張相如，馮敬時爲御史大夫。「九」適、同謫，謂左遷也。「一〇」遊、同逝。「一一」襲、依也。「一二」沕、沒也。「一三」彌、遠也。融、明也。燦、光也，一作倮，蠙以隱處兮。「一四」蛭、水蟲，俗稱曰馬蝗，吸人血。蟻、蚯蚓也。「一五」般桓不忍卽去，而構紛紛之讒陷也。「一六」歲建在卯曰單闕，時爲文帝六年丁卯。「一七」讖辭也。「一八」沕穆、深遠貌。「一九」言相隨役也。「二〇」漢書作大鈞播物，陶者製器有型範，其下圓轉者曰鈞。專猶鈞也，擊猶轉也。「二一」霧氣味也。「二二」控搏、猶今之言把玩也。「二三」馮生、猶貪生也。「二四」攔、音腕，大木柵也。「二五」鸞箭、同蒂介，人有鰓刺在心曰有介赫。「二六」歸祭祀福胙曰受釐。「二七」未央宮中有宣室殿。

四二 九章 節楚辭

余幼好此奇服兮，年既老而不衰——帶長鋏之陸離兮，冠切雲之崔嵬。被明月兮珮寶璐；世溷濁而莫余知兮，吾方高馳而不顧，駕青虬兮驂白螭，吾與重華遊兮瑤之圃。登崑崙兮食玉英，吾與天地兮比壽，與日月兮齊光；哀南夷之莫吾知兮，且余濟乎江湘。乘鄂渚而反顧兮，欸秋冬之

緒風，步余馬兮山臯，邸余車兮方林。乘舸船三余上沅兮，齊吳榜以擊汰三，船容與而不進兮，淹回水而凝滯。朝發枉渚兮，夕宿辰陽四，苟余心其端直兮，雖僻遠之何傷。入激浦五余儻徊兮，迷不知吾所如，深林杳以冥冥兮，猿狖之所居。山峻高且蔽日兮，下幽晦且多雨，霰雪紛其無垠兮，雲霏霏而承宇。哀吾生之無樂兮，幽獨處乎山中，吾不能變心以從俗兮，固將愁苦而終窮。接輿髡首兮，桑扈羸行六，忠不必用兮，賢不必目，伍子逢殃兮，比干菹醢。與前世而皆然兮，吾又何怨乎今之人？余將董七道而不豫兮，固將重昏而終身。

亂曰：鸞鳥鳳皇、日以遠兮；燕雀烏鵲、巢堂壇兮。露申辛夷、死林薄兮；腥臊並御，芳不得薄兮。陰陽易位，時不當兮，懷信侘傺，忽乎吾將行兮！

右涉江

皇天之不純命兮，何百姓之震愆？民離散而相失兮，方仲春而東遷。

去故鄉而就遠兮，遵江夏以流亡，出國門而軫懷兮，甲之蠹吾以行。
發郢都而去閩兮，惴荒忽其焉極？楫參揚以容與兮，哀見君而不再得！望
長楸而太息兮，涕淫淫其若霰，過夏首而西浮兮，顧龍門而不見。心
嬋媛而傷懷兮，眇不知其所蹠，順風波以流從兮，焉洋洋而爲客。凌
陽侯之汜濫兮，忽翱翔之焉薄？心絀結而不解兮，思蹇產而不釋。
將運舟而下浮兮，上洞庭而下江，去終古之所居兮，今逍遙而來東。羌
靈魂之欲歸兮，何須臾而忘反？背夏浦而西思兮，哀故都之日遠。登大墳
以遠望兮，聊以舒吾憂心，哀州土之平樂兮，悲江介之遺風。當陵陽之焉
至兮，淼南渡之焉如？曾不知夏之爲丘兮，孰兩東門之可蕪？心不怡之長
久兮，憂與愁其相接，惟郢路之遼遠兮，江與夏之不可涉。忽若不信兮，
至今九年而不復，慘鬱鬱而不通兮，蹇侘傺而含感。外承歡之洵約兮，諶
荏弱而難持，忠湛湛而願進兮，妒被離而鄣之。堯舜之抗行兮，瞭杳杳而
薄天，衆讒人之嫉妒兮，被以不慈之僞名。憎愠惔之修美兮，好夫人之恍

慨，衆蹙蹙而日進兮，美超遠而逾邁。

亂曰：曼余日以流觀兮，冀壹反之何時？鳥飛反故鄉兮，狐死必首丘；信非吾罪而棄逐兮，何日夜而忘之！

右哀郢

心鬱鬱之憂思兮，獨永歎乎增傷，思蹇產之不釋兮，曼遭夜之方長。悲秋風之動容兮，何回極之浮浮？數惟蓀二四之多怒兮，傷余心之憂憂。願遙赴而橫奔兮，覽民尤以自鎮，結微情以陳詞兮，矯以遺夫美人。昔君與我成言兮，曰黃昏以爲期，羌中道而回畔兮，反既有此他志。憍吾以其美好兮，覽余以其修姱，與余言而不信兮，蓋爲余而造怒。願承閒而自察兮，心震悼而不敢，悲夷猶而冀進兮，心怛傷之憺憺。茲歷情以陳辭兮，蓀詳聾而不聞，固切人之不媚兮，衆果以我爲患。初吾所陳之耿著兮，豈至今其庸亡？何獨樂斯之謇謇兮？願蓀美之可完。望三五以爲像二五兮，指彭咸二六以爲儀，夫何極而不至兮？故遠聞而難虧。善不由外來兮，名

不可以虛作，孰無施而有報兮？孰不實而有穫？

少歌曰：與美人之抽思兮，并日夜而無正，憍吾以其美好兮，敖朕辭而不聽。

倡曰：有鳥自南兮，來集漢北，好姱佳麗兮，胖獨處此異域。旣惇獨而不羣兮，又無良媒在其側，道卓遠而日忘兮，願自申而不得，望北山而流涕兮，臨流水而太息。望孟夏之短夜兮，何晦明之若歲？惟郢路之遼遠兮，魂一夕而九逝。曾不知路之曲直兮，南指月與列星，願徑逝而未得兮，魂識路之營營。何靈魂之信直兮，人之心不與吾心同？理弱而媒不通兮，尙不知余之從容。

亂曰：長瀨湍流，沂江潭兮；狂顧南行，聊以娛心兮；軫石歲鬼，蹇吾願兮；超回志度，行隱進兮。低徊夷猶，宿北姑兮；煩冤瞽容，實沛徂兮。愁歎苦神，靈遙思兮；路遠處幽，又無行媒兮。道思作頌，聊以自救兮；憂心不遂，斯言誰告兮？

右抽思

滔滔孟夏兮，草木莽莽，傷懷永哀兮，汨徂南土。陶兮杳杳，孔靜幽默^ㄉ，鬱結紆軫兮，離慙^ㄉ而長鞠，撫情効志兮，寃屈而自抑。劓方以爲圓兮，常度未替，易初本迪兮，君子所鄙^ㄉ，章畫志墨兮，前圖未改^ㄉ。內厚質正兮，大人所盛，巧倖不斷兮，孰察其揆正？玄文處幽兮，矇眛謂之不章，離婁微睇兮，瞽以爲無明。變白以爲黑兮，倒上以爲下，鳳皇在笱兮，鷄鶩翔舞。同糅玉石兮，一槩而相量，夫惟黨人之鄙固兮，羌不知余之所臧。任重載盛兮，陷滯而不濟，懷瑾握瑜兮，窮不知所示。邑犬之羣吠兮，吠所怪也，非俊疑傑兮，固庸態也。文質疏內兮，衆不知余之異采，材朴委積兮，莫知余之所有。重仁襲義兮，謹厚以爲豐，重華不可遷^ㄉ兮，孰知余之從容？古固有不竝兮，豈知其何故？湯禹久遠兮，邈而不可慕。懲違改忿兮，抑心而自強，離慙而不遷兮，願志之有像。進路北次兮，日昧昧其將暮，舒憂娛哀兮，限之以大故。

亂曰：浩浩沅湘，分流汨兮；修路幽蔽，道遠忽兮。懷質抱情，獨無正兮；伯樂既沒，驥焉程兮？萬民之生，各有所錯兮；定心廣志，余何畏懼兮？曾傷爰哀，永嘆喟兮；世溷濁莫吾知，人心不可謂兮。知死不可讓，願勿愛兮；明告君子，吾將以爲類兮。

右懷沙

思美人兮，擘涕而竚眙，媒絕路阻兮，言不可結而詒。蹇蹇之煩冤兮，陷滯而不發，申旦以舒中情兮，志沈菀而莫達。願寄言於浮雲兮，遇豐隆而不將，因歸鳥而致辭兮，羌迅高而難當。高辛之靈盛兮，遭玄鳥而致詒，欲變節以從俗兮，媿易初而屈志。獨歷年而離愍兮，羌馮心猶未化，寧隱閔而壽考兮，何變易之可爲？知前轍之不遂兮，未改此度，車旣覆而馬顛兮，蹇獨懷此異路。勒騏驥而更駕兮，造父三三爲我操之，遷逡次而勿驅兮，聊假日以須峩，指嶧冢三三之西隈兮，與纁黃三四以爲期。開春發歲兮，白日出之悠悠，吾將蕩志而愉樂兮，遵江夏以娛憂。擘大薄之芳

蔭兮，蹇長洲之宿莽，惜我不及古之人兮，吾誰與玩此芳草？解蕭薄三與雜菜兮，備以爲交佩，佩繽紛以繚轉兮，遂萎絕而離異。吾且儻侗以娛憂兮，觀南人之變態，竊快在中心兮，揚厥憑而不竢，芳與澤其雜糅兮，羌芳華自中出。紛郁郁其遠承兮，滿內而外揚，情與質信可保兮，羌居蔽而聞章。令薜荔以爲理兮，憚舉趾而緣木，因芙蓉以爲媒兮，憚蹇裳而濡足。登高吾不說兮，入下吾不能，固朕形之不服兮，然容與而狐疑。廣遂前畫兮，未改此度也，命遽幽吾將罷兮，願及白日之未暮也，獨煢煢而南行兮，思彭咸之故也。

右思美人

題解

九章者、屈原之所作也。原被放於江南之野，思君念國，憂心罔極，發抒鬱結以自

娛悅，或乃申其憤懣怨懟之辭，先後發爲九章，楚人惜而哀之，故次比而傳焉。茲節錄其五章

。涉江、哀郢、其初辭楚也；抽思、思美人、則去君已久遠而情不自聊；至於懷沙，則憤至極

，欲以死自紆矣。

注 〔一〕歎、音哀，歎也。 〔二〕船之有窗牖者。 〔三〕吳榜、船櫂也。汰、水波也。

〔四〕水經云：沔水東經辰陽縣，東南合辰水，又東歷小澗，謂之枉渚。渚一作渚。 〔五〕激浦、水名。或以爲激亦浦類。今湖南辰沅道有激浦縣。 〔六〕楚狂接輿自刑以逝世，隱者桑扈裸

裋以自污。 〔七〕正也，治也。 〔八〕應劭云：沔水自江別至南郡華容爲夏水，過郡入江，故

曰江夏水。 〔九〕同朝，旦也。甲之朝、原啓行之日。 〔一〇〕夏首、夏水口也。龍門、楚之

東門。 〔一一〕猶乃，見墨子。 〔一二〕水神名，此指水波。 〔一三〕蹇產、鬱紆也。 〔一

四〕蓀、亦作荃，香草，所以喻君。 〔一五〕言以三王五伯爲法也。 〔一六〕彭咸、古之賢者

。 〔一七〕眴、視也。言江南山高深，視之冥冥，野甚幽寂，闕無人也。 〔一八〕離、遭也

。愍、同愍。 〔一九〕易其本志，爲賢者所棄，非所爲也。迪、亦作由。 〔二〇〕言明於所畫

，念其繩墨，則前修不可易也。 〔二一〕逕、同選、遇也。 〔二二〕造父、秦之先人，以善御

幸於周穆王。 〔二三〕山名，禹貢：導嶓冢至於荆山。 〔二四〕纁、赤色，日人餘光爲纁，爲黃

。 〔二五〕蒿、蒿蓄也，似小藜，赤莖節。薄、叢也。

四三 刑法志上

節漢書

夫人宵天地之類，懷五常之性，聰明精粹，有生之最靈者也。爪牙

不足以供者欲，趨走不足以避利害，無毛羽以禦寒暑，必將役物以爲養，任智而不恃力，此其所以爲貴也。故不仁愛則不能羣，不能羣則不勝物，不勝物則養不足，羣而不足，爭心將作。上聖卓然先行敬讓博愛之德者，衆心說而從之。從之成羣，是爲君矣；歸而往之，是爲王矣。洪範^三曰：『天子作民父母，爲天下王。』聖人取類以正名，而謂君爲父母，明仁愛德讓、王道之本也。愛待敬而不敗，德須威而久立，故制禮以崇敬，作刑以明威也。聖人既躬明愍之性^三，必通天地之心，制禮作教，立法設刑，動緣民情而則天象地。故曰：『先王立禮，則天之明，因地之性』^四也。刑罰威獄、以類天之震懼殺戮也；溫慈惠和、以效天之生殖長育也。書云：『天秩有禮，天討有罪』^五。故聖人因天秩而制五禮^六，因天討而作五刑。大刑用甲兵，其次用斧鉞，中刑用刀鋸，其次用鑕鑿，薄刑用鞭扑；大者陳諸原野，小者致之市朝，其所由來者上矣。

自黃帝有涿鹿之戰以定火災；顓頊有共工之陳以定水害；唐虞之際、

至治之極，猶流共工，放驩兜，竄三苗，殛鯀，然後天下服；夏有甘扈之誓_{〔七〕}；殷周以兵定天下矣。天下既定，戢臧干戈，教以文德，而猶立司馬之官，設六軍之衆，因井田而制軍賦。地方一里爲井，井十爲通，通十爲成，成方十里；成十爲終，終十爲同，同方百里；同十爲封，封十爲畿，畿方千里；有稅有賦，稅以足食，賦以足兵。故四井爲邑，四邑爲丘——丘、十六井也——有戎馬一匹，牛三頭；四丘爲甸——甸、六十四井也——有戎馬四匹，兵車一乘，牛十二頭，甲士三人，卒七十二人，干戈備具，是謂乘馬之法。一同百里，提封_{〔八〕}萬井，除山川、沈斥_{〔九〕}、城池、邑居，園囿、術路、三千六百井，定出賦六千四百井，戎馬四百匹，兵車百乘，此卿大夫采地之大者也，是謂百乘之家。一封三百一十六里，提封十萬井，定出賦六萬四千井，戎馬四千匹，兵車千乘，此諸侯之大者也，是謂千乘之國。天子畿方千里，提封百萬井，定出賦六十四萬井，戎馬四萬匹，兵車萬乘，故稱萬乘之主；戎馬、車徒、干戈、素具，春振旅以搜_{〔一〇〕}

夏拔舍，以苗，秋治兵以獮，冬大閱以狩，皆於農隙以講事焉。五國爲屬，屬有長；十國爲連，連有帥；三十國爲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國爲州，州有牧；連帥比年簡車，卒正三年簡徒，羣牧五載大簡車徒，此先王爲國立武足兵之大略也。

周道衰，法度墮。至齊桓公，任用管仲，而國富民安。公問行伯用師之道。管仲曰：『公欲定卒伍，修甲兵，大國亦將修之，而小國設備，則難以速得志矣。』於是乃作內政而寓軍令焉。故卒伍定，庫里，而軍政成。庫郊，連其什伍，居處同樂，死生同憂，禍福共之。故夜戰則其聲相聞，晝戰則其目相見，緩急足以相死。其教已成，外攘夷狄，內尊天子，以安諸夏。齊桓既沒，晉文接之，亦先定其民，作被廬之法，總帥諸侯，迭爲盟主。然其禮已頗僭差，又隨時苟合以求欲速之功，故不能充王制。二伯之後，寢以陵夷。至魯成公作丘甲，哀公用田賦，搜狩治兵大閱之事，皆失其正，春秋書而譏之以存王道。於是師旅亟動，百姓罷敝。

，無伏節死難之誼。孔子傷焉，曰：『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故稱子路曰：『由也，千乘之國，可使治其賦也。』而子路亦曰：『千乘之國，攝虜大國之間，加之以師旅，因之以饑饉，由也爲之，比及三年，可使有勇，且知方也。』治其賦兵，教以禮誼之謂也。春秋之後，滅弱吞小，並爲戰國，稍增講武之禮以爲戲樂，用相夸視，而秦更名角抵，先王之禮，沒於淫樂中矣！雄桀之士，因執輔時，作爲權詐以相傾覆；吳有孫武，齊有孫臏，魏有吳起，秦有商鞅，皆禽敵立勝，垂著篇籍。當此之時，合從連衡，轉相攻伐，代爲雌雄，齊愍以技擊疆，魏惠以武卒奮，秦昭以銳士勝，世方爭於功利，而馳說者以孫吳爲宗。時唯孫卿明於王道，而非之曰：『彼孫吳者、上執利而貴變詐。施於暴亂昏嫚之國，君臣有間，上下離心，政謀不良，故可變而詐也。夫仁人在上，爲下所叩，猶子弟之衛父兄，若手足之扞頭目，何可當也？鄰國望我，歡若親戚，勞若椒蘭，顧視其上，猶焚灼仇讎，人情豈肯爲其所惡而攻其所好哉？故以桀攻桀，猶有巧

拙；以桀詐堯，若卵投石，夫何幸之有？詩曰：「武王載旆，有虔秉鉞，如火烈烈，則莫我敢遏。」言以仁誼綏民者無敵於天下也。若齊之技擊，得一首則受賜金，事小敵脆，則媮可用也；事鉅敵堅，則渙然離矣，是亡國之兵也。魏氏武卒，衣三屬之甲，操十二石之弩，負矢五十個，置戈其上，冠冑帶劍，贏三日之糧，日中而趨百里，中試則復其戶，利其田宅。如此，則其地雖廣，其稅必寡，其氣力數年而衰，是危國之兵也。秦人、其生民也陘阨，其使民也酷烈，劫之以執，隱之以阨，狃之以賞慶，道之以刑罰，使其民所以要利於上者、非戰無由也，功賞相長，五甲首而隸五家，是最爲有數，故能四世有勝於天下。然皆干賞蹈利之兵，庸徒鬻賣之道耳，未有安制矜節之理也，故雖地廣兵彊，鯁鯁常恐天下之一合而共軋己也。至乎齊桓晉文之兵、可謂入其域而有節制矣，然猶未本仁義之統也。故齊之技擊、不可以遇魏之武卒；魏之武卒、不可以直秦之銳士；秦之銳士、不可以當桓文之節制；桓文之節制、不可以敵湯武之

仁義二。』故曰：善師者不陳，善陳者不戰，善戰者不敗，善敗者不亡。若夫舜修百僚，咎繇作士，命以蠻夷猾夏寇賊姦軌，而刑無所用，所謂善師不陳者也。湯武征伐，陳師誓衆，而放禽桀紂，所謂善陳不戰者也。齊桓南服疆楚，使貢周室，北伐山戎，爲燕開路，存亡繼絕，功爲伯首，所謂善戰不敗者也。楚昭王遭闔廬之禍，國滅出亡，父老送之。王曰：『父老反矣！何患無君？』父老曰：『有君如是其賢也！』相與從之。或犇走赴秦，號哭請救；秦人憐之，爲之出兵。二國并力，遂走吳師，昭王返國，所謂善敗不亡者也。若秦因四世之勝，據河山之阻，任用白起王翦豺狼之徒，奮其爪牙，禽獵六國以并天下，窮武極詐，士民不附，卒隸之徒，還爲敵讎，森起雲合，果共軋之，斯爲下矣！凡兵、所以存亡、繼絕、救亂、除害也。故伊呂之將、子孫有國，與商周並；至於末世、苟任詐力以快貪殘，爭城、殺人盈城，爭地、殺人滿野，孫吳商白之徒、皆身誅戮於前而國滅亡於後，報應之執、各以類至，其道然矣。

漢興，高祖躬神武之材，行寬仁之厚，總攬英雄以誅秦項；任蕭曹之文，用良平之謀，騁陸酈之辯，明叔孫通之儀，文武相配，大略舉焉。天下既定，踵秦而置材官於郡國^{三〇}，京師有南北軍之屯。至武帝平百粵，內增七校^{三一}，外有樓船，皆歲時講肄，修武備云。至元帝時，以貢禹議，始罷角抵，而未正治兵振旅之事也。古人有言：『天生五材，民並用之，廢一不可；誰能去兵？』鞭扑不可弛於家，刑罰不可廢於國，征伐不可偃於天下，用之有本末，行之有逆順耳。孔子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文德者、帝王之利器；威武者、文德之輔助也。夫文之所加者深，則武之所服者大，德之所施者博，則威之所制者廣。三代之盛、至於刑錯兵寢者、其本末有序，帝王之極功也。

題解

漢書十志、刑法志次在第三，食貨志次在第四，各為一卷，蓋倣自史記八書而補其不及。此志隱括兵刑二事，茲節為上下篇。

注 〔一〕宵、肖也，類也。類、古貌字。

〔二〕洪範、周書篇名。

〔三〕躬、身親有之。

愬、古哲字。〔四〕春秋左氏傳載鄭大夫子太叔之辭。〔五〕虞書臯陶謨。〔六〕五禮：吉、凶、賓、軍、嘉。〔七〕夏書：『啟與有扈戰於甘之野，作甘誓。』〔八〕提封、都凡也。言一同之地，大凡萬井。〔九〕沈斥、水田畝也。〔一〇〕搜、或作蒐，義同。搜者、簡其不任，以整衆也。〔一一〕拔舍、一作芟舍，語見周官大司馬。〔一二〕瞻、同墮，毀也。〔一三〕被廬、晉地名。晉文公蒐於被廬，作執秩以爲六官之法，因地名名之。〔一四〕丘甲、使丘出甸賦也。或曰：『周制、四丘爲甸，共出步卒七十二人，甲士三人，是一丘出步卒十八人，不及一甲。今置丘甲，是丘當有廿五人，一甸當出百人，多於常數矣。』語見顧炎武左傳補正。〔一五〕賦、役也。古者征賦計口，今別爲田賦，是履畝而賦也。事見春秋哀公十一年。〔一六〕詩殷頌、長發篇。武王、謂成湯也。〔一七〕屬、連也。上身一，脾禕一，經繳一，是爲三。〔一八〕阨、同隘，地險民稠也。〔一九〕以上云云與荀子議兵篇頗有出入。〔二〇〕漢民年二十三爲正，一歲爲衛士，二歲爲材官騎士，習射御、騎馳、戰陣，六十五乃免。〔二一〕漢書百官表有八校尉，爲中壘、屯騎、步兵、越騎、長水、胡騎、射聲、虎賁。胡騎不常置，故此云七。

四四 刑法志下 節漢書

●周之法，建三典以刑邦國，詰四方：一曰「刑新邦用輕典」，二曰「刑平邦用中典」，三曰「刑亂邦用重典」^三。五刑：墨罪五百，劓罪五百，宮罪五百，剕罪五百^三，所謂刑平邦用中典者也。凡殺人者踣諸市，墨者使守門，劓者使守關，宮者使守內，剕者使守囿，完者使守積。其奴、男子入於罪隸，女子入舂槁^三，凡有爵者與七十者與未鬻者，皆不爲奴。周道既衰，穆王眊荒，命甫侯^三度時作刑以詰四方：墨罰之屬千，劓罰之屬千，髡罰之屬五百，宮罰之屬三百，大辟之罰其屬二百，五刑之屬三千。蓋多於平邦中典五百章，所謂刑亂邦用重典者也。春秋之時，王道寢壞，教化不行，子產相鄭而鑄刑書。晉叔向非之曰：「昔先王議事以制，不爲刑辟；懼民之有爭心也，猶不可禁禦，是故閑之以誼，糾之以政，行之以禮，守之以信，奉之以仁，制爲祿位以勸其從，嚴斷刑罰以威其淫；懼其未也，故誨之以忠，懼^三之以行，教之以務，使之以和，臨之以敬，莅之以彊，斷之以剛，猶求聖哲之上、明察之官、忠信之長、

慈惠之師，民於是乎可任使也而不生禍亂。民之有辟，則不忌於上，並有爭心以徵於書而徼幸以成之^{〔三〕}，弗可爲矣！夏有亂政而作禹刑，商有亂政而作湯刑，周有亂政而作九刑，三辟之興、皆叔世也。今吾子相鄭國，制參辟^{〔七〕}，鑄刑書，將以靖民，不亦難乎？詩曰：「儀式刑文王之德，日靖四方。」又曰：「儀刑文王，萬邦作孚。」^{〔八〕}如是，何辟之有？民知爭端矣，將棄禮而徵於書，錐刀之末，將盡爭之，亂獄滋豐，貨賂並行，終子之世，鄭其敗虜！子產報曰：「若吾子之言、僑不材，不能及子孫，吾以救世^{〔五〕}也。」媮薄之政、自是滋矣！孔子傷之曰：「導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導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錯手足。孟氏使陽膚爲士師，問於曾子，亦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如得其情，則哀矜而勿喜。」陵夷至於戰國，韓任申子，秦用商鞅，連相坐之法，造參夷^{〔二〕}之誅，增加肉刑，大辟有鑿顛、抽脅、鑊亨之刑。至於秦始皇、兼吞戰國，遂毀先王之法，滅

禮誼之官，專任刑罰，躬操文墨，書斷獄，夜理書，自程決事，日縣石_二之一，而姦邪並生，赭衣塞路，囹圄成市，天下愁怨，潰而叛之。

漢興，高祖初入關，約法三章，曰：『殺人者死，傷人及盜抵罪。』蠲削煩苛，兆民大說。其後四夷未附，兵革未息，三章之法、不足以禦姦。於是相國蕭何攬撫_二秦法，取其宜於時者，作律九章。當孝惠高后時、百姓新免毒蠱_二，人欲長幼養老，蕭曹爲相，填_二以無爲，從民之欲而不擾亂，是以衣食滋殖，刑罰用稀。及孝文卽位，躬修玄默，勸趣農桑，減省租賦，而將相皆舊功臣，少文多質，懲惡亡秦之政，論議務在寬厚，耻言人之過失；化行天下，告訐之俗易，吏安其官，民樂其業，畜積歲增，戶口寢息，風流篤厚，禁罔疏闊，選張釋之爲廷尉，罪疑者予民，是以刑罰大省，至於斷獄四百，有刑錯之風。卽位十三年、齊太倉令淳于公_二有罪當刑，詔獄逮繫長安。淳于公無男，有五女，當行，會逮，罵其女曰：『生子不生男，緩急非有益也！』其少女緹縈自傷悲泣，迺隨其

父至長安，上書曰：『妾父爲吏，齊中皆稱其廉平。今坐法當刑，妾傷夫死者不可復生，刑者不可復屬，雖後欲改過自新，其道亡繇也！妾願沒入爲官婢，以贖父刑罪，使得自新。』書奏天子，天子憐悲其意，遂下令曰：『制詔御史——蓋聞有虞氏之時，晝衣冠、異章服以爲戮，而民弗犯，何治之至也！今法有肉刑三，而姦不止，其咎安在？非乃朕德之薄而教不明與？吾甚自愧！故夫訓道不純，而愚民陷焉。』詩曰：「愷弟君子、民之父母。」今人有過，教未施而刑已加焉，或欲改行爲善而道亡繇至，朕甚憐之。夫刑、至斷支體，刻肌膚，終身不息，何其刑之痛而不德也！豈稱爲民父母之意哉！其餘肉刑，有以易之，及令罪人各以輕重、不亡逃，有年而免，具爲令。』丞相張蒼、御史大夫馮敬、奏言：『肉刑所以禁姦，所由來者久矣。陛下下明詔，憐萬民之一有過、被刑者、終身不息，及罪人欲改行爲善而道亡繇至，於□！盛德，臣等所不及也。臣謹議、請定律曰：「諸當完者、完爲城旦，春；當黥者、髡鉗爲城旦，春；當劓者、

笞三百；當斬左止者、笞五百；當斬右止、及殺人先自告、及吏坐受賕枉法、守縣官財物而卽盜之、已論命復有笞罪者、皆棄市。罪人獄已決：完爲城旦、春、滿三歲、爲鬼薪、白粲^{二七}；鬼薪、白粲、一歲、爲隸、臣、妾^{二八}；隸、臣、妾、一歲、免爲庶人；隸、臣、妾、滿二歲、爲司寇^{二九}；司寇一歲、及作如司寇二歲、皆免爲庶人。其亡逃及有罪耐^{三〇}。以上，不用此令。前令之刑城旦舂歲而非禁錮者、如完爲城旦舂歲數、以免。」臣昧死請！』制曰：『可』。是後外有輕刑之名，內實殺人，斬右止者又當死，斬左止者笞五百，當劓者笞三百，率多死。景帝元年下詔曰：『加笞與重罪無異；幸而不死，不可爲人。其定律笞五百曰二百，笞二百曰二百。』猶尙不全。至中六年、又下詔曰：『加笞者、或至死而笞未畢，朕甚憐之！其減笞三百曰二百，笞二百曰一百。』又曰：『笞者、所以教之也，其定箠令。』丞相劉舍、御史大夫衛綰請：『笞者、箠長五尺，其本大一寸；其竹也、末薄半寸，皆平其節。當笞者笞臂，毋得更人，

畢一罪乃更人。』自是笞者得全。然酷吏猶以爲威；死刑既重而生刑又輕，民易犯之。及至孝武卽位，外事四夷之功，內盛耳目之好，徵發煩數，百姓貧耗，窮民犯法，酷吏擊斷，姦軌不勝。於是招進張湯趙禹之屬，條定法令，作見知、故縱、監臨、部主之法，緩深故之罪，急縱出之誅。其後姦猾巧法，轉相比況，禁罔寢密；律令凡三百五十九章，大辟、四百九條，千八百八十二事，死罪決事比、萬三千四百七十二事；文書盈於几閣，典者不能徧睹，是以郡國承用者駭，或罪同而論異；姦吏因緣爲市，所欲活則傅生議，所欲陷則予死比，議者咸冤傷之。宣帝自在閭閻而知其若此。及卽尊位，廷史三〇路溫舒上疏言：『秦有十失，其一尙存，治獄之吏是也。』——語在溫舒傳。上深愍焉，迺下詔曰：『問者、吏用法、巧文寢深，是朕之不德也。夫決獄不當，使有罪興邪，不辜蒙戮，父子悲恨，朕甚傷之！今遣廷史與郡鞠獄，任輕祿薄；其爲置廷平，秩六百石，員四人。其務平之以稱朕意！』於是選于定國爲廷尉，求明察寬恕黃霸等以

爲廷平；季秋後請讞時，上常幸宣室，齋居而決事，獄刑號爲平矣。

注

〔一〕見周禮秋官。周禮原文、邦、均作國。漢諱高祖名，不應作邦，疑有人誤改。

〔二〕墨者、黥其面；劓者、削其鼻；宮者、去其勢；剕者、斷其足；殺者、斬其頭。〔三〕春人槁人、周之二官。女子充役，皆給此二官，故曰入春槁。入字下當有「于」字。語見秋官司厲。〔四〕甫侯、亦作呂侯，時爲司寇，周書有呂刑篇。〔五〕古悚字，悚、懼也。左傳作聳，字皆通用。〔六〕謂權移於法，則民不畏上，將有詐僞巧文弄法以抵其奸也。民之有辟，左傳作民知有辟，是。〔七〕卽禹刑、湯刑、九刑之三法。〔八〕周頌我將、及大雅文王之辭。

〔九〕明法著憲，蓋欲民之無犯，故曰救世。〔一〇〕夷三族也。〔一一〕百二十斤爲一石。始皇以衡石量書，日夜有程，不中程不自休息。〔一二〕擗、九問反，別作搯。擗、言收捨也。〔一三〕說文作蚤。蚤、螿也，從蟲、若省聲。〔一四〕填、同鎮。〔一五〕名意，臨臨人，以醫術著，史記有倉公列傳。〔一六〕於、歎美辭。〔一七〕鬼新、白粲、俱三歲刑，較輕於城旦、舂。〔一八〕男子爲隸臣，女子爲隸妾，輸作輕役使。〔一九〕司寇者、役於司寇，男備守，女爲作。〔二〇〕謂重犯也。一本作耐罪。〔二一〕廷史、廷尉史也，屬廷尉。嘗

被遣之郡國鞠治疑獄，其後當任者更置廷平，秩六百石。

四五 戰城南 樂府詩集

戰城南，死郭北，野死不葬烏可食。

爲我謂烏——且爲客豪：『野死諒不葬，腐肉安能去子逃？』

水聲激激，蒲葦冥冥，梟騎戰鬪死，鴛馬褻徊鳴。

梁築室，何以南，何以北？禾黍不穫君何食？願爲忠臣安可得？

思子良臣，良臣誠可思；朝行出攻，暮不夜歸。

題解

戰城南、漢樂府鼓吹饒歌十八曲之一也。短笛饒歌本爲軍樂，漢黃門鼓吹，則用以

宴樂羣臣。惟以聲詞合寫，又字多訛誤，自魏晉以來，卽已不可句讀。蓋由樂人但以音聲相傳，不復細辨其義故耳。此首句讀較可尋釋，亦不盡可解。漢書禮樂志曰：『武帝立樂府，采詩夜誦，有趙代秦楚之謳。』如此詩悲壯激越，信是邊聲。

四六 十五從軍征 樂府詩集

十五從軍征，八十始得歸；道逢鄉里人，『家中有阿誰？』

『遙望是君家，松柏冢纍纍！兔從狗竇入，雉從梁上飛。』

戰城南 十五從軍征 新安吏

中庭生旅穀，井上生旅葵。春穀持作飯，采葵持作羹。羹飯一時熟，不知貽阿誰。出門東向望，淚落沾我衣。

題解 此詩自來選家、均以之列入漢代古詩中，不著著者名氏。晉宋人以之入樂，名紫韞馬歌辭。並見梁鼓角橫吹曲，有六曲，曲四解。橫吹曲、其始亦謂之鼓吹，馬上奏之，軍中之樂也。其後分爲二部，有簫笳者謂之鼓吹，用之朝會道路；有鼓角者爲橫吹，用之軍中。

四七 新安吏 杜甫

客行新安道，喧呼聞點兵。借問新安吏：『縣小吏無丁。』

『府帖昨夜下，次選中男行。』

『中男絕短小，何以守王城？』

肥男有母送，瘦男獨伶俜；白水暮東流，青山猶哭聲。

『莫自使眼枯，收汝淚縱橫，眼枯即見骨，天地終無情！——我軍取

相州，日夕望其平；豈意賊難料，歸軍星散營！就糧近古壘，練卒依舊京；掘壕不到水，牧馬役亦輕。況乃王師順，撫養甚分明，送行勿泣血，僕

射如父兄！』

題解 自漢立樂府，魏晉六朝詩家無不有擬作，類皆沿襲舊題，都無新意。自工部始創爲新樂府體，用以歌吹當代時事，新安吏以下六首，均其例也。其詩大抵宣揚民隱以諷其上，有古風詩之意。

四八 石壕吏 杜甫

暮投石壕村，有吏夜捉人。老翁踰牆走，老婦出門看。

吏呼一何怒！婦啼一何苦！聽婦前致詞：『三男鄴城戍；一男附書至，——二男新戰死。存者且偷生，死者長已矣！室中更無人，惟有乳下孫，孫有母未去，出入無完裙。老嫗力雖衰，請從吏夜歸，急應河陽役，猶得備晨炊！』

夜久語聲絕，如聞泣幽咽。天明登前途，獨與老翁別。

四九 垂老別 杜甫

四郊未寧靜，垂老不得安；子孫陣亡盡，焉用身獨完！投杖出門去，

同行爲辛酸。幸有牙齒存，所悲骨髓乾。男兒旣介冑，長揖別上官；老妻臥路啼，歲暮衣裳單。孰知是死別；且復傷其寒！此去必不歸；還聞勸加餐！土門壁甚堅，杏園度亦難，勢異鄴城下，縱死時猶寬。人生有離合，豈擇衰盛端？憶昔少壯日，遲迴竟長嘆！萬國盡征戍，烽火被岡巒，積屍草木腥，流血川原丹。何鄉爲樂土？安敢尙盤桓？棄絕蓬室居，塌然摧肺肝。

五〇 無家別 杜甫

寂寞天寶後，園廬但蒿藜，我里百餘家，世亂各東西。存者無消息，死者爲塵泥，賤子因陣敗，歸來尋舊蹊。

久行見空巷，日瘦氣慘悽，但對狐與狸，豎毛怒我啼。四鄰何所有？一二老寡妻；宿鳥戀本枝，安辭且窮棲。

方春獨荷鋤，日暮還灌畦；縣吏知我至，召令習鼓鞀。雖從本州役，內顧無所攜，近行止一身，遠去終轉迷。

家鄉既盪盡，遠近理亦齊；永痛長病母，五年委溝谿，生我不得力，終身兩酸嘶；人生無家別，何以爲蒸黎！

五一 食貨志上 節漢書

洪範八政、一曰食，二曰貨。食、謂農殖嘉穀可食之物；貨、謂布帛可衣及金刀龜貝、所以分財布利、通有無者也。二者生民之本，興自神農之世；斲木爲耜，燠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而食足；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而貨通；食足貨通，然後國實民富而教化成。黃帝以下、通其變，使民不倦。堯命四子以教授民時，舜命后稷以黎民祖饑，是爲政首。禹平洪水，定九州，制土田，各因所生、遠近、賦入貢隸，楙遷有無，萬國作乂。殷周之盛、詩書所述、要在安民，富而教之。故易稱：『天地之大德曰生，聖人之大寶曰位，何以守位曰仁，何以聚人曰財。』財者、帝王所以聚人守位、養成羣生、奉順天德，治國安民之本也。故曰：『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貧而患不安

。蓋均亡貧，和亡寡，安亡傾。』是以聖王域民，築城郭以居之，制廬井以均之，開市肆以通之，設庠序以教之，士、農、工、商、四民有業。學以居位曰士，鬪土殖穀曰農，作巧成器曰工，通財鬻貨曰商。聖王量能授事，四民陳力受職，故朝亡廢官，邑亡敖民，地亡曠土。

理民之道、地著爲本，故必建步立畝，正其經界。六尺爲步，步百爲畝，畝百爲夫，夫三爲屋，屋三爲井；井方一里，是爲九夫，八家共之，各受私田百畝、公田十畝，是爲八百八十畝，餘二十畝以爲廬舍^{〔四〕}；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救，民是以和睦而教化齊同，力役生產可得而平也。民受田、上田、夫百畝，中田、夫二百畝，下田、夫三百畝。歲耕種者爲不易，上田；休一歲者爲一易，中田；休二歲者爲再易，下田，三歲更耕之，自爰其處^{〔五〕}。農民戶人、已受田，其家衆男爲餘夫，亦以口受田如比^{〔六〕}。士工商家受田、五口乃當農夫一人。此謂平土、可以爲法者也；若山林、藪澤、原陵、淳鹵^{〔七〕}之地，各以肥磽多少爲差。有賦有稅——稅

、謂公田什一、及工商衡虞之入也。賦共車馬甲兵士徒之役，充實府庫賜予之用；稅給郊社宗廟百神之祀，天子奉養百官祿食庶事之費。民年二十受田，六十歸田——七十以上、上所養也；十歲以下、上所長也；十一以上、上所彊也。種穀必雜五種以備災害，田中不得有樹用妨五穀；力耕數耘，收穫如寇盜之至；還廬樹桑，菜茹有畦，瓜瓠果蓏殖於疆易^{〔三〕}，雞豚狗彘毋失其時；女修蠶織，則五十可以衣帛，七十可以食肉。在壑曰廬，在邑曰里。五家爲鄰，五鄰爲里，四里爲族，五族爲黨，五黨爲州，五州爲鄉，鄉、萬二千五百戶也。鄰長位下士，自此以上稍登一級，至鄉而爲卿也。於里有序而鄉有庠，序以明教，庠則行禮而視化焉。春令民畢出在壑，冬則畢入於邑。其詩曰：『四之日舉止，同我婦子，饁彼南畝。』又曰：『十月蟋蟀、入我牀下，嗟我婦子，聿爲改歲，入此室處。』^{〔五〕}所以順陰陽，備寇賊，習禮文也。春、將出民，里胥平旦坐於右塾，鄰長坐於左塾，畢出然後歸；夕、亦如之。入者必持薪樵，輕重相分，班白不提挈

。冬。民既入，婦人同巷相從，夜績女工，一月得四十五日，必相從者，所以省費燎火，同巧拙而合習俗也。男女有不得其所者，因相與歌詠，各言其傷。是月、餘子亦在于序室。八歲、入小學、學六甲五方書計之事。○，始知室家長幼之節；十五、入大學，學先聖禮樂，而知朝廷君臣之禮。其有秀異者，移鄉學于庠序；庠序之異者、移國學于少學。□□。諸侯歲貢少學之異者於天子，學於大學、命曰造士。行同能偶，則別之以射，然後爵命焉。春秋之月、羣居者將散，行人振木鐸，徇于路以采詩，獻之大師，比其音律，以聞於天子。故曰：『王者不窺牖戶而知天下。』此先王制土處民、富而教之之大略也。故孔子曰：『道千乘之國，敬事而信，節用而愛人，使民以時。』故民皆勸功樂業，先公而後私。其詩曰：『有淪淪淪，興雲祁祁，雨我公田，遂及我私。』民三年耕則餘一年之畜，衣食足而知榮辱，廉讓生而爭訟息，故三載考績。孔子曰：『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已可也，三年有成。』成此功也。三考黜陟，餘三年食，進業曰

登；再登曰平，餘六年食；三登曰泰平，二十七歲、遺九年食；然後王德流洽，禮樂成焉。故曰：『如有王者，必世而後仁。』繇此道也。

周室既衰，暴君汚吏慢其經界，繇役橫作，政令不信，上下相詐，公田不治，故魯宣公初稅畝，春秋譏焉。於是上貪民怨，災害生而禍亂作，陵夷至於戰國，貴詐力而賤仁誼，先富有而後禮讓。是時李悝爲魏文侯作盡地力之教，以爲：地方百里、提封九萬頃，除山澤邑居參分去一，爲田六百萬畝；治田勤謹則畝益三升，不勤則損亦如之，地方百里之增減、輒爲粟百八十萬石矣。又曰：『糴甚貴，傷民；甚賤，傷農。民傷則離散，農傷則國貧，故甚貴與甚賤、其傷一也；善爲國者、使民無傷而農益勸。今一夫挾五口，治田百畝；歲收畝一石半，爲粟百五十石；除十一之稅十五石，餘百三十五石；食、人月一石半，五人終歲爲粟九十石，餘有四十五石；石三十，爲錢千三百五十；除社閭嘗新春秋之祠用錢三百，餘千五百；衣、人率用錢三百，五人終歲用千五百，不足四百五十；不幸疾病死

喪之費、及上賦斂、又未與此；此農夫所以常困，有不勸耕之心，而令糴至於甚貴者也。是故善平糴者、必謹觀歲有上中下孰。上孰、其收自四，餘四百石；中孰、自三，餘三百石；下孰、自倍，餘百石；小饑則收百石；中饑、七十石；大饑、三十石。故大孰則上糴三而舍一，中孰則糴二，下孰則糴一，使民適足，賈平則止。小饑則發小孰之所斂，中饑則發中孰之所斂，大饑則發大孰之所斂而糴之，故雖遇饑饉水旱，糴不貴而民不散，取有餘以補不足也。』行之魏國，國以富彊。及秦孝公用商君，壞井田，開阡陌，急耕戰之賞，雖非古道，猶以務本之故、傾隣國而雄諸侯。然王制遂滅，僭差亡度，庶人之富者累鉅萬而貧者食糟糠，有國彊者兼州域而弱者喪社稷。至於始皇、遂并天下，內興功作，外攘夷狄，收秦半之賦，發閭左之戍，男子力耕不足糧饑，女子紡績不足衣服，竭天下之資財以奉其政，猶未足以澹其欲也。海內愁怨，遂用潰畔。

漢興，接秦之敝，諸侯並起，民失作業，而大饑饉，凡米、石五千，

人相食，死者過半，高祖乃令民得賣子就食蜀漢。天下既定，民亡蓋藏，自天子不能具醢駟而將相或乘牛車。上於是約法省禁，輕田租，什五而稅一，量吏祿，度官用，以賦於民；而山川園池市肆租稅之入，自天子以至封君湯沐邑，皆各爲私奉養，不領於天子之經費；漕輿關東粟以給中都官，歲不過數十萬石。孝惠高后之間，衣食滋殖。文帝卽位，躬修儉節，思安百姓。時民近戰國，皆背本趨末。賈誼說上曰：「筭子曰：『倉廩實而知禮節。』民不足而可治者，自古及今未之嘗聞。古之人曰：『一夫不耕，或受之饑；一女不織，或受之寒。』生之有時而用之亡度，則物力必屈。古之治天下，至殲至悉也，故其畜積足恃。今背本而趨末，食者甚衆，是天下之大殘也；淫侈之俗日日以長，是天下之大賊也；殘賊公行，莫之或止，大命將泛，莫之振救；生之者甚少而靡之者甚多，天下財產何得不蹶？漢之爲漢，幾四十年矣，公私之積猶可哀痛。失時不雨，民且狼顧；歲惡不入，請賣爵，子_二，既聞耳矣！安有爲天下阡危者若是而不上不驚者

？世之有饑饉、天之行也，禹湯被之矣。卽不幸有方二三千里之旱，國胡以相恤？卒然邊境有急，數千百萬之衆、國胡以餽之？兵旱相乘，天下大屈，有勇力者、聚徒而衡擊，罷夫羸老、易子而齧其骨。政治未畢通也，遠方之能疑者、並舉而爭起矣，迺駭而圖之，豈將有及乎？夫積貯者、天下之大命也，苟粟多而財有餘，何爲而不成？以攻則取，以守則固，以戰則勝，懷敵附遠、何招而不至？今毆民而歸之農，皆著於本，使天下各食其力，末技游食之民、轉而緣南晦，則畜積足而人樂其所矣。可以爲富安天下，而直爲此廩廩也，竊爲陛下惜之！」於是上感誼言，始開籍田，躬耕以勸百姓。鼂錯復說上曰：『…方今之務、莫若使民務農而已矣。欲民務農，在於貴粟；貴粟之道、在於使民以粟爲賞罰。…』於是文帝從錯之言，令民入粟邊，六百石、爵上造；稍增，至四千石、爲五大夫；萬二千石、爲大庶長；各以多少、級數有差。錯復奏言：『…邊倉足以支五歲，可令人粟郡縣矣。足支一歲以上，可時赦，勿收農民租。如此，德澤

加於萬民，民俞勤農。……上復從其言，迺下詔賜民十二年租稅之半；明年遂除民田之租稅。後十三歲孝景二年，令民半出田租，三十而稅一也。

題解

食貨志、漢書作上下兩卷，茲錄亦仍其舊，而加以節刪。班書闕深博大，局度嚴整而氣象從容，此志較史記平準書，可謂更進。

注

〔一〕祖、始也。黎民始饑，故命棄爲稷官。〔二〕棗、同籩，竹器也，所以盛貢物者，方曰筐，楢圓曰籩。禹貢：『厥貢漆絲，厥篚織文。』是。〔三〕楸、同茂，勉也。言勸勉天下遷易有無，使之交足，則天下治。〔四〕廬、田中屋也，春夏所居。〔五〕爰、易也。說文：趨田、易居也，作趨。中田、歲一易耕，廢百畝，故受二百畝，下田、耕百畝廢二百畝，故受三百畝。〔六〕比、例也。〔七〕漚、盡也。澤鳥之地盡鹵，不生五穀。〔八〕木實曰果，草實曰蓂。疆易、猶疆場也。〔九〕兩引詩均豳風七月之辭。〔一〇〕六甲、四時六十甲子之類；五方、九州嶽瀆列國之名；書、卽六書；計、卽九數也。禮記內則：『九年教之數日，六年教之數與方名。』是。〔一一〕少學、諸侯所在國之國學也，亦曰泮宮，非天子宮中之國子小學。下文同。〔一二〕詩小雅大田之辭。滄、陰雲也。淒淒、雲起之貌。祁祁、徐也。

〔一三〕賈書作賈爵鬻子，與此意同。〔一四〕上造、第二等爵；五大夫、第九等爵；大庶長、

第十八等爵。凡輸粟與運轉至邊者，皆得拜爵，各以多少級數爲差。

五二 食貨志下 節漢書

凡貨、金錢布帛之用，夏殷以前，其詳靡記云。太公爲周立九府圓法
三：黃金、方寸而重一斤；錢、圓函力，輕重以銖三；布帛、廣二尺二寸
爲幅，長四丈爲匹。故貨寶於金，利於刀，流於泉，布於布，束於帛。太
公退，又行之於齊。至管仲、相桓公，通輕重之權，曰：『歲有凶穰，故
穀有貴賤；令有緩急，故物有輕重；人君不理，則畜買三游於市，乘民之
不給，百倍其本矣！故萬乘之國必有萬金之賈、千乘之國必有千金之賈者
、利有所并也。計本量委則足矣；然而民有饑餓者、穀有所臧也。民有餘
則輕之，故人君斂之以輕；民不足則重之，故人君散之以重；凡輕重斂散
之以時，則準平。使萬室之邑必有萬鍾之臧，臧繼千萬；千室之邑必有千
鍾之臧，臧繼百萬；春以奉耕，夏以奉耘，耒耜器械種饌糧食必取澹焉，
故大賈畜家不得豪奪吾民矣。』桓公遂用區區之齊合諸侯，顯伯名。其後

百餘年周景王時、患錢輕，將更鑄大錢。單穆公曰：『不可。古者、天降災戾，於是乎量資幣，權輕重以救民。民患輕，則爲之作重幣以行之，於是乎有母權子而行，民皆得焉；若不堪重，則多作輕而行之，亦不廢重，於是乎有子權母而行，小大利之。今王廢輕而作重，民失其資，能無匱乎？民若匱，王用將有所乏；乏將厚取於民；民不給，將有遠志，是離民也。且絕民用以實王府，猶塞川原爲潢洿也，竭亡日矣！王其圖之。』弗聽，卒鑄大錢，文曰寶貨，肉好皆有周郭，以勸農澹不足，百姓蒙利焉。

秦并天下，幣爲二等。黃金以溢爲名，上幣；銅錢質如周錢，文曰半兩，重如其文，〔下幣〕；而珠玉龜貝銀錫之屬爲器飾寶臧，不爲幣；然各隨時而輕重無常。漢興，以爲秦錢重，難用，更令民鑄莢錢，黃金一斤；而不軌逐利之民、畜積餘贏以稽市物，痛騰躍，米至石萬錢，馬至匹百金。天下已平，高祖乃令賈人不得衣絲乘車，重租稅以困辱之。孝惠高后時、爲天下初定，復弛商賈之律；然市井子孫、亦不得爲官吏。孝

文五年、爲錢益多而輕，乃更鑄四銖錢，其文爲半兩；除盜鑄錢令，使民放鑄。賈誼諫曰：「法、使天下公得顧租、鑄銅錫爲錢，敢雜以鉛鐵爲它巧者、其罪黥。然鑄錢之情、非殺雜爲巧，則不可得贏，而殺之甚微，爲利甚厚。夫事有召禍而法有起姦。今令細民人操造幣之執，各隱屏而鑄作，因欲禁其厚利微姦，雖黥罪日報，其執不止。迺者民人抵罪、多者、一縣百數，及吏之所疑榜笞奔走者甚衆。夫縣法以誘民，使入陷阱，孰積於此？曩禁鑄錢，死罪積下；今公鑄錢，黥罪積下。爲法若此，上何賴焉？又民用錢、郡縣不同，或用輕錢，百加若干；或用重錢，平稱不受。法錢不立，吏急而壹之虐？則大爲煩苛而力不能勝；縱而弗呵虐？則市肆異用，錢文大亂。苟非其術，何鄉而可哉？今農事棄捐，而采銅者日蕃，釋其耒耨，冶鎔炊炭；姦錢日多，五穀不爲多，善人怵_ㄟ而爲姦邪，愿民陷而之刑戮；刑戮、將甚不詳_ㄟ，奈何而忽？國知患此，吏議必曰禁之，禁之不得其術，其傷必大。令禁鑄錢，則錢必重，重則其利深，盜鑄如雲而起

棄市之罪又不足以禁矣！姦數不勝而法禁數潰，銅使之然也。故銅布於天下，其爲禍博矣。今博禍可除而七福可致也。何謂七福？上收銅勿令布，則民不鑄錢，黥罪不積，一矣；僞錢不蕃，民不相疑，二矣；采銅鑄作者、反於耕田，三矣；銅畢歸於上，上挾銅積，呂御輕重，錢輕、則呂術斂之，重、則呂術散之，貨物必平，四矣；呂作兵器，呂假貴臣，多少有制，用別貴賤，五矣；呂臨萬貨，呂調盈虛，呂收奇羨，則官富貴而末民困，六矣；制吾棄財，呂與匈奴逐爭其民，則敵必懷，七矣。故善爲天下者、因禍而爲福，轉敗而爲功。今久退七福而行博禍，臣甚傷之！』上不聽。是時吳以諸侯卽山鑄錢，富埒天子，後卒叛逆；鄧通、大夫也，呂鑄錢財過王者，故吳鄧錢、布天下。武帝因文景之畜，忿胡粵之害，卽位數年，嚴助朱買臣等招徠東甌，事兩粵，江淮之間蕭然煩費矣；唐蒙司馬相如始開西南夷、鑿山通道千餘里，呂廣巴蜀，巴蜀之民罷焉；彭吳穿穢貊、朝鮮，置滄海郡，則燕齊之間靡然發動；及王恢（設）謀馬邑，匈奴絕

和親，侵擾北邊，兵連而不解，天下共其勞，干戈日滋，行者齎，居者送，中外騷擾相奉，百姓抗二二敵以巧法，財賂衰耗而不澹，入物者補官，出貨者除罪，選舉陵夷，廉恥相冒，武力進用，法嚴令具，興利之臣、自此而始。……先是十餘歲、河決，灌梁楚地，固已數困，而緣河之郡、隄塞、河輒壞決，費不可勝計；其後番係欲省底柱之漕，穿汾河渠以爲溉田，鄭富時爲渭漕回遠，鑿漕直渠自長安至華陰，而朔方亦穿溉渠，作者各數萬人，歷二三期而功未就，費亦各以鉅萬十數。天子爲伐胡故，盛養馬，馬之往來食長安者數萬匹，卒掌者關中不足，迺調旁近郡；而胡降者數萬人，皆得厚賞，衣食仰給縣官，縣官不給，天子乃損膳，解乘輿駟，出御府禁臧以澹之。其明年、山東被水災，民多饑乏。於是天子遣使虛郡國倉廩以振貧，猶不足，又募豪富人相假貸，尙不能相救，迺徙貧民於關以西。及充朔方以南新秦中二三七十餘萬口，衣食皆仰給於縣官，數歲，貸與產業，使者分部護，冠蓋相望，費以億計，縣官大空；而富商賈或滯財

役貧，轉轂百數，廢居居邑^二，封君皆氏首仰給焉。冶鑄鬻鹽、財或累萬金，而不佐公家之急，黎民重困。於是天子與公卿議，更造錢幣以澹用，而摧浮淫并兼之徒。是時、禁苑有白鹿而少府多銀錫；自孝文更造四銖錢，至是歲、四十餘年，從建元以來，用少、縣官往往即多銅山而鑄錢，民亦盜鑄，不可勝數，錢益多而輕，物益少而貴。有司言曰：『古者皮幣、諸侯以聘享；金有三等，黃金爲上，白金爲中，赤金爲下。今半兩錢法重四銖，而姦或盜摩錢質而取銖^二，錢益輕薄而物貴，則遠方用幣，煩費不省。』乃以白鹿皮方尺、緣以績，爲皮幣，直四十萬。王侯宗室朝覲聘享必以皮幣薦璧，然後得行。又造銀錫〔爲〕白金；以爲天用莫如龍，地用莫如馬，人用莫如龜，故白金三品：其一曰重八兩，圓之，其文龍，名白撰，直三千；二曰以重差小，方之，其文馬，直五百；三曰復小，楮之，其文龜，直三百^二。令縣官銷半兩錢，更鑄三銖錢重如其文。盜鑄諸金錢罪皆死，而吏民之犯者不可勝數。於是以東郭咸陽孔僅爲大農丞，

領鹽鐵事，而桑弘羊貴幸。——咸陽、齊之大鬻鹽，孔僅、南陽大冶，皆致產累千金，故鄭當時進言之；弘羊、洛陽賈人之子，以心計、年十三侍中；故三人言利，事析秋豪矣。

注 〔一〕周官有天府、玉府、內府、外府、泉府、天府、職內、職金、職幣，皆掌財幣之官，故曰九府。闡，謂均而通也。〔二〕外園函方之錢，始於周，爲泉法之一。韋昭云：周錢重十二銖。〔三〕畜、同蓄。蓄買、謂買人之多蓄積者。〔四〕錢形爲肉，錢孔爲好。周景以前，錢雖有肉好，但未更作周郭，故云。〔五〕據史記平準書補。〔六〕錢小如榆莢也。莢、音類。秦錢半兩、徑寸二分，重十二銖；此錢僅重三銖。〔七〕痛、甚也。〔八〕怵、誘也。心驚於利之厚，故甘犯法。〔九〕同不祥。〔一〇〕據史記當有「設」字，王恢設謀以誘匈奴，非謀馬邑也。〔一一〕抗、五官反，摧挫也。或以爲同耗。〔一二〕秦命蒙恬北逐匈奴，得其河套地，徙民居之，謂之新秦。〔一三〕謂商人在邑中，或有廢置，或有居畜，以乘時射利。〔一四〕鎔、音浴，銅屑也。〔一五〕劉奉世謂：當作「其一曰白撰，重八兩，其文龍，直三千；二曰三曰之下，史文脫金名。」

五三

東門行

樂府詩集

出東門，不顧歸；來入門，悵欲悲；盎中無斗米儲，還視桁上無懸衣。

拔劍出門去，舍中兒母牽衣啼：「他家但願富貴，——賤妾與君共餼糜！」

「共餼糜，上用滄浪天故，下爲黃口小兒。今時清廉，難犯教言，君復自愛莫爲非！」

「今時清廉，難犯教言，君復自愛莫爲非」。行吾去爲遲。」
「平慎行，望君歸！」

五四 婦病行

樂府詩集

婦病連年累歲，傳呼丈人前，一言當言；未及得言，不知淚下、一何

翩翩。

念之！

『屬累君兩三孤子，莫我兒饑且寒！有過愼莫筮筮，行當折搖，思復念之！』

亂曰：抱時無衣，襦復無裏，閉門塞牖，舍孤兒到市。

道逢親交，泣坐不能起，從乞求與孤買餌；對交啼泣，淚不可止。——我欲不傷，悲不能已。

探懷中錢持授交，入門見孤兒，啼索其母抱。徘徊空舍中，行復爾耳，棄置勿復道。

五五 孤兒行

樂府詩集

孤兒生，孤兒遇，生命當盡苦。

父母在時，乘堅車，駕駟馬；父母已去，兄嫂令我行賈。南到九江，

東到齊與魯，臘月來歸，不敢自言苦。

頭多蟣蝨；面目多塵土。大兄言辦飯，大嫂言視馬。

上高堂，行趣殿下堂，孤兒淚下如雨！

✽

✽

✽

使我朝行汲，暮得水來歸，手爲錯，足下無菲。

愴愴履霜，中多蒺藜。拔斷蒺藜、腸肉中，愴欲悲。

淚下漉漉，清涕纍纍。冬無複襦，夏無單衣。

居生不樂，不如早去，下從地下黃泉。

✽

✽

✽

春風動，草萌芽，三月蠶桑，六月收瓜。

將是瓜車，來到還家。瓜車反覆，助我者少，啗瓜者多。

願還我蒂，獨且急歸，兄與嫂嚴，當與較計！

✽

✽

✽

亂曰：里中一何譏譏！願欲寄尺書，將與地下父母：「兄嫂難與久居！」

題解

本題及東門行、婦病行二首，皆漢樂府瑟調曲歌辭。瑟調平調清調，漢世謂之清商三調，皆周房中曲之遺聲也。合唐山夫人楚調之房中樂，總名之曰相和調。漢世三調諸辭大抵採自街陌謠謳，東門行述婦別其夫，望其夫勿因貧而易節；婦病行述婦病且死，其夫躬擗婦役終無以護其子，至乞友代之購餌；語皆平實無所修飾，而情意惻惻，具足動人。孤兒行一首，尤淒絕，伶俜辛苦之言，固非親歷莫能道也。要皆古拙真摯，與詩經十五國風神韻各別而性質相同，三代以降之平民文學，是其著者。

五六 地理志一 節漢書

凡民函五常之性，而其剛柔緩急音聲不同，繫水土之風氣，故謂之風。好惡取舍動靜無常，隨君上之情欲，故謂之俗。孔子曰：『移風易俗，莫善於樂。』言聖王在上，統理人倫，必移其本而易其末。此混同天下之一度中和，然後王教成也。漢承百王之末，國土變改，民人遷徙。成帝時、劉向略言其域分，丞相張禹使屬潁川朱贛條其風俗，猶未宣究。故輯而

論之，終其本末箸於篇。

秦地、於天官、東井、輿、鬼、之分野也。其界自弘農故關以西，京兆、扶風、馮翊、北地、上郡、西河、安定、天水、隴西，南有巴、蜀、廣漢、犍爲、武都，西有金城、武威、張掖、酒泉、敦煌，又西南有牂柯、越巂、益州，皆宜屬焉。故秦地於禹貢時跨雍梁二州，詩風兼秦幽兩國。昔后稷封豳，公劉處豳，大王徙邠，文王作鄠，武王治鎬。其民有先王遺風，好稼穡，務本業，故豳詩言農桑衣食之本甚備。有鄠杜竹林，南山檀柘，號稱陸海，爲九州膏腴。始皇之初，鄭國穿渠，引涇水溉田，沃野千里，民以富饒。

漢興，立都長安，徙齊諸田、楚昭、屈、景、及諸功臣家於長陵，後世世徙吏二千石、高訾富人、及豪傑并兼之家於諸陵，蓋亦以彊幹弱支，非獨爲奉山園也。是故五方雜厝，風俗不純；其世家則好禮文，富人則商賈爲利，豪傑則游俠通姦，瀕南山近夏陽，多阻險，輕薄易爲盜賊，常爲

天下劇。又郡國輻湊，浮食者多，民去本就末；列侯貴人車服僭上，衆庶放效，羞不相及；嫁娶尤崇侈靡，送死過度。

天水隴西、山多林木，民以板爲室屋。及安定北地、上郡西河、皆迫近戎狄，修習戰備，高上氣力，以射獵爲先。故秦詩曰：『在其板屋。』又曰：『王于興師，修我甲兵，與子偕行。』及車麟四載、小戎之篇、皆言車馬田狩之事。漢興，六郡良家子選給羽林期門，以材力爲官，名將多出焉。孔子曰：『君子有勇而亡誼，則爲亂；小人有勇而亡誼，則爲盜。』故此數郡民俗質木，不耻寇盜。

自武威以西、本匈奴昆邪、王休屠、王故地。武帝時攘之，初置四郡以通西域，隔絕南羌匈奴。其民或以關東下貧，或以報怨過當，或以諍逆無道，家屬徙焉，習俗頗殊。地廣民稀，水草宜畜牧，故涼州之畜、爲天下饒。保邊塞，二千石治之，咸以兵馬爲務。酒禮之會、上下通焉，吏民相親。是以其俗風雨時節，穀糴常賤，少盜賊，有和氣之應，賢於內郡，此

政寬厚、吏不苛刻之所致也。

巴蜀廣漢、本南夷，秦并以爲郡。土地肥美，有江水沃野，山林竹木疏食果實之饒。南賈滇、爨、僮，西近邛、笮，〔市〕馬旄牛，民食稻魚，亡凶年憂，俗不愁苦而輕易淫佚，柔弱褊阨。景武間、文翁爲蜀守，教民讀書法令，未能篤信道德，反以好文刺譏，貴慕權勢。及司馬相如游宦京師、諸侯，以文辭顯於世，鄉黨慕循其迹。後有王褒嚴遵揚雄之徒，文章冠天下，繇文翁倡其教，相如爲之師。故孔子曰：『有教無類。』武都、地維、氏羌，及犍爲、牂柯、越嶲、皆西南外夷，武帝初開置。民族略與巴蜀同，而武都近天水，俗頗似焉。

故秦地、天下三分之一，而人衆不過什三，然量其富、居什六。吳札觀樂，爲之歌秦，曰：『此之謂夏聲。夫能夏則大，大之至也！其周、舊乎？』

自井十度至柳三度，謂之鶉首之次，秦之分也。

自趙夙後九世、稱侯，四世、敬侯徙都邯鄲，至曾孫武靈王稱王，五世、爲秦所滅。

趙、中山、地薄人衆，猶有沙丘紂淫亂餘民^三。丈夫相聚遊戲，悲歌慷慨，起則椎剽掘冢，作姦巧，多弄物，爲倡優；女子彈弦跕躑^三，游媚富貴，徧諸侯之後宮。

邯鄲、北通燕涿，南有鄭衛，漳河之間一都會也。其土廣俗雜，大率精急，高氣勢，輕爲姦。

太原上黨、又多晉公族子孫，以詐力相傾，矜夸功名，報仇過直，嫁取送死奢靡。漢興，號爲難治，常擇嚴猛之將，或任殺伐爲威。父兄被誅，子弟怨憤，至告訐刺吏二千石，或報殺其親屬。鍾、代、石、北^三、迫近胡寇，民俗儻忮^五，好氣爲姦，不事農商。自全晉時已患其剽悍，而武靈王又益厲之，故冀州之郡、盜賊常爲他州劇。

定襄雲中五原、本戎狄地^六，頗有趙齊衛楚之徙，其民鄙朴，少禮文。

，好射獵。雁門、亦同俗，於天文別屬燕。

注 〔一〕依王念孫校，加一胃字。〔二〕言趙中山地薄人衆，紂時沙丘地之淫風，猶保於

餘民。〔三〕躡跟爲跣，同蹠，若今之高跟鞋；拄指爲躡，同屣，若今之拖鞋。〔四〕鍾、鐘

山，亦曰陰山，在榆林之北。代、卽代郡；石、石城；北、北平。〔五〕彊直曰攢，傲很曰伎

。〔六〕秦置雲中郡，統陰山以南地，漢分其東北部置定襄郡。五原、秦爲九原郡。漢改置，

治今綏遠五原縣。

五八 羽林郎

樂府詩集

昔有霍家奴，姓馮名子都，依倚將軍勢，調笑酒家胡。

✱

✱

✱

胡姬年十五，春日獨當壚，長裙連理帶，廣袖合歡襦；頭上藍田玉，耳後大秦珠；兩鬢何窈窕，一世良所無！一鬢五百萬，兩鬢千萬餘。

✱

✱

✱

『不意金吾子、娉婷過我廬，銀鞍何煜燭！翠蓋空踟躕。就我求清酒

，絲繩提玉壺；就我求珍肴，金盤鱸鯉魚。貽我青銅鏡；結我紅羅裾；不惜紅羅裂，何論輕賤軀！

男兒愛後婦，女子重前夫，人生有新故，貴賤不相踰。多謝金吾子，私愛徒區區。」

五九 陌上桑

樂府詩集

日出東南隅，照我秦氏樓。秦氏有好女，自名爲羅敷。
羅敷憇蠶桑，採桑城南隅，青絲爲籠系，桂枝爲籠鉤。
頭上倭墮髻，耳中明月珠；湘綺爲下裙，紫綺爲上襦。
行者見羅敷，下擔捋髭鬚；少年見羅敷，脫帽著幘頭。擘者忘其犁，鋤者忘其鋤，來歸相怒怨，但坐觀羅敷。

＊

＊

＊

使君從南來，五馬立踟躕。使君遣吏往，問「是誰家妹？」

「秦氏有好女，自名爲羅敷。」

「羅敷年幾何？」

「二十尚不足，十五頗有餘。」

使君謝羅敷：『寧可共載不？』

羅敷前致詞：『使君一何愚！使君自有婦，羅敷自有夫。——東方千餘騎，夫婿居上頭，何用識夫婿？白馬從驪駒。青絲繫馬尾，黃金絡馬頭，腰中鹿盧劍，可值千萬餘。——十五府小史，二十朝大夫，三十侍中郎，四十專城居。爲人潔白皙，鬢鬢頗有鬚，盈盈公府步，冉冉府中趨，坐中數千人，皆言夫婿殊。』

題解

陌上桑亦名「日出東南隅行」，一曰「羅敷詠歌」，其辭述羅敷拒愛事實，未知作

者。漢樂府相和曲也。

崔豹古今注，謂秦羅敷邯鄲女子，爲千乘王仁妻，仁爲趙王家令。羅敷

採桑陌上，趙王見而慕悅，因飲酒，欲奪之。羅敷乃自彈箏，作陌上桑之歌以自明焉。據此則

是詩爲羅敷自作，與「烏鵲歌」事實大抵相類。辛延年羽林郎一首，題意亦近此。唐人張籍

婦吟，當從此等詩脫化而出。中國文學之描寫戀愛，大抵均富有貞操觀念，情意極深摯可喜。

六〇 孔雀東南飛

樂府詩集

『孔雀東南飛，五里一裴回。——十三能織素，十四學裁衣，十五彈箜篌』，十六誦詩書。十七爲君婦，心中常苦悲：君旣爲府吏，守節情不移；賤妾留空房，相見常日稀。雞鳴入機織，夜夜不得息。三日斷五匹，大人故嫌遲，非爲作織遲，君家婦難爲！妾不堪驅使，徒留無所施，便可白公姥，及時相遣歸！』

府吏得聞之，堂上啟阿母：『兒已薄祿相，幸復得此婦，結髮同枕席，黃泉共爲友。共事三二年，始爾未爲久，女行無偏斜，何意致不厚？』阿母謂府吏：『何乃太區區！此婦無禮節，舉動自專由，吾意久懷忿，汝豈得自由？東家有賢女，自名秦羅敷，可憐體無比，阿母爲汝求，便可速遣之，遣去慎莫留。』

府吏長跪告，伏惟啟阿母：『今若遣此婦，終老不復取。』阿母得聞之，椎床便大怒：『小子無所畏，何敢助婦語！吾已失恩義，會不相從許。

』
府吏默無聲，再拜還入戶，舉言謂新婦，哽咽不能語。『我自不驅卿，逼迫有阿母！卿但暫還家，吾今且報府。不久當歸還，還必相迎取；以此下心意，慎勿違我語！』

新婦謂府吏：『勿復重紛紜。往昔初陽歲、謝家來貴門。奉事循公姥，進止敢自專，晝夜勤作息，伶俜縈苦辛。謂言無罪過，供養卒大恩；仍更被驅遣，何言復來還？妾有繡腰襦，葳蕤自生光；紅羅複斗帳，四角垂香囊。箱簾六七十，綠碧青絲繩^三，物物各白異，種種在其中。人賤物亦鄙，不足迎後人，留待作遺施，於今無會因！時時爲安慰，久久莫相忘。』



雞鳴外欲曙，新婦起嚴妝，著我繡袂裙，事事四五通；足下躡絲履，頭上玳瑁光，腰若^三流紈素，耳著明月璫；指如削葱根，口如含珠丹，織

織作細步，精妙世無雙。上堂拜阿母，母聽去不止。『昔作女兒時，生小出野里，本自無教訓，兼愧貴家子。受母錢帛多，不堪母驅使，今日還家去，念母勞家裏！』卻與小姑別，淚落連珠子。『新婦初來時，小姑始扶床；今日被驅遣，小姑如我長。勤心養公姥，好自相扶將，初七及下九，嬉戲莫相忘！』出門登車去，涕落百餘行。

府吏馬在前，新婦車在後，隱隱何甸甸，俱會大道口。下馬入車中，低頭共耳語：『誓不相隔卿，且暫還家去。吾今且赴府；不久當還歸，誓天不相負！』新婦謂府吏：『感君區區懷！君既苦見錄，不久望君來。君當作盤石，妾當作蒲葦；蒲葦紐如絲，盤石無轉移。我有親父兄，性行暴如雷，恐不任我意，逆以煎我懷。』舉手長勞勞，二情同依依。

入門上家堂，進退無顏儀。阿母大拊掌：『不圖子自歸！十三教汝織，十四能裁衣，十五彈箜篌，十六知禮儀。十七遣汝嫁，謂言無誓違；汝今何罪過，不迎而自歸？』蘭芝慚阿母，『兒實無罪過！』阿母大悲摧。

還家十餘日，縣令遣媒來，云：『有第三郎，窈窕世無雙，年始十八九，便言多令才。』阿母謂阿女：『汝可去應之。』阿女含淚答：『蘭芝初還時，府吏見丁寧，結誓不別離。今日違情義，恐此事非奇；自可斷來信，徐徐更謂之。』阿母白媒人：『貧賤有此女，始適還家門，不堪吏人婦，豈合令郎君？』幸可廣問訊，不得便相許。』

媒人去數日，尋遣丞請還，說：『有蘭家女，承籍有宦官，云：『有第五郎，嬌逸未有婚，遣丞爲媒人，主簿通語言，直說太守家，有此令郎君。』既欲結大義，故遣來貴門。』』阿母謝媒人：『女子先有誓，老姥豈敢言！』』

阿兄得聞之，悵然心中煩，舉言謂阿妹：『作計何不量！先嫁得府吏，後嫁得郎君，否泰如天地，足以榮自身，不嫁義郎體，其往欲何云？』』

蘭芝仰頭答：『理實如兄言。謝家事夫婿，中道還兄門，處分適兄意，那得自任專！雖與府吏要，渠會永無緣，登卽相許和，便可作婚媾。』

媒人下床去，諾諾復爾爾，還部白府君：『下官奉使命，言談大有緣。』府君得聞之，心中大歡喜，視曆復開書：便利此月內，六合正相應，良吉三十日。『今已二十七，卿可去成婚。』

交語速裝束，絡繹如浮雲。青雀白鵝舫，四角龍子幡；婀娜隨風轉，金車玉作輪。躑躅青驄馬，流蘇金縷鞍；齎錢三百萬，皆用青絲穿；雜綵三百匹；交廣市鮭珍；從人四五百，鬱鬱登郡門。

阿母謂阿女：『適得府君書，明日來迎汝；何不作衣裳？莫令事不舉。』阿女默無聲，手巾掩口啼，淚落便如瀉。移我琉璃榻，出置前窗下。左手持刀尺，右手執綾羅；朝成繡袂裙，晚成單羅衫；晻晻日欲暝，愁思出門啼。



府吏聞此變，因求假暫歸，未至二三里，摧藏馬悲哀。新婦識馬聲，蹶履相逢迎，悵然遙相望，知是故人來。舉手拍馬鞍，嗟嘆使心傷。『自君別我後，人事不可量，果不如先願，又非君所詳。我有親父母，逼迫兼弟兄，以我應他人，君還何所望？』府吏謂新婦：『賀君得高遷！盤石方且厚，可以卒千年；蒲葦一時紉，便作旦夕間；卿當日勝貴，吾獨向黃泉。』新婦謂府吏：『何意出此言！同是被逼迫，君爾妾亦然。黃泉下相見，勿違今日言！』執手分道去，各各還家門，生人作死別，恨恨那可論！念與世間辭，千萬不復全。

府吏還家去，上堂拜阿母：『今日大風寒，寒風摧樹木，嚴霜結庭蘭。兒今且冥冥，令母在後單，故作不良計，勿復怨鬼神，命如南山石，四體康且直。』阿母得聞之，零淚應聲落：『汝是大家子，仕宦於臺閣，慎勿爲婦死，貴賤情何薄？東家有賢女，窈窕豔城郭；阿母爲汝求，便復在旦夕。』

府吏再拜還，長嘆空房中，作計乃爾立；轉頭向戶裏，漸見愁煎迫。——其日牛馬嘶，新婦入青廬。奄奄黃昏後，寂寂人定初。『我命絕今日，魂去尸長留。』攬裙脫絲履，舉身赴青池。——府吏聞此事，心知長別離，徘徊顧樹下，自掛東南枝。

兩家求合葬，合葬華山傍。東西植松柏，左右種梧桐，枝枝相覆蓋，葉葉相交通。中有雙飛鳥，自名爲鴛鴦，仰頭相向鳴，夜夜達五更。行人駐足聽，寡婦起傍徨，多謝後世人，戒之慎勿忘。

題解 原序云：漢末建安中廬江府小吏焦仲卿妻劉氏，爲仲卿母所遣，自誓不嫁。其家逼之，乃沒水而死。仲卿聞之，亦自縊於庭樹。時人傷之，而爲此辭。全篇凡三百四十七句都一千七百四十五字，爲古今敘事詩中第一首鉅製。事實既纏綿宛轉，哀感動人，抒情於平易切至的敘述中，尤多淒麗古艷，自是漢詩本色。其描寫家庭專制之謬誤、狠毒、殘賊子女，信筆寫成，不必有意，已自深刻動人，洵爲中國舊詩中不可多得之作。

注 「」箜篌、樂器名，已失傳。舊說謂似瑟而小，用木撥彈之。漢武帝使樂人侯暉所作

亦稱坎侯，謂其聲坎坎然也。〔二〕箱簾六七十以下四句、或作「交文象牙簾，宛轉素絲繩。」或作「交文象牙簾，宛轉青絲絕。」句各不同。〔三〕若字當係著字之誤。〔四〕亦作阿母怒不止，但不如此句之愜適。古樂府、宋刻玉臺同。〔五〕唐人作棄婦詞，同此四句，更增迴頭語小姑，莫嫁如兄夫兩句，尖薄無味，不如此四句之渾厚。玉臺及樂府詩集無「小姑始扶床，今日被驅遣」二句，後人多疑誤援唐詩入此。按「共事三二年，始爾未爲久」句，則扶床女童，三年間成長如許，未必有此之速，當依玉臺爲是。〔六〕誓違當作誓違，誓、古愆字。〔七〕奇、當作宜。〔八〕請還、猶言再請。初縣令遣媒尙爲其子謀，謝去，今則奉郡太守夫人之命，復以丞與主簿來再請，爲太守之子媒。下一說字乃媒氏致辭，下一云字，乃述夫人之辭。蘭家女、疑指太守夫人氏族。〔九〕登字疑當作發。

六一 木蘭辭

樂府詩集

促織何唧唧^{〔一〕}！木蘭當戶織；不聞機杼聲，惟聞女歎息。問女：何所思？問女：何所憶？「女亦無所思，女亦無所憶。昨夜見軍帖，可汗^{〔二〕}大點兵，軍書十二卷，卷卷有耶^{〔三〕}名。阿耶無大兒，木蘭無長兄，願爲市鞍馬，從此替耶征。」

東市買駿馬，西市買鞍韉，南市買轡頭，北市買長鞭。日辭耶孃去，暮宿黃河邊，不聞耶孃喚女聲，但聞黃河水聲濺濺。日辭黃河去，暮宿黑山頭，不聞耶孃喚女聲，但聞燕山胡騎聲啾啾。萬里赴戎機，關山度若飛，朔氣傳金柝，寒光照鐵衣。將軍百戰死，壯士十年歸。歸來見天子，天子坐明堂，策勳十二轉，賞賜百千強。可汗問所欲，『木蘭不用尚書郎，願借明駝千里足，送兒還故鄉。』

耶孃聞女來，出郭相扶將。阿姊聞妹來，當戶理紅妝。小弟聞姊來，磨刀霍霍向豬羊。開我東閣門，坐我西間牀。脫我戰時袍，著我舊時裳，當窗理雲鬢，掛鏡帖花黃。出門看火伴，火伴皆驚忙：『同行十二年，不知木蘭是女郎。』——雄兔脚撲握，雌兔眼彌離，雙兔傍地走，安能辨我是雄雌！

題解 本詩、樂府詩集入之梁鼓角橫吹曲，並云古辭，未確；古今樂錄以爲韋元甫所續附，文苑英華竟以爲韋作，語亦非是。查韋氏擬作一首，其詩俱在，非本詩亦爲韋作也。近人姚大榮著木蘭從軍時地考徵，（載東方雜誌第二十二卷第二號。）據本詩所表著之時地，定木蘭爲隋末唐初人，著籍梁師都部下，梁亡後不知所終，其里居則在漢朔方郡三封縣，故城在今寧夏東北境，約在賀蘭山北麓之東徧。謂梁鼓角橫吹曲，兼有梁以前北歌及唐人詩不必俱爲梁代作者。考據詳確，語多透闕，數千餘年未得達詰之詩歌，得以條理明晰，其功甚偉，讀者可參考是篇。

注 〔一〕據古文苑本校。舊或作「啣啣何力力」，或作「啣啣復啣啣」。〔二〕可汗、突厥人首領尊稱之譯音，其義則華云「帝」也。始自魏太武時蠕蠕社崙自稱印豆伐可汗。隋末梁師都據朔方，北連突厥，始畢號之爲大度毗伽可汗。〔三〕今作爺，北人俗呼父爲爺。音以遮切。〔四〕黑山卽殺虎山，在殺虎口東北九十里。今歸化城東南百餘里。〔五〕唐六典凡勳有十二等，一轉爲武騎尉，比從七品，至十二轉爲上柱國，比正二品。〔六〕駝本駝腹駝尾。漏明則行，故曰明駝。文苑本作願駝千里足，似有節省，改依英華本。〔七〕駝本駝腹駝尾。